

公司代码：600518

公司简称：康美药业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马兴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义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 2016 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不符合激励条件，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 6 人。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因上述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份 56.00 万股已于 2017 年 8 月解锁 30%，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为 39.20 万股。公司将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且该计划预计在 2018 年 6 月底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2.35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168,857,493.63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9,591,401,466.0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 2017 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报告内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或康美药业	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或康美实业	指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马兴田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美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Kangme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MY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兴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锡伟	温少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电话	0755-33915822	0755-33915822
传真	0755-86275777	0755-86275777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kangmei@kangmei.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普宁市流沙揭神路东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53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kangmei.com.cn
电子信箱	kangmei@kangmei.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	600518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11康美债	122080	
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15康美债	122354	
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优1	360006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东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文蔚、张静璃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林焕伟、朱保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6-29 至 2017-12-31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26,476,970,977.57	21,642,324,070.28	22.34	18,066,827,9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0,926,148.57	3,340,403,640.26	22.77	2,756,734,5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7,843,491.44	3,313,706,535.24	21.55	2,738,091,38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794,237.84	1,603,189,351.32	14.95	508,863,225.3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	2015年末

			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32,959,807.76	29,115,570,378.99	10.02	18,765,126,902.43
总资产	68,722,020,630.61	54,823,896,576.81	25.35	38,105,229,314.8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4	0.667	17.54	0.6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3	0.666	17.57	0.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9	0.662	16.16	0.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2	14.88	减少0.86个百分点	1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6	14.75	减少0.99个百分点	18.4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154,664,663.12	6,107,700,022.49	6,252,161,570.54	6,962,444,72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7,762,644.11	1,083,782,303.54	999,431,478.77	949,949,72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8,914,965.58	1,086,958,878.62	996,559,253.89	885,410,39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526,864.40	-284,629,214.07	460,854,937.12	317,041,650.3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709,402.31	处置非流动资产	-229,026.45	-449,641.76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16,861.1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金额包含已冲减财务费用的政策性贴息 72,000.98 元。	35,264,915.14	34,739,303.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09,207.3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15,818.31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83,048.41	-9,578,326.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34,96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120.20	-74,104.02
所得税影响额	-14,492,821.80	所得税影响额	-5,884,062.83	-5,994,013.11
合计	73,082,657.13		26,697,105.02	18,643,217.6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一) 主营业务**

公司是以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为核心，业务涵盖中药材贸易、药品生产销售、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中药材市场经营、医药电商和医疗服务。公司作为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领域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龙头企业之一，已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

(二) 经营模式**1、采购模式****(1) 中药材采购模式**

公司药材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中药饮片及中药材贸易原材料的采购。每年年初，公司的药材采购部门根据中药材的贸易量及中药饮片的年度生产计划、存货消耗状况和合理周转期，核定各类物资的合理库存定额，然后编制年度存货采购资金计划。年内公司按计划采购，并且按照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进行灵活机动、科学合理的采购。在采购环节，公司主要采用货物验收合格后付款的结算方式。

采购渠道方面，公司中药材采购包括产地直接采购和市场化采购。产地直接采购是指公司直接到中药材的产地，与药材生产商或农户进行采购；市场化采购是指公司在中药材专业市场进行采购。其中大宗药材季节性收购主要以产地直接采购为主，部分药材如新开河红参原料、三七原料等来自于公司的种植基地和协议农户收购。

公司的供应商主要分为产地供应商和贸易商，供应商的选择方面，公司质量控制部门根据药材产地、质量标准及药材采购部门提供的基本情况，经对供货方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供货价格等多因素比较，与药材采购部门共同确定供货厂家。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依照“按时、按质、按量”的原则对药材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在年终实行综合评价末位淘汰制，通过多年筛选后基本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供应商。公司为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自建种植基地，有助于公司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公司积极推动良种选育、繁育、使用等中药材规范化生产“源头工程”，从源头上保证了药材质量。

(2) 药品贸易及西药生产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在药品贸易和西药原材料采购工作中执行预算与计划管理，严格执行市场化的定价策略。

在药品原料和药品的采购过程中，公司需要事先对供应商的资质进行审核，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每月的生产和销售计划，结合仓库库存情况，及时做好采购预算计划，报公司批准后采取招标采购和合同采购等形式进行。财务管理部门根据预算计划监督和核查采购执行情况。药品贸易和西药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货到付款的结算方式。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计划管理模式，执行内部计划管理工作流程。

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及成品库存情况于当月底编制好下月需货计划，参考标准为上年同期销售情况以及近三个月的平均销售量。需货计划上报公司批准后下达给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接需货计划结合生产实际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执行。

物料及成品仓库必须每月设立原料、物料等的最低库存，最低库存量为前三个月生产计划所需物料的平均量。物料及成品仓库根据生产计划、物料库存情况和车间生产作业计划两天内做好物料申购工作，保证生产正常运转，保持常规生产品种所需物料的最低库存量。物料、成品库存情况及时反馈给采购部门与销售部门，库存成品及时出库。

3、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根据产品及业务分类采用医院直营、药房托管、商业批发、连锁药店配送、电商、直销以及物业租售等全方位多层次销售模式。

(1) 医院/医疗机构直营：将药品直接向医院/医疗机构销售，是公司中药饮片的主要销售模式；

(2) 药房托管：对医院的药房进行经营和管理，并通过托管药房销售公司中药饮片与药品；

(3) 商业批发：西药贸易主要向各类具备相应经营资格的医药贸易公司等医药流通企业销售；中药材贸易主要将中药材分批直接或间接销售给中药饮片厂、中成药厂、保健品厂等需求对象，部分贵细药材则销售给终端客户，销售模式主要为自有品牌经销与销售；

(4) 连锁药店配送：对医药零售店、连锁药店销售；

(5) 电商：第三方健康类产品零售平台，目前，已与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达成战略合作，与上游平安好医生、就医 160 等展开渠道合作；

(6) 直销：建立专业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搭建一个轻松自由、多元化经营的创业平台。

(7) 物业租售：外围商铺针对品牌形象商家进行销售，并无偿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中药材相关信息服务。公司自持核心物业实施统一有偿租赁收取租费并提供有偿物业管理、市场运营管理服务等。

(三) 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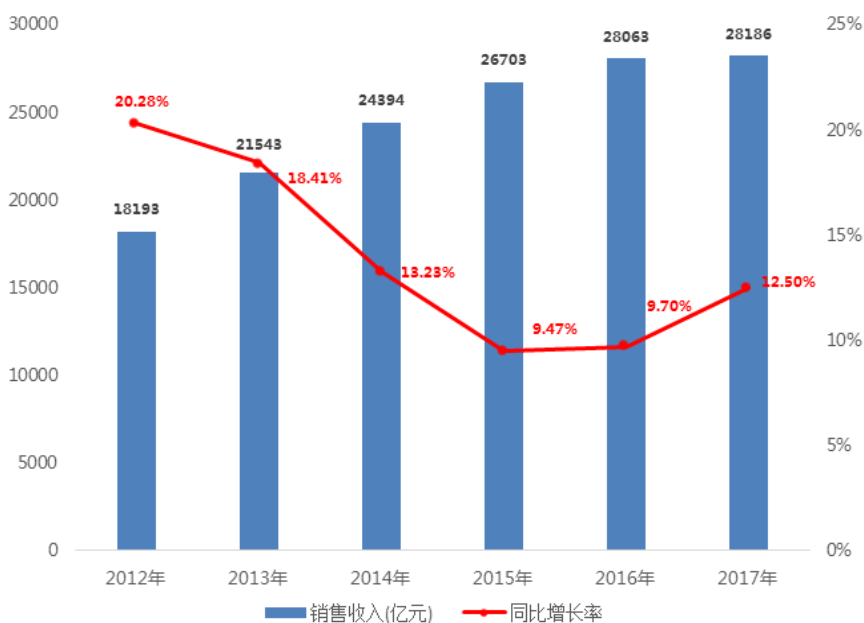
医药行业属于高科技、高资本投入的行业，面临国际强势企业的竞争。国内的医药行业缺乏大型龙头企业，绝大多数企业规模小，产品品种单一，以长期发展为目的，以技术创新、新药开发为中心的持续研发机制尚未形成，国内药企仍然是以生产仿制药为主，目前仿制药销售收入占国内药品收入规模的 90%以上。另外以中药材为代表性的药材物流运输体系尚不健全，国内医药行业部分产品质量偏低，部分行业监管机制缺失等因素制约了国内企业的行业竞争力。为了加快医药行业发展、优化医药行业结构，近年来中国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出台了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利好政策，提高了药品生产企业和药品经营企业的准入门槛，促进国内医药企业进行产业整合，强化了行业优势企业的市场地位。

1、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2017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一年，医改进入深水区，涉及药品、医疗、医保和流通领域的政策陆续落地，医药行业正在重塑格局，行业整合加速。药品招标、医保控费等政策的深入实施，致使部分药品价格持续下降，相关制药企业收入增速放缓，利润空间进一步压缩；用药政策的深入调整，减少辅助用药、限制抗生素等政策的出台，对相关企业的经营产生明显的抑制作用。

但另一方面，2017 年，全球经济呈现持续升温和复苏态势，建设“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将“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作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任务，《中医药法》的正式实施，医药健康行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7 年 1-12 月，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医药制造业仍然保持了快速增长势头。

2012 年至 2017 年，我国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及增幅



2、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医药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公司的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涉及到中药材采购，由于药材品种不同，适合其生长的环境、生长周期和存储周期差别较大，因此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部分品种呈现一定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化学药品生产则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中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经形成。中药板块是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占比最高的业务板块，该板块业务主要由中药饮片与中药材贸易两部分组成，公司市场地位如下：

(1) 中药饮片

目前公司的中药饮片业务在行业中处于龙头地位，产销规模排名第一。公司拥有国内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拥有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中药饮片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中药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中药产业公共服务和技术创新支撑平台；建成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外观设计和软件著作权。公司承担多个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订，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中药饮片唯一的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

(2) 中药材贸易

在中药材贸易方面，公司充分利用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的地域优势，从2006年起逐步开展中药材贸易业务，报告期内中药材贸易业务已经发展成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之一。公司近年来在全国范围内重点区域不断布局和完善中药材专业市场，自主建设和战略收购安徽亳州、广东普宁、青海玉树、广西玉林、青海西宁、甘肃陇西等中药材专业市场和康美中药城，从而形成了公司在中药材实体交易市场的领先地位和资源优势；在此基础上，公司还搭建了康美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康美e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B2B电商平台，该平台是商务部第一批中药材电子商务示范平台，康美e药谷上线运行以来共建设了深圳、普宁、亳州、安国、陇西、玉林、文山、广州、磐安、南京、杭州、西宁、武汉、平邑、黄水等17个区域服务中心，以及覆盖全国各药材主产地共380多个二级服务网点，该平台制定上市品种标准38个；同时，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中药材价格采集体系和大宗交易平台，制定并推出了“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并通过充分整合物流、仓储基地资源，在全国范围内围绕主要的中药材生产、流通和交易市场，铺展物流网络建设，构建现代医药物流系统，目前已设立了包括北京、东北、上海、普宁、四川在内的30多处分布全国的现代化医药仓储物流中心。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17年，公司围绕“守正出奇 同心致远”的发展思路，为全面完善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而继续努力。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以下四个方面：

(1) 公司已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领域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龙头企业之一，已初步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在上游形成对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通过夯实对药房托管、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等核心市场终端的掌握，构建上游药品供应管理优势；在中游掌握中药材专业市场这一中医药产业中枢系统，搭建了“康美e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电商平台，制定并推出了“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并通过充分整合物流、仓储基地资源，建设现代医药物流配送系统，目前已设立了包括北京、东北、上海、普宁、四川在内的30多处分布全国的现代化医药仓储物流中心，从而形成公司独特的战略性壁垒和优势，对公司中药饮片、中药材贸易、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业务已形成了强力支撑；公司在下游更是打造了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并通过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整合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推动以智慧药房（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为代表的移动医疗项目的持续落地，成功切入医疗服务这一大健康产业战略高地。

（2）抓住行业变革机遇，夯实中药饮片龙头企业地位。

首先，作为中药饮片行业龙头企业，公司必将在政策红利所带来的行业新的发展契机中实现快速增长。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是最具竞争力的业务板块之一。

其次，近年来对中药饮片行业的监管愈趋严格，部分规模较小或不符合监管要求的行业内企业将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有望得以提高，公司已完整构建了中医药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体系，在上游形成对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不仅有效保障中药饮片的产品质量和可追溯，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监管方向，更是成为构建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竞争优势的核心资源。

再者，公司已搭建的现代化医药物流系统和在下游形成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智慧药房、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将成为公司在行业变革中抢占发展先机的最有效利器，有利于公司发挥协同优势降低综合运营成本，在较短时间内发挥渠道优势形成对新增产能的消化，从而迅速扩大中药饮片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

（3）借力民营医疗政策红利，深耕医疗服务，抢占大健康产业战略高地。

就外部环境而言，医疗服务市场的快速增长及其强劲的后增长空间、国家政策与社会资本办医的支持和引导、民营医疗影响力的持续提升、医生多点执业政策利好均为公司深耕医疗服务市场，建设具有社会影响力的医疗服务集团品牌创造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就内部基础而言，首先，公司通过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整合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实现在实体医院经营管理上的沉淀，为公司建设医疗服务集团品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其次，公司通过药房托管、供应链延伸服务、社区健康服务为触角，为公司建设医疗服务集团品牌聚合了广泛的供需两端资源基础，再者，以“智慧药房”和“网络医院”为代表的“互联网+医疗”项目的陆续落地，不仅成功打通与C端用户资源的交互，更是构成本次医院建设项目顶层设计的核心要素，布局医疗服务产业趋势。公司将借力民营医疗政策红利，深耕医疗服务市场，抢占大健康产业战略高地，构建

公司未来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的重要驱动。

(4) 核心价值体系助推品牌提升。

公司品牌文化实现多方渗透，研发创新和标准规范助推公司发展，质量管理体系产生了巨大影响力和社会效应。

公司始终坚持“原料采购重源头控制，生产重过程控制，质量检验重指标控制”的原则，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形成从种植、生产、流通、仓储到交易各环节的全流程、全链条管控，守护产品质量，保障用药安全，做到不下线、不出厂、不销售任何一个不合格品，提升康美“从自然天造到用心制造”的“质”造品牌形象。

中医药文化博大精深，凝聚着深邃的哲学智慧和中华民族几千年来认识生命、维护健康、防治疾病的理念及实践。公司将加强中医药文化建设、推动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视为重要使命，依托影视作品宣传、文化互动交流等多元化方式，在丰富中医药文化表现形式、充实中医药文化内容、挖掘中医药文化内涵、加强中医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中医药健康养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造性发展、促进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等方面进行实质性探索和建设。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三）之说明”。

其中：境外资产 26,919,274.1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全产业链优势

公司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和业务体系已形成，产业资源优势突出。

2、品牌优势

2017 年，公司成立 20 周年，20 年以来，公司始终秉承“心怀苍生，大爱无疆”的核心价值观、“用爱感动世界，用心经营健康”的经营理念，遵循“健康中国”发展理念，不断加大品牌形象和企业文化建设力度，通过提升客户服务品质、加大改革创新力度、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及热心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举措，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取得了显著成果。

2017 年，公司连续第三次上榜全球企业 2000 强，排名全球 1487 位，较 2016 年再升 121 名，在上榜的 6 家中国药企中位列第 3 位。入选 2017 全球医药企业 TOP25、2017 亚洲最佳 50 家上市公司、中国企业 500 强、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中国制药工业百强、

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2017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与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广东省医药行业特殊贡献企业等多项荣誉。独家冠名大型中医药类电视专题节目《本草寻源》、《秘境神草》，在诠释传统中医药文化的基础上，以传播中医药文化为己任，树立康美品质中药的品牌态度。成功推出康美三七粉、鲜人参、菊皇茶、西洋参等多款明星广告产品，深受众多消费者喜爱。康美三七粉更是三度蝉联中国药店“店员推荐率最高品牌奖”，“看得见的好品质”深入人心。公司成功入选 2017 健康中国·品牌榜，品牌培育和发展模式获得充分肯定。公司通过打造中医药健康文化精品与产品，开创了品牌管理、文化营销、创新传播之先河，屡获殊荣，载誉而归，赢得社会赞誉并广为流传，不断积累康美品牌资产，助力中医药文化走出国门，造福世界人民。

3、网络优势

多年来，公司与全国范围的 2,000 余家医疗机构以及约 20 万家连锁药店建立了深度业务合作关系，市场营销布局全国；大力推进电子商务建设，开设全国“实体市场与虚拟市场”相结合的综合型医药贸易服务平台——康美药业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发布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公司先后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广东省卫计委批准为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和网络医院，设置网络医院、康美医药网、康美中药网、康美健康商城等电子商务平台。公司在全国多个城市设立了分（子）公司和办事处，形成了集医院销售、OTC、西药批发与配送、零售、连锁药店、直销、电子商务等多种方式于一体的立体销售体系。其中，中药材市场全国布局，仓储配送体系覆盖全国，公司拥有安徽亳州中药城、广东普宁中药材市场、西宁（康美）国际中药城等，正在建设普宁中药城、甘肃陇西、广西玉林等中药材市场，实现了全国主要区域的布局。根据产业整合发展战略的需要，运用互联网思维，完善物流网络布局，强力整合中药生产基地、中药材市场、中药网、电商等网络资源、服务平台及信息化建设资源，结合配套建设全国性仓储和运输物流网络，建立了各种服务主体与消费者直接多元交互的规模化、一体化现代医药大流通体系。初步形成具有康美特色的计划集成体系，达成了 99% 的全国供应满足率，产生了较大的行业影响力，荣获首届中国物流行业“金蚂蚁奖”，成功入选《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标试点单位、服务型制造类广东省供应链管理试点企业。在全国范围内铺展物流网络建设。公司广泛开展医院收购和药房托管，已签约的医院托管药房已达 100 多家；公司成立健康管理公司，开展健康管理服务和健康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康美健康云公司持续推进智慧+互联网医养模式的产品体系建设和应用项目落地。积极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创新研发了“智享家”经络理疗仪、一体化大型检测仪、智能问诊机器人等设备，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健康档案，多维度采集健康数据，开展慢病管理和健康促进；建设了医院信息平台、“药店工作站”、“掌上医院”和“康美医生”等智慧医疗 APP，推进互联网医联体+零售药店远程诊疗新模式的发展，实现了远程看诊、开具电子处方等一站式网络就诊服务；建立成都康美生活馆，有效整合中医名家资源，加强中医“治未病”，提供专业的中西医诊疗、健康管理、康复理疗、休闲运动、药膳养生等全新便民的高端定制服务模式；通过与医保和商业保险公司合作，推动并实现了长期照护险在四川、河北、山东等地的落地，建立了

养老体系及评价标准，在北京、上海、成都、常州等地建立智慧医养服务驿站，被认定为“国家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企业”。康美人生健康屋落地深圳星河丹堤社区，采用独创的“互联网+医养一体化”模式，在原有的运营基础上通过对积累的社区居民健康档案进行综合数据分析，引进高端医疗仪器，引入广东省中医院专家资源，结合网络医生在线问诊，为社区居民量身定制个性化的精准型的健康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推广“互联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为社区居民提供高质量、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互联网健康管理和互联网医疗服务。

4、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中药饮片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中药饮片标准重点研究室，拥有广东省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广东省中药饮片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中药饮片企业重点实验室等 20 个国家级、省部级研发平台以及 14 个自主建设研发平台，开展中医药基础研究工作，研发企业独有的核心技术成果，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优势；通过 9 个协会资源平台，打造行业示范推广平台，推动标准化研究成果落地。依托立体化平台资源，公司引进大量不同细分领域和专业优势的国内外优秀人才及团队，形成完善的多元化综合型医药研发人才序列。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北京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加拿大多伦多大学等国内外医药领域顶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长期稳定的交流合作关系，组建了以中国中医科学院陈可冀院士，中国工程院王众托、王永炎、石学敏、张伯礼等院士，国医大师邓铁涛、金世元、禩国维、周岱翰等多位医药界权威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形成强大的外围技术支撑组织。公司承担多个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率先提出并实施中药饮片小包装和色标管理，参与多项国家和省级饮片炮制和质量标准、中药材等级分类标准制订，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and 国家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及旗下子公司大地参业、康美健康云等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力促研发成果转化，全年申报保健食品 6 个，获得 4 个化学药临床批件，开展 3 个产品一致性评价工作；完成了国家药典委动物药的炮制规范研究，主动承担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国家标准化项目建设，起草国家认监委认证认可行业标准、道地药材认证规范标准，深入开展与吉林省药检所合作“红参炮制工艺技术标准”，获深圳市发布《智慧中药房》地方级行业标准；公司现拥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340 多项，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荣誉称号。

5、产业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医药业务链条较完整、医疗健康资源较丰富、整合能力较强的医疗健康产业企业之一。自成立以来，公司除了确保持续的内生业务增长外，还通过对外投资、战略合作、资产并购等途径，持续地进行产业资源的整合，建立独特的核心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业务体系已涵盖药品生产与销售、药材种植与贸易、中药材市场营销、连锁药店、医院经营、药房托管等医药全产业链环节，具有丰富优质的医疗健康产业资源，为后续的行业资源整合和嫁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在药品零加成、两票制、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等多重政策落地的环境下，采取灵活的商业模式应变，与广东、云南等全国范围各地方政府全方位开展医药物流延伸战略合作，成功中标广东省中医院等多家医疗机构的药品采购；公司通过设立医药商业公司，收购惠州诺泽等公司，强化区域药品配送权，为医药商业布局扎稳根基；布局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以自建和收购联动，开拓医疗器械供应链配送业务；委托管理开原市中心医院和通城县人民医院等；在广州携手广东省中医药学会，开设康美中医馆，中医馆特色服务体系从珠江新城向周边区域辐射。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家医药政策频繁发布、医药行业深化改革、医药产业重新洗牌。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中药饮片生产和销售为核心，以构建大健康产业生态圈为抓手，以“智慧+”引领精准服务升级，坚持中医药产业规范发展，全面完善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通过持续创新变革、产业链纵深发展，带动饮片业务收入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力攻中医药物流延伸项目，在广东多地医疗机构招标中屡有斩获；布局智慧药房，在全国构建多个运营中心；深度参与公立医院改革，补充公司医疗资源，完善了大健康产业布局。

2017 年公司获得了多项荣誉，主要荣誉有：

康美药业入围 2016 年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百强。

康美药业勇夺 2016 药企口碑榜榜首。

康美药业获评“广东省医药行业特殊贡献企业”。

2017 福布斯全球企业 2000 强榜单中，康美药业以 32 亿美元销售额排名全球企业 1487 位。

康美药业荣登 2016 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第六名。

“中国制药工业百强榜”发布 康美药业连续 5 年稳居前十。

2017《财富》中国 500 强：康美药业劲升 13 位居 280 名，位居入围的 15 家医药类企业第 6 名，居广东医药类企业第 1 名。

康美药业五度上榜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

康美药业连续五年上榜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康美药业位列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第 32 名，排名上榜企业中医药制造业第 1 名。

康美药业获评广东省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

康美药业获“广东省最具平台影响力十大机构”“广东省商业企业十强”等称号。

康美药业荣获“2017 年度客户口碑最佳客户联络中心”和“2017 年度最具特色多媒体客户联络中心”两个奖项。

康美药业再获“中国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康美药业荣获 2017 年中国医药最受药店欢迎品牌企业奖。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大健康服务生态圈战略

公司持续以构建大健康产业生态圈为抓手，以“智慧+”引领精准服务升级，全面完善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打造完整的大健康生态圈。

2017 年，进一步布局医疗领域，积极开展医院并购，全方位参与了多区域的公立医院改革。公司通过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整合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并在原有医疗资源储备基础上，探索康养类医疗延伸服务。公司构建的互联网大健康服务平台陆续投入运营，为医疗市场提供贴心体验的精准型健康服务。健康 BAT 产品、网络医院、云医院、健康服务平台、云诊所加一体机模式等已先后上线，智慧医养产品、社区养老模式已落地。自主研发设计的全科医生一体机，融入中医特色和网络门诊功能，智能穿戴腕表实现量测数据蓝牙连接自动上传。

2017 年，通过采取多方位的商业模式，成功中标多家医疗机构医药物流延伸项目，积极探索医院托管的延伸业务，推进地区医疗系统合作试点，打开了新的医院营销空间。通过并购广东恒祥药业公司和云南润益生物科技公司，提高全国终端的覆盖面。公司构建医疗器械服务平台，加强新业务的拓展能力，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持续拥抱“互联网+”，适时推进营销服务的转型升级，把实体营销模式与互联网营销模式融为一体。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的推动下，公司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北京中医医院、广东省中医院等联合启动了智慧药房的行业标准制定工作，为行业提供标准规范的管理模式，正式确立康美智慧药房在全国的龙头地位。

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

公司依托在道地中药材资源、中药材专业市场等领域所形成的资源优势，搭建了康美中药材大宗交易平台（康美 e 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 B2B 电商平台，该平台是商务部第一批中药材电子商务示范平台，康美 e 药谷上线运行以来共建设了深圳、普宁、亳州、安国、陇西、玉林、文山、广州、磐安、南京、杭州、西宁、武汉、平邑、通化等 17 个区域服务中心，以及覆盖全国各药材主产地共 380 多个二级服务网点。该平台已制定上市品种标准 38 个。未来康美 e 药谷将着力向上向下两个方向进行布点，一是完成国内一二线城市 30 个服务网点建设；二是与各地县镇政府合作建立涵盖 800 个主要中药材品种产地服务网点建设。同时将引入行业战略经营商，通过整合行业资源，增加药食同源绿色健康产品的上线投入和业务推广，增加部分品种夜盘交易，促进与大型药企的采购对接，不断深化平台与行业的深度融合，拓宽经营渠道和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互联网的特点和发展趋势，开拓品牌化电商的运营策略，坚持以消费者洞察为核心，强化运营能力；依托康美中医药全产业链的战略优势及产品溯源体系，在原有的三七、人参等原材料的优势基础上，还开发了阿胶膏、脂流茶等附加值高、创新性强的消费类产品；多渠道多方式的利用新媒体进行宣传推广，实现围绕精准客群的营销；与天猫、京东、唯品会等主流电商平台达成战略合作，成为阿里健康“滋补中国”计划的战略合作品牌，同时，“康美健

康”平台还与上游医疗渠道加强合作，打通大中型企业的产品内购渠道，从华为、腾讯、阿里等公司入手，还将拓展更多优质的企业资源。

2017年，康美健康云公司持续推进智慧+互联网医养模式的产品体系建设和应用项目落地。积极利用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创新研发了“智享家”经络理疗仪、一体化大型检测仪、智能问诊机器人等设备，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健康档案，多维度采集健康数据，开展慢病管理和健康促进。建设了医院信息平台、“药店工作站”、“掌上医院”和“康美医生”等智慧医疗APP，推进互联网医联体+零售药店远程诊疗新模式的发展，实现了远程看诊、开具电子处方等一站式网络就诊服务。建立成都康美生活馆，有效整合中医名家资源，加强中医“治未病”，提供专业的中西医诊疗、健康管理、康复理疗、休闲运动、药膳养生等全新便民的高端定制服务模式。通过与医保和商业保险公司合作，推动并实现了长期照护险在四川、河北、山东等地的落地，建立了养老体系及评价标准，在北京、上海、成都、常州等地建立智慧医养服务驿站，被认定为“国家智慧健康养老应用示范企业”。

公司目前已基本完成了掌上药房、健康管家等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建设，并作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首家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依托100多家医院托管药房和2000多家深入合作的医疗机构资源，探索实践移动医疗和远程医疗；此外，公司聚焦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普宁、重庆、厦门、昆明、贵阳、梅河口等重点城市，快速布局“智慧药房”建设；康美人生健康屋落地深圳星河丹堤社区，采用独创的“互联网+医养一体化”模式，将优质医疗资源导入社区，建立信息互通、分级诊疗、医养结合的“三位一体”医疗服务体系，打造社区医疗、医养O2O闭环，为社区居民提供线上线下结合的医疗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全面实践多维度的互联网医疗业务体系。

由此，公司已系统性地搭建了集B2B（大宗交易）、B2C（医药电商）、O2O（智慧药房、社区健康）、互联网医疗服务（移动医疗）为一体的“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是全方位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先行者。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的投入，一方面进一步夯实公司在中药材流通领域、医药电商领域的优势，并加大对智慧药房、社区健康服务、移动医疗的投入，推动康美健康云服务平台的深化应用。

智慧药房 O2O 业务

公司通过充分发挥自身的资源优势，在借力医药分家的政策利好基础上，充分整合公司在医院药房托管及运营合作、道地中药材种植和流通、连锁药店等营销网络、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体系等领域的产业资源，瞄准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普宁、重庆、厦门、昆明、贵阳、梅河口等重点城市，快速布局“智慧药房”项目，率先推动“互联网+大健康”的O2O移动医疗商业模式落地。

公司通过对“智慧药房”的实践，搭建了典型的 O2O 移动医疗模式，线上一方面通过直接连接医院 HIS 系统实现患者处方的实时流转和采集，另一方面通过“智慧药房”移动平台为患者提供预约挂号、智能导诊、在线支付、药物配送等全流程的快速便捷就医体验，而线下则通过“康美城市中央药房”为患者提供中药饮片和中西成药审方、调配、中药煎煮、膏方等个性化加工、送药上门、药事咨询等一站式服务，从而切入患者就医取药的全流程，构筑以患者为中心的“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智慧医疗商业模式。

智慧药房业务借力政策，布局趋势，多方共赢。随着国家医药分家等产业政策的进一步推进实施，医院门诊药房逐步转变为成本中心已是可预见的趋势，公司凭借业已形成的产业资源优势，特别是在医院运营和广泛合作上的优势，快速布局推进“智慧药房”对传统门诊药房的承接。对医院而言，减少院内门诊人流量，改善就医环境和秩序，而“康美城市中央药房”通过实现医院处方和社会化药房的实时分流，可以减少医院门诊药房调剂和煎煮人员投入，节约大量人力成本，帮助医院节省药房仓储场地，节省运营资金；对患者而言，“智慧药房”大大缩短其在医院等候停留时间，减少交叉感染机会，同时解决患者不会煎药和煎药的质量问题，节约患者返回医院拿药的时间和物流成本，从而在切实提高医院运营效率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同时提升了患者的就医体验和就医效率，实现多方共赢。

“智慧药房”紧扣医院和患者痛点，搭建多方共赢的移动医疗服务商业模式，通过发挥自身产业资源优势，借力互联网技术手段，致力于迅速切入和扩大对医院等优质医疗机构资源的渗透，从而快速掌握互联网医疗核心资源。

一方面，通过实施“智慧药房”项目与精选标杆医院合作，并有效提升目标医院的内部管理和患者就医体验，在较短的时间内在目标市场形成示范效应，从而有力推进与其他医疗机构在智慧药房的合作，以智慧药房为切入口，扩大与医院合作的数量和合作的深度，从而迅速掌握进一步实施互联网医疗的核心资源；以广州市为例，目前，康美药业首家智慧药房已通过与广东省中医院合作落地广州并于 2015 年 6 月份开始正式运营，运营至今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在广州市形成示范效应，直接带动和释放其他医院对公司智慧药房项目的合作需求，目前公司已签约包括广东省中医院等大型综合医院在内的数百家医疗机构，整体反响良好。与此同时，智慧药房还积极拓展线上医疗机构，与国内数十家活跃线上医疗平台合作，实现移动医疗闭环。

另一方面，智慧药房成功承接传统医院药房的功能后，可通过实时对接医疗机构处方资源，公司能有效掌握患者对中药饮片的需求，迅速扩大公司在目标医疗机构产品供应的份额，并更有效优化公司的供给库存和物流配送系统管理，提高公司各业务条线的协同效应和整体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凭借多年来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战略的实施，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并已与超过 2000 家医疗机构、约 20 万家药店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已合作的医疗机构年门诊总量达到 2 亿人次以上，产业资源优势为以智慧药房为抓手的“互联网+大健康”的 O2O 移动医疗战略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和有力的支撑，快速推进的智慧药房，将会成为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全新驱动力。

未来公司将加大“智慧药房”的资金投入，全面快速推进“智慧药房”在广州、深圳、北京、上海、成都、普宁、昆明的落地实施，同时积极启动贵阳、重庆、厦门、梅河口等更多城市中央药房的搭建，逐步形成城市群中央药房，保持先发优势，快速形成公司在移动医疗服务领域的龙头地位。以“智慧药房”为最核心的数据入口，通过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社区等（B端）进一步向消费者（C端）延伸，树立公司在C端的品牌，同时，全面积累医疗机构、社区、医生、消费者、药材、疾病信息，为大数据开发提供充足的数据源，支撑公司研发中心、商业保险等更好的运作。

2017年12月8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关于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其中，《意见》特别提出，探索和推广“智慧药房”建设，提供包括中药饮片、配方颗粒、中药煎煮、膏方制作、药品配送、用药咨询等药事服务。公司首创并运营三年多的“智慧药房”模式，得到国家主管部门认可，相关标准写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文件，将在全国推广应用。

2017年12月2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深圳市标准化指导性技术文件《智慧中药房》（编号：SZDB/Z 283-2017），该文件由深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提出并归口，由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牵头起草，以标准化理论与方法规范智慧中药房的工作，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授权专利10多件。

2018年1月28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授予康美智慧药房“‘互联网+’中医药健康服务（智慧药房）标准化研究基地”。

电子支付平台

报告期内，康美药业全资子公司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及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的第三方支付牌照申请已完成公示。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康美钱包）以“管理健康的钱包”为核心产品，顺应国家政策，依托于康美药业多年积累的医药全产业链的发展经验和资源优势，打造大健康互联网支付云平台，实现优势银行全渠道对接，聚焦医药领域，大力发展专业性的第三方支付服务，对接各互联网模块子公司，打造各种支付服务，满足集团各互联网模块的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为集团的“互联网+”战略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康美钱包为广大用户提供中药城缴费服务、预约挂号、智慧医疗、自诊用药、健康保险以及各类健康服务功能以及用户出行、话费充值、信用卡申请等便民服务。同时，康美钱包将结合康美医疗、智慧药房、康美电商、康爱365、健康BAT、康美医院、康美汤品店、康美中药城等，实现康美电商、康美医疗、智慧药房以及康美药业旗下各业务板块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收单方案。作为非金融类服务平台，左接传统板块和互联网板块，右接金融服务，发挥重要的桥梁作用，做好承上启下，发挥其金融属性，为用户提供更贴身、便捷、高效的支付服务。

随着互联网医疗、移动医疗、医药电商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在线医保支付会成为一大难题，患者不能享受在线医保抵扣，需要全款自付医疗费用，而互联网医疗势必成为大众日常所需要医诊方式，在线医保支付将会大力推动互联网医疗的发展，公司着力推进医疗行业的第三方支付，将努力为医疗和医药行业量身订制更成制的支付解决方案，推动医疗和医药行业的互联网发展。

简化医院收款流程，药房付款流程，做到诊间支付，诊间实时清算，药房一键取药等功能。除了行业通用的银行卡、信用卡绑定，支付功能之外，康美钱包同时着力推进打通医保清算系统，实现医院的医保清算，做到无卡支付，一键核准医保信息，实时医保抵扣，离线医保等功能。康美钱包为广大用户提供更专业、更安全的支付服务。

康美电子支付平台同时为广大供应商提供保理、小贷的撮合交易，解决中小商户融资难的问题等一系列供应链金融服务。坚持以科技创新为产品导向，注重客户体验和市场反馈，致力于为医药及大健康产业提供专业、安全的供应链金融产品。

科研开发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和省部级研发平台 20 个，推进海外研发平台的欧盟、北美、香港国际项目建设；推动与广州中医药大学合作办学的“康美创新班”连续两届培养工作；布局西部药材研究中心和中藏药材检测中心。针对康美药业西部药材研究中心、中藏药材检测中心的建设，已筹备开展 CNAS 认证前期准备工作；完成国家发改委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启动会，并开展了中国中药协会的 25 个中药饮片品种团体标准的起草工作，所承担国家药典委员会的第二批“中药饮片炮制规范项目”的建设任务已通过广东省药品检验所复核并进入国家药典委员会审评。报告期内，通过验收广东省科技项目 3 项；2 个化学药品种进入临床实验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5 个化学药品种进入中试放大阶段。继续推进国家工信部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广东省三七等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提升智能化中药创新开发；获批了国家工信部 2017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中药材供应保障公共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进入各方对项目执行任务的合同签署阶段；2017 年度内分别申报“2018 国家重大专项 2.5. 中药先进制药与信息化技术融合示范研究

（2018ZX09201011-004-003）”、“2017 年国家重大专项 2.5 基于中医典籍的经典名方研发——基于中医典籍三化汤经典名方的研发（SQ2018ZX090924-007）”、“2017 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材外源性有毒有害物质检测及控制标准研究（2017YFC1700800）”，均进入正式预算书填报审评阶段；获批广东省科技厅“中药饮片炮制辅料标准研发及产业化应用（2017B090901016）”项目；承担了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可视化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监测系统”。

与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设立合资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中医药现代化、基因诊断治疗新技术、基因组学、基础医学等研究，加快中医药产品开发、中医药疗效评价、中药标准化、中药作用机制及中医理论的物质基础等方向的研究建设，促进基因诊断在中医

药领域的应用，推动中医药产业的提升和发展。合资公司大力推进高层次专业人才团队组建及科研平台建设，目前积极开展中药多组学研究项目，主要针对中药材生产及应用中普遍存在同名异物、同物异名、真伪共存、品种混乱、基源复杂等问题，对进一步完善公司中药材溯源体系具有重要意义。未来将推进更多与中药相关的研究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持制定了地方级《智慧中药房》和行业级《西洋参标准、蟾酥标准、乌鞘蛇标准、蕲蛇标准、广金钱草标准、高良姜标准、益智标准、槟榔标准、三七标准、麦冬标准、姜黄标准、麻黄标准、猪苓标准、沉香标准、远志标准、肉桂标准、化橘红标准、地龙标准、广藿香标准、穿心莲标准》20 项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获得了《康美医院供应链系统》等 46 件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获得 5 件授权发明专利，21 件授权外观专利，获得 28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获批广东省中药配方颗粒试点企业，开展 202 个品种中药配方颗粒中试放大和上市筹备阶段。

运营管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以构建大健康生态圈为抓手，以“智慧+”大健康产业布局引领服务升级，坚持中医药产业规范发展，全面完善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深化战略和运营管理体系的改革，取得了良好的管控效果，公司管理体系建设走上新台阶。公司通过开展战略管理体系制定、政策解读以及战略课题研究等工作，初步构建了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的战略规划，形成了从自上而下的战略理念传输模式。持续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在建设管理制度体系、优化内控体系等方面打出了“放、管、服”组合拳，通过全面开展制度废改立，实现公司管理制度的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化，通过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发现公司内部管理缺陷，完善内控体系。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在人才选拔、人才培养、干部管理、薪酬福利、劳动关系等方面，创新机制，积极创建符合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系统。

报告期内，财务管理体系不断完善，通过规范的财务制度和业务流程，加强对各单位的财务管控，规避财务风险。成立了合规部门，加强了运营管理合规性建设，降低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建设，对信息化资源进行有效整合。开展信息系统项目建设，满足业务需要和管理要求；构建基础资源平台，保障数据中心稳定运行；完善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增强安全防御能力，实现全年无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加强数据分析系统建设，推进大数据应用，打造集团化智能决策分析体系。

品牌文化建设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核心价值体系推动文化传播，大力推进品牌文化建设，诠释品牌内涵，扩大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获得社会的高度认同。

2017年，公司以“打造国家标准，铸造领军品牌”作为品牌目标，持续不断丰富与完善品牌文化建设平台，不断优化升级品牌形象，以多元化、全方位的形式弘扬中医药文化，彰显品牌影响力。通过新华网等多家权威媒体的精准投放与广泛传播，举办了“2017康美杯艺起来吧”全国公益才艺大赛、“健康中国行”大型社区公益活动、菊皇茶写字楼公关活动，积极参加上海药交会、海南西普会、全国药品交易会等大型品牌展会等活动，大力发展有利于全民健康的群众活动，传递康美品牌理念，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率先实施产业精准扶贫，参与慈善、扶危济困、助残助学等社会公益活动。康美药业坚持品效合一，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挖掘弘扬中医药历史文化，以康美三七粉总冠军全力支持《喝彩中华》、《国学小名士》等文化类节目，将中医药文化与传统文化无缝结合，坚定不移地秉承弘扬国粹的使命。面对全新的互联网医药营销领域，公司不断创新品牌营销新模式，以康美鲜人参的整合营销为代表，成功打造全民热议的超级IP，获得品牌与销售的双赢，获得业内一致好评。公司先后冠名赞助了多个国内重大体育比赛，如：冠名国家一级赛事——2017“康美杯”奔潮·中国汽车场地越野大奖赛、“康美杯”普宁市万人万米健步行活动等，掀起全民体育新高潮。

2018年，公司将不断加强企业品牌建设，从品牌战略层面推进公司提质增效。全力打造品牌核心竞争力，将“打造国家标准，铸造领军品牌”纳入公司顶层设计，指导、推动产业不断革新。加强公司品牌推广力度，充分利用内外部媒介资源，强化品牌效应。加大品牌形象和企业文化建设力度，通过提升客户服务品质、加大改革创新力度、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及热心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等举措，不断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通过不断渗透康美品牌影响力，全面提升公司品牌营销管控、服务、引导的综合能力，建立具有战略思维和前瞻性的集团化品牌管理体系。优化品牌管理体系，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营销产品策略，注重企业与产品品牌的双项提升，终端培育出特色，多元化互动创新营销模式；形成对公司文化和品牌的有效输出模式，提高公司在行业和社会影响力，实现产业品牌的全方位升华。

中药材种植板块

公司自建种植基地将保障部分药材的稳定供应，有助于平抑部分原料的价格波动，同时从源头上保证了药材质量。报告期内，结合中医药全产业链发展需求，加快实施中药材规范化种植，全面拓宽种植区域和品种，推进常用品种基地的建设，并实地考察对规范化种植品种进行及时防病、合理施肥，实施科学的田间管理，最大程度保留品种的有效成分与功效，使产品质量、药用价值含量均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新开河人参种植面积进一步扩大，林下参项目进展顺利。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现已土地流转3.5万亩，人参已种植面积2.5万亩。在与科研单位合作研发的基础上，吸取国内外先进的人参种植技术，结合当地的生产实际，采取公司+农户+科技服务的基地建设模式，开创了大面积农田栽参的先河，改变传统的伐林栽参模式。2018年计划种植4500亩以上，是国内人参种植面积较大的企业。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在云南、甘肃等地采用“公司+农户+基层党组织”的模式开展中药材种植，种植品种包括丹参、黄芩、党参、黄精、天门冬、当归等。2018年，计划在贵州铜仁、云南丽江、广东罗定等地开展中药材种植工作。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坚持采用“企业+农户+合作社”的规范化种植模式，继续巩固在安徽亳州十九里镇、安徽亳州五马镇、安徽太和李兴镇、河南焦作温县建立的规范化种植基地，现已完成了白芍、牡丹皮、桔梗、怀菊花、丹参等种植基地建设，由专业人员进行因地制宜、科学管理、合理施肥，从育苗、种植到采收全程坚持专业化操作。2017年7月，位于河南省温县南张羌村、朱家庄、滩陆庄的怀菊花基地于被中国中药协会中药材种植养殖专业委员会评为“优质道地药材（菊花）示范基地”。

中药业务板块：

公司中药业务板块主营业务主要包括中药饮片生产销售和中药材贸易。

（1）中药饮片

中药饮片是药用动植物（原料）经过一定加工炮制方法制成的、适合于中医临床选用以制成一定剂型的药物，其实质就是中医临床所使用的中药单味药。中药材经过种植、采摘、捕获后还需经一系列炮制加工才能成为可熬制汤剂入药的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经进一步的加工可成为可直接服用的中成药。目前公司在广东、北京、吉林、四川、安徽等地建有11个饮片生产基地，公司中药饮片系列产品种类齐全，目前可生产1,000多个种类，超过20,000个品规，是最具竞争力的业务板块之一。

2016年7月，国家工信部公布《2016年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名单》，公司实施的“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入选；2017年5月，公司获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2018年1月，公司获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设立“互联网+”中医药健康服务（智慧药房）标准化研究基地通知》批复。智能制造是基于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公司致力于推进中药制造的智能化生产，引进现代中药工业智能生产的全自动包装机，建设中药配方颗粒全自动化生产与监控车间；智慧药房通过自主研发和引进先进生产自动设备，提供了实时跟踪等智能追溯综合药事服务，制订了国内首个地方标准《智慧中药房》（SZDB/Z283-2017），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授权专利10多件。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饮片营业收入615,844.63万元，同比增长30.93%。

（2）中药材贸易

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以批发为主要经营模式，即根据不同药材的生长周期到相应的药材生产地进行集中大规模采购，采购完成后，药材经过一系列的初加工、筛选、分档等环节进行下一步的销售，其余部分进入库存。随后根据药材供需，市场价格等因素，通过相应的营销手段，将中药材分批直接或间接销售给中药饮片厂、中成药厂、保健品厂等需求对象，部分贵细药材则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的盈利模式主要是依托公司的品牌，利用公司的检测技术、仓

储设施、物流网络等资源，保证中药材的质量，缩短从采购、加工、仓储、配送到交割的整个交易时间，增加中药材的附加值，成为品牌中药材提供商，获取中药材的溢价收入。为提高公司在中药材贸易业务的市场份额，加强对上游原材料供应的主动权及获取更多的信息渠道，公司收购了国内几大中药材专业市场。结合自主发展的中药物流系统，公司的产业链流通体系已渐成规模和品牌效应，逐步掌握了中药材市场、信息、价格等方面的主动权。

报告期内，公司以道地药材产地为源头，以中药材专业市场和大宗药材交易平台为平台，将实体市场和虚拟市场相结合，与药材种植户、贸易商以及生产厂商形成战略合作关系，主要销售模式为自有品牌经销与销售。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将通过全面研判中药材重点经营品种价格走势，及时调换品种、调整长中短期业务参与模式，并努力推动从中药材贸易商向中药材供应服务商的角色转变。2017 年度，公司中药材贸易品种 138 多个，营业收入 585,692.62 万元，同比增长 1.18%。

西药业务板块

公司西药业务板块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自产药品和药品贸易及医疗器械。

（1）自产药品

公司的自产药品主要为市场需求较大的抗感冒、抗生素药和抗高血压药等领域的化学药及中成药，自产药品主要产品包括康美络欣平、康美培宁、康美利乐、康美诺沙、康美乐脉丸、康美半夏颗粒等为代表的产品。自产药品销售终端主要是医院和连锁药店。未来几年，公司将依托现有资源经营，进一步拓展与各地区医院、以及各大型连锁药店的合作，并积极顺应国家医改政策的要求，大力开拓医院运营和药房托管、网络医院、互联网医疗等新业务，使产业链各环节业务发挥协同效应。2017 年度，公司自产药品营业收入为 11,858.23 万元。

（2）药品贸易及医疗器械

药品贸易和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销售终端主要是医院和连锁药店，公司通过医药物流延伸和直接代理方式将药品和器械配送至医院和终端连锁药店。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开展医药物流延伸项目的企业，经过多年的积累，已具备明显的渠道优势和规模效益，能通过自身各种资源和渠道获得更多优质医院药品的代理权。相比普通配送企业，公司作为药品器械进入医院的集中供应商，拥有对上游医药工业企业进行价格谈判的能力；另外，公司通过直接代理，全国总代或区域代理的方式，直接将药品器械配送至医院，省去中间费用。公司依托中医药全产业链上下游的掌控优势，形成了具有康美特色的业务模式，有效提升了药品贸易和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毛利率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布局以骨科高值耗材医疗器械的配送业务，通过自建和收购并行的模式，构建医疗器械服务平台。医疗器械业务已覆盖全国约 90% 的区域，代理了包括捷迈邦美（Zimmer-Biomet）、施乐辉（Smith&Nephew）、创生、康辉等高耗医疗器械，其中全国总代的品种包括康辉球囊、美国 WRIGHT 人工骨、ZIMMER TRAUMA、BIOMET TRAUMA 等，区域代理的品种包括康迪吻合器、美精技关节镜、康辉 Trauma&Spine 等。未来，公司将加强对医疗器械产业链的整合，

重点争取具有核心竞争力和科技含量高的高端国产医疗器械的代理权。

2017 年度，公司药品贸易营业收入 959,879.03 万元，同比增长 31.44%，公司医疗器械营业收入 199,010.30 万元，同比增长 117.88%。

保健食品及食品业务板块

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快速保健食品及食品市场，先后于 2009 年末收购了上海美峰和上海金像，取得以华东地区为核心，辐射全国的食品营销渠道，为公司保健食品进入商超等终端门店提供了直接通道。公司于 2013 年设立新开河食品，加快具有东北地方特色的下游产品开发力度，重点推进药食同源保健食品及绿色食品业务，以此作为公司大健康产业的完善与补充。目前，公司正在推动保健食品与食品系列在电商平台的销售。2017 年度，公司保健食品营业收入为 107,779.15 万元，同比增长 4.86%；食品营业收入为 78,280.37 万元，同比增长 10.75%。新一年，公司将采取投资、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扩大保健食品及食品的产品品种规模，以满足市场营销的需要。

公司组建了专业的管理团队，依法依规积极开展直销及相关业务，通过集团多个渠道的资源整合与拓展，取得了良好业绩。经过全年规划及实践，在产品供应、市场服务、规范经营、教育培训及后勤保障等方面已做足准备，夯实基础，为来年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未来，公司将依托中医药全产业链优势，围绕“家庭健康管家”的战略定位，进一步加大直销业务与其他模式的融合，集合各业务板块的优势资源，以大健康产业为核心，用“互联网+”的思维将直销、电商、实体店铺连锁三大商业模式有机融合，搭建一个轻松自由、多元化经营的创业平台。

物业租售及其他业务板块

公司物业租售及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和物业出售。公司近年先后收购安徽亳州和广东普宁等中药材专业市场，逐步规范药材市场管理，并投资建设新的专业市场，公司主营业务相应增加了物业租售业务。2017 年度，公司物业租售及其他营业收入为 78,185.33 万元，同比下降 17.10%；

公司共同设立产业基金进展情况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与深圳瑞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元基金”）、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下称“粤财信托”）签订了《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设立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美建投”或“本基金”），基金总规模为 500,000.00 万元，其中瑞元基金为本基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资额为 100.00 万元，粤财信托为 A 类有限合伙人，出资额为 399,900.00 万元，康美

药业为 B 类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出资额为 100,000.00 万元。各合伙人根据投资项目进度分期缴付出资。

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共同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广州市南沙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2017 年 12 月 5 日，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更换了基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深圳瑞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换为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已到位资金 22.83 亿元、累计已投资 10.13 亿元。

截止报告披露日，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取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协会《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康美（梅河口）医药有限公司、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康美智慧药房服务（昆明）有限公司、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康美智慧药房（北京）有限公司、康美健康云服务（成都）有限公司、成都青羊康美健康云诊所有限公司、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康合慢病防治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江苏威联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的工商营业证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647,697.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092.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784.3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1.5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6,476,970,977.57	21,642,324,070.28	22.34
营业成本	18,450,146,871.00	15,171,530,487.44	21.61
销售费用	740,581,081.08	557,972,533.44	32.73
管理费用	1,333,729,123.44	1,035,990,882.14	28.74
财务费用	969,264,876.00	721,852,991.40	3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794,237.84	1,603,189,351.32	14.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941,512.51	-1,986,307,964.81	2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771,976.02	11,833,575,947.97	-45.02
研发支出	164,485,857.67	124,586,191.81	32.0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	23,722,848,157.19	16,710,241,419.96	29.56	25.53	25.10	增加 0.24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及食品	1,860,595,133.51	1,360,742,638.30	26.87	7.26	5.70	增加 1.09 个百分点
其他	781,853,332.53	366,704,326.95	53.10	-17.10	-29.36	增加 8.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药饮片	6,158,446,369.19	4,064,856,207.76	34.00	30.93	33.71	减少 1.37 个百分点
中药材贸易	5,856,926,179.38	4,423,700,742.62	24.47	1.18	0.71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自制药剂	118,582,343.50	86,335,795.53	27.19	-37.38	-40.11	增加 3.32 个百分点
药品贸易	9,598,790,305.69	6,733,114,978.73	29.85	31.44	32.44	减少 0.53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1,990,102,959.43	1,402,233,695.32	29.54	117.88	101.30	增加 5.80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	1,077,791,456.47	598,321,611.63	44.49	4.86	1.89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食品	782,803,677.04	762,421,026.67	2.60	10.75	8.89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物业租售及其他	781,853,332.53	366,704,326.95	53.10	-17.10	-29.36	增加 8.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4,027,029,739.34	2,748,848,211.56	31.74	54.52	54.69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5,176,581,209.09	3,765,430,765.54	27.26	9.21	6.43	增加 1.90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5,031,518,652.99	10,457,678,253.00	30.43	20.51	21.55	减少 0.59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2,130,167,021.81	1,465,731,155.11	31.19	21.33	17.75	增加 2.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中药饮片系列(公斤)	30,965,473.81	30,726,775.16	4,287,707.51	10.19	10.24	5.90
中药饮片系列(袋、包)	173,453,334.00	170,653,004.00	17,552,382.00	9.70	7.28	18.98
中药饮片系列(盒、罐、瓶)	5,089,451.00	5,715,164.00	6,231,106.00	-57.38	-45.17	-9.13
中药饮片系列(条、根、个、)	1,599,415.00	1,859,265.00	1,060,765.00	1.73	27.31	-19.68

只、扎)						
新开河参(公斤)	378,686.99	269,499.18	288,816.38	76.27	134.31	60.79
食品(公斤)	6,624,831.44	6,729,669.22	231,644.73	-25.21	-23.95	-31.16
保健食品(瓶、罐)	16,740,703.00	17,992,292.00	1,848,438.00	23.42	42.37	-40.37
保健食品(盒)	12,997,278.00	12,324,830.00	1,918,877.00	28.80	30.12	53.95
保健食品(支、条)	1,202,733.00	1,282,406.00	25,769.00	118.42	143.29	-75.56
自制药材(万片)	95,476.02	122,810.57	3,599.68	-64.83	-54.72	-88.36
自制药材(万粒)	21,885.78	26,424.09	4,109.84	-61.48	-53.41	-52.4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直接材料	3,867,150,250.61	20.97	2,930,116,911.98	19.32	31.98	
医药工业	直接人工	99,514,793.26	0.54	97,366,447.62	0.65	2.21	
医药工业	制造费用	184,526,959.42	1.00	156,730,397.47	1.04	17.74	
医药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12,559,049,416.67	68.13	10,172,975,432.86	67.09	23.46	
小计		16,710,241,419.96	90.64	13,357,189,189.93	88.10	25.10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直接材料	565,585,143.75	3.07	563,014,723.53	3.72	0.46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直接人工	2,410,219.47	0.01	755,641.40	0.00	218.96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制造费用	10,887,168.75	0.06	2,508,564.02	0.02	334.00	
保健食品及食品工业	委托加工费	39,939,286.35	0.22	52,199,050.45	0.34	-23.49	
保健食品及食品商业	主营业务成本	741,920,819.98	4.01	668,943,178.86	4.40	10.91	
小计		1,360,742,638.30	7.37	1,287,421,158.26	8.48	5.70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66,704,326.95	1.99	519,145,455.33	3.42	-29.36	
小计		366,704,326.95	1.99	519,145,455.33	3.42	-29.36	
合计		18,437,688,385.21	100.00	15,163,755,803.52	100.00	21.5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中药饮片	直接材料	3,804,460,543.00	20.64	2,804,921,840.00	18.50	35.64	
中药饮片	直接人工	94,839,815.63	0.51	91,334,733.94	0.60	3.84	
中药饮片	制造费用	165,555,849.13	0.90	143,789,714.71	0.95	15.14	
小计		4,064,856,207.76	22.05	3,040,046,288.65	20.05	33.71	
中药材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4,423,700,742.62	23.99	4,392,418,127.19	28.97	0.71	
小计		4,423,700,742.62	23.99	4,392,418,127.19	28.97	0.71	
自制药材	直接材料	62,689,707.61	0.34	125,195,071.98	0.82	-49.93	
自制药材	直接人工	4,674,977.63	0.03	6,031,713.68	0.05	-22.49	
自制药材	制造费用	18,971,110.29	0.10	12,940,682.76	0.09	46.60	
小计		86,335,795.53	0.47	144,167,468.42	0.96	-40.11	
药品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6,733,114,978.73	36.52	5,083,973,624.24	33.53	32.44	
小计		6,733,114,978.73	36.52	5,083,973,624.24	33.53	32.44	
医疗器械	主营业务成本	1,402,233,695.32	7.61	696,583,681.43	4.59	101.30	
小计		1,402,233,695.32	7.61	696,583,681.43	4.59	101.30	
保健食品	直接材料	545,901,938.70	2.96	533,203,496.66	3.52	2.38	

保健食品	直接人工	2,192,677.30	0.01	358,973.71	0.00	510.82	
保健食品	制造费用	10,287,709.28	0.06	1,480,847.12	0.01	594.72	
保健食品	委托加工费	39,939,286.35	0.22	52,199,050.45	0.34	-23.49	
小计		598,321,611.63	3.25	587,242,367.94	3.87	1.89	
食品	直接材料	19,683,205.05	0.11	29,811,226.87	0.20	-33.97	
食品	直接人工	217,542.17	0.00	396,667.69	0.00	-45.16	
食品	制造费用	599,459.47	0.00	1,027,716.90	0.01	-41.67	
食品	主营业务成本	741,920,819.98	4.01	668,943,178.86	4.40	10.91	
小计		762,421,026.67	4.12	700,178,790.32	4.61	8.89	
物业租售及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66,704,326.95	1.99	519,145,455.33	3.42	-29.36	
小计		366,704,326.95	1.99	519,145,455.33	3.42	-29.36	
合计		18,437,688,385.21	100.00	15,163,755,803.52	100.00	21.5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8,007.3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2,702.7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4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740,581,081.08	557,972,533.44	32.73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入增长，相应的销售推广费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333,729,123.44	1,035,990,882.14	28.74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经营业务规模扩张，员工薪酬相应增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形成股份支付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69,264,876.00	721,852,991.40	34.2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债券和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2,280,215.15	60,223,064.52	53.23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同比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1,412,362.2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3,073,495.40
研发投入合计	164,485,857.6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6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4.0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794,237.84	1,603,189,351.32	14.95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贷款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941,512.51	-1,986,307,964.81	-22.98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处置无形资产等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771,976.02	11,833,575,947.97	-45.02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	58,381,895.48	-229,026.45	25591.33	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转让土地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9,655,860.14			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要求,将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556,101.01	40,365,003.14	-71.37	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政府补助调整入其他收益,上年同期不需追溯调整所致。
营业外支出	19,682,919.32	10,283,136.41	91.41	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捐赠的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351,011,323.40	6.33	3,095,183,749.30	5.65	40.5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和收购公司新增的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30,340,627.05	1.64	720,535,749.50	1.31	56.88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付采购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51,621,065.23	0.95	295,516,209.71	0.54	120.50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留抵的税款和应收保理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0.01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35,816,793.05	1.80	813,208,153.46	1.48	51.97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投资性的房产项目完工转入所致。
在建工程	1,084,519,812.47	1.58	241,830,624.01	0.44	348.46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29,908,042.65	0.04	15,532,544.03	0.03	92.55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自主研发的健康医疗系列软件增加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001,505.68	0.38	167,292,780.08	0.31	56.01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发生可抵扣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1,370,246,000.00	16.55	8,252,339,832.62	15.05	37.78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2,010,293.35	0.03	64,175,386.42	0.12	-65.70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预收款项	1,727,719,773.75	2.51	1,218,840,871.50	2.22	41.75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预收的购房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7,838,240.46	0.16	69,849,882.01	0.13	54.39	变动的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公司员工工资和奖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502,768,572.59	0.73	276,182,589.76	0.50	82.04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应付的公司债券和银行借款的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03,455,877.02	2.33	416,690,314.79	0.76	284.81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应付的股权款及其他应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00	3.64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0	7.28	7,500,000,000.00	13.68	-33.33	变动的的原因系报告期公司偿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应付债券	8,306,694,177.52	12.09	4,888,604,959.65	8.92	69.92	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800,000,000.00	2.62				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公司下属单位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应付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款项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872,778,707.45	1.27	527,723,165.11	0.96	65.39	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02,014,252.29	0.15	267,556,655.15	0.49	-61.87	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控股孙公司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减资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七、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网站显示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三) 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主要药(产)品名称	医保目录药理分类	医保目录情况	医保目录变化情况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情况
1	复方板蓝根颗粒	内科用药-清热解毒剂	乙类 87	新增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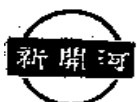
2	保宁半夏颗粒	内科用药-温化寒痰剂	乙类 198	新增	否
3	甲硝唑片	抗寄生虫药, 杀虫药和驱虫药-治疗阿米巴病和其他原虫病药	甲类 ★ (483)	未做调整	是
4	红霉素肠溶片	全身用抗感染药-大环内酯类	甲类 ★ (468)	未做调整	是
5	克拉霉素分散片	全身用抗感染药-大环内酯类	乙类 632	未做调整	否
6	阿莫西林胶囊	全身用抗感染药-广谱青霉素类	甲类 573	未做调整	是
7	诺氟沙星胶囊	全身用抗感染药-氟喹诺酮类	甲类 ★ (465)	未做调整	是
8	盐酸雷尼替丁胶囊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H2-受体拮抗剂	甲类 16	未做调整	是
9	阿奇霉素分散片	全身用抗感染药-大环内酯类	甲类 628	未做调整	否
10	布洛芬片	肌肉-骨骼系统药物-非甾体类 抗炎和抗风湿药	甲类 862	未做调整	是
11	复方对乙酰氨基酚片	神经系统药物-镇痛药	乙类 962	未做调整	否
12	利福平胶囊	全身用抗感染药-治疗结核病药	甲类 ★ (675)	未做调整	是
13	盐酸苯海拉明片	呼吸系统-全身用抗组胺药	甲类 1167	未做调整	是
14	盐酸小檗碱片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肠道 抗感染药	甲类 76	未做调整	是
15	阿魏酸钠片	心血管系统 -周围血管扩张药	乙类 327	未做调整	否
16	辛伐他汀片	心血管系统 -调节血脂药	甲类 395	未做调整	是
17	板蓝根颗粒	内科用药-清热解毒剂	甲类 79	未做调整	是
18	复方黄连素片	内科用药 -清利肠胃湿热剂	甲类 158	未做调整	是
19	益母草膏	妇科用药-活血化瘀剂	甲类 915	未做调整	是
20	藿香正气水	内科用药-解表祛暑剂	甲类 46	未做调整	是
21	安乃近片	神经系统药物-镇痛药	乙类 ★ (957)	未做调整	否
22	复方磺胺甲噁唑片	全身用抗感染药-磺胺类及甲氧苄啶	甲类 625	未做调整	是
23	去痛片	神经系统药物 -镇痛药	甲类 956	未做调整	否
24	维生素 B1 片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乙类 ★ (131)	未做调整	是
25	维生素 B2 片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甲类 132	未做调整	是

26	维生素 C 片	消化道和代谢方面的药物-维生素类	乙类 ★ (134)	未做调整	否
27	小柴胡颗粒	内科用药-表里双解剂	甲类 34	未做调整	否
28	益母草颗粒	妇科用药-活血化瘀剂	甲类 915	未做调整	是
29	乐脉丸	内科用药-行气活血剂	乙类 462	未做调整	否
30	六味地黄丸	内科用药-滋补肾阴剂	甲类 331	未做调整	是
31	心脑欣丸	内科用药-阴阳双补剂	乙类 358	未做调整	否
32	复方板蓝根颗粒	内科用药-清热解毒剂	乙类 87	未做调整	否
33	保宁半夏颗粒	内科用药-温化寒痰剂	乙类 198	未做调整	否
34	肌苷片	升白细胞药物	乙类 ★ (922)	退出	否
35	氨咖黄敏胶囊	解热镇痛及非甾体抗炎药物	乙类 198	退出	否
36	西咪替丁胶囊	抗酸药物及抗溃疡病药物-抑酸药物	甲类 685	退出	否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发布，康美药业重点产品保宁半夏颗粒、复方板蓝根颗粒新增进入，医保目录的进入将对产生的销售产品重大促进作用，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7年未做调整。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标	注册号	获得荣誉	持有单位	使用药产品
	1908175	中国驰名商标 广东省著名商标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人用药, 消毒剂, 药酒, 医用营养物品, 医用营养饮料, 中药药材
	559328	中国驰名商标 吉林省著名商标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人参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坚持以标准引领创新，新获得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进而国家和省部级研发平台达到20个；推进海外研发平台的欧盟、北美、香港国际项目建设，与多伦多大学等建立合作与交流；推

动与广州中医药大学合作办学的“康美创新班”连续两届培养工作；针对康美药业西部药材研究中心、中藏药材检测中心的建设，已筹备开展CNAS认证前期准备工作。当年继续推进国家工信部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广东省三七等中药饮片智能制造试点，提升智能化中药创新开发；推进国家发改委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药标准化项目标准起草工作，并开展中国中药协会的25个中药饮片品种团体标准起草和征求意见，所承担国家药典委员会的第二批“中药饮片炮制规范项目”的建设任务已通过广东省药品检验所复核并进入国家药典委员会审评。同时，新获批了国家工信部2017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2025）资金（部门预算）——中药材供应保障公共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给予2400万元项目扶持资金已下达，进入各方对项目执行任务的合同签署阶段；2017年度内分别申报“2018国家重大专项2.5. 中药先进制药与信息化技术融合示范研究（2018ZX09201011-004-003）”、“2017年国家重大专项2.5基于中医典籍的经典名方研发——基于中医典籍三化汤经典名方的研发（SQ2018ZX090924-007）”、“2017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药材外源性有毒有害物质检测及控制标准研究（2017YFC1700800）”，均进入正式预算书填报审评阶段；获批广东省科技厅“中药饮片炮制辅料标准研发及产业化应用（2017B090901016）”项目；也承担了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可视化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监测系统”。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片仔癀	6,990.43	1.88	1.58
哈药股份	19,815.91	1.65	2.65
白云山	37,328.75	1.78	1.94
同仁堂	21,896.64	1.64	2.60
中新药业	9,569.50	1.68	2.14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9,120.2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16,448.5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0.6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0.51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	开展西洋参等 20 种中药饮片全产业链的标准化体系建设	试验阶段	标准起草进入预审定阶段。	8,986.81	/	/
南药系列中药饮片的生产规范及标准制定的研发	目前,中药饮片炮制规范以及药材和饮片缺少规格等级标准仍存在多样性,造成中药质量参差不齐,既影响临床疗效和安全性,也影响企业生产优质产品的积极性。本项目针对国家基药和医保目录收录的临床常用南药中药饮片,遴选康美药业在饮片炮制和销售上具有优势的广藿香等 15 种广东省道地药材及其饮片为研究对象,从药材种植、饮片炮制,到商品规格和等级标准,构建标准体系,并形成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并在行业内进行示范和推广。	自 2015 年获批广东省科技厅省应用型科技研发专项以来,联合广东药科大学和广州中医药大学共同开展了 15 个南药品种的标准化建设。	根据三家单位的任务分工,依据广东省科技厅批复的技术合同,组织总结。	1,360.36	/	/
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中药全产业链资源整合研发平台建设	1、开展三大方面的研发:岭南中药标准化建设、中药配方颗粒建设和大健康领域创新产品开发;2、推进中药炮制传承与创新平台、中药资源和信息化平台的建设。	基地建设、标准研究、产品审评阶段	1、加强产学研合作,已开展高良姜、肉桂、何首乌等岭南道地中药材标准化的研究;2、对新获批的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G20140654)和菊皇茶(G20160226)新品开展试售质量追踪。3、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基地建设通过 GMP 认证。	29,706.93	/	/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的研究	根据国家政策引导和香港等地的政策条件以及市场需求,开发中药经典复方配方颗粒、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研发,以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等待广东省发改委组织验收	1、完成中药经典复方配方颗粒近 80 种中试验证研究;2、中药颗粒剂生产线建设和 GMP 认证基本完成;3、完成中药配方颗粒在 GMP 生产线的中试放大。	11,736.23	/	/
动物药粉开发与应用研究	蛤蚧、蕲蛇、酒乌梢蛇、金钱白花蛇、鸡内金、醋龟甲、醋鳖甲、炮山甲、地龙、水蛭、蜈蚣、全蝎 12 种动物药粉剂的研究	中试阶段	完成 6 种动物药粉剂生产工艺和质量标准制定,并开展 2 种的安全性评价。	340.65	/	4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 化学药

报告期内获得 CFDA 审批的 3+6 类化学药琥珀酸普鲁卡必利原料药及制剂（CFDA 临床批件 2016L06530、2016L06512），目前已进入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BE）阶段；注册审批 3+3 类化学药帕布昔利布原料及其制剂（CXHL1600038、CXHL1600039、CXHL1600040、CXHL1600041），已进入技术转移阶段。

② 保健食品

报告期内再注册 2 个，新产品进入注册审评 19 个。

序号	名称	受理编号
1	康美牌西洋参胶囊（再注册）	G20150443
2	康美牌西洋参含片（再注册）	G20160009
3	康美牌红参蜜丸	G20150011
4	康美®人参西洋参丹参胶囊	G20150260
5	怡酒	G20141547
6	康美牌西洋参口服液	G20150756
7	康美®西洋参颗粒	G20150755
8	康美®人参灵芝鱼胶胶囊	G20151181
9	康美®力健颗粒	G20151079
10	康美®玛咖西洋参鹿茸胶囊	G20160286
11	康美牌雪蛤颗粒	G20160306
12	康美®玛咖人参蝙蝠蛾拟青霉胶囊	G20160363
13	康美®三七护肝胶囊	G20160922
14	康美®冬虫夏草西洋参胶囊	G20150834
15	康美®改善睡眠片	G20160287
16	康美®护肝冲剂	G20160285
17	康美®倍复力饮料	G20170015
18	康美®菊皇口服液	G20170189
19	康美®参芪三七葛根口服液	G20170214
20	康美®三七降脂袋泡茶	G20170244
21	康美®人参灵芝蝙蝠蛾拟青霉胶囊	G20170245

③食品

报告期内完成备案食品 12 个。

食品备案产品明细表

编号	产品名称	进度	备案标准号
1	人参红酒	已备案	441838S-2017
2	玛咖粉	已备案	440155S-2017

3	蛹虫草代用茶	已备案	443014S-2017
4	蛹虫草汤料	已备案	442273S-2017
5	植物代用茶 III	已备案	444430S-2017
6	植物代用茶	已备案	442646S-2017
7	提子燕麦片	已备案	443597S-2017
8	代餐粉（方便食品）	已备案	443497-2017
9	压片糖果	已备案	441461S-2017
10	香辛料调味料	已备案	442670S-2017
11	半固态复合调味酱	已备案	442677S-2017
12	即食燕窝罐头	已备案	442972S-2017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动停止了 2 个研发项目，因委托乙方开展药学研究不适宜于药品放大生产和不符合现行法定要求，并已按照委托合同进入法务程序。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进国家和省部级的中医药建设项目；在现有研发基础上，通过提升对化学药、中药（中药经典名方复方制剂和中药配方颗粒等）和健康产品等研发质量，提升成果转化率，增强公司的总体研发实力。推进康美香港的研发平台建设，开展与香港浸会大学、香港中文大学等合作，并借助于国际医药研发实力，推进与欧盟和北美地区的合作与交流，建立海内外联合的从基础研究、药物筛选和评价，至药品开发的综合平台模式。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中药系列	12,015,372,548.57	8,488,556,950.38	29.35	14.52	14.21	0.19	
药品系列	9,717,372,649.19	6,819,450,774.26	29.85	29.70	30.44	-0.37	
食品系列	1,860,595,133.51	1,360,742,638.30	26.87	7.26	5.70	1.09	
医疗器械系列	1,990,102,959.43	1,402,233,695.32	29.54	117.88	101.30	5.8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二）经营模式”。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福利	218,546,150.88	29.51
办公费	52,669,062.74	7.11
租赁费	36,670,366.19	4.95
运费、装卸费	77,146,409.68	10.42
业务（宣传费）	25,824,877.22	3.49
业务招待费	13,566,381.38	1.83
折旧费	19,152,556.79	2.59
咨询费	5,078,288.31	0.68
广告费	23,130,120.31	3.12
差旅费	46,477,806.10	6.28
销售推广服务费	198,958,549.39	26.87
其他	13,189,310.09	1.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71,202.00	1.37
合计	740,581,081.08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片仔癀	40,353.05	10.87
哈药股份	76,102.00	6.33
白云山	428,594.94	20.45
同仁堂	265,925.81	19.88
中新药业	142,695.86	25.08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190,734.3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74,058.1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0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	3,0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3,0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32,686,184.25 元，占投入 1.09%，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4,811,280.65	32,686,184.25	/
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	1,1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1,1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715,636,228.32 元，占投入 65.06%，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406,486,314.80	715,636,228.32	/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1,0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1,0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1,287,085,051.18 元，占投入 128.71%，项目项目进入施工收尾阶段。	101,411,852.89	1,287,085,051.18	/
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	1,0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1,0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1,793,115,026.52 元，占投入 179.31%，目前项目已进入内部装修阶段。	18,210,697.03	1,793,115,026.52	/
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	85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85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1,148,064,831.38 元，占投入 135.07%，目前项目进入建设施工阶段，部分已完工。	185,967,315.04	1,148,064,831.38	/
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	3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3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212,672,162.09 元，占投入 70.89%，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51,999,927.26	212,672,162.09	/
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	15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15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68,252,694.72 元，占投入 45.50%，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35,672,834.04	68,252,694.72	/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	1,000,000,000.00	公司预算投入 1,000,000,000.00 元，工程累计投入 54,014,555.85 元，占	26,051,814.88	54,014,555.85	/

		投入 5.40%，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			
合计	8,400,000,000.00	/	830,612,036.59	5,311,526,734.31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公告》（临 2017-035，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公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人民币 39,823.51 万元向深圳市恒泰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售公司位于普宁市池尾街道普宁大道北侧的 2 块预留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公司完成了该土地使用权的转让登记手续。

2、2017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临 2017-100，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公告），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向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出售金额为 221.00 万元。报告期公司完成了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净资产	总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批发贸易	430,000,000.00	456,525,249.36	1,779,913,733.26	1,945,251,422.45	2,545,404.78	-1,215,242.36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食品批发	25,000,000.00	39,121,334.54	315,436,325.13	716,673,154.22	6,153,451.39	4,273,787.40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副食品加工业	食品加工	65,000,000.00	75,689,026.49	231,971,786.28	555,417,631.55	3,769,999.51	3,140,847.51
广东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及医疗器械	批发贸易	50,000,000.00	87,139,416.05	467,238,270.94	485,413,925.83	16,890,249.72	12,371,458.81

		械批发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 理	500,000,000.00	1,251,375,325.86	2,712,106,027.22	336,911,365.68	62,756,885.65	47,105,564.13
康美（怀集）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批发贸易	10,000,000.00	13,633,249.01	450,921,655.83	326,327,846.06	890,584.60	656,195.79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健康产品	10,000,000.00	15,188,636.86	136,749,433.64	267,057,658.45	2,930,563.22	1,070,617.88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 理	360,461,800.00	695,313,184.24	1,704,807,718.44	234,739,810.49	60,223,890.76	48,240,983.02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饮片加工	中药饮片	100,000,000.00	148,943,131.24	546,671,712.24	369,987,120.51	18,053,886.11	12,726,699.94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批发贸易	50,000,000.00	100,203,145.48	213,915,444.42	238,279,038.33	25,065,469.04	18,757,015.99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饮片加工	中药饮片	20,000,000.00	49,861,709.26	133,435,792.39	127,513,515.65	14,039,129.17	9,723,974.0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基金管理服务	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	126,880,000.00	5,559,297,077.10	7,523,014,908.88	2,111,629,305.36	1,221,494,873.26	948,330,256.77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批发预包装食品、技术开发、项目投资、咨询服务	30,000,000.00	1,314,828.62	2,290,876.70	387,329.11	-8,325,958.30	-8,319,552.3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展望 2018 年，在新医改政策周期下，医药行业步入平稳转型的新阶段，行业整合加速，企业分化加大，中小企业生存压力徒增，龙头企业政策受益并成为行业整合者。在“健康中国 2030”规划部署落实及《中国的中医药》、《中医药法》等重磅政策陆续颁布，传统中医药将是政策扶持的重点领域，中医药正迎来发展的历史性新机遇和战略新高度。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作为未来五年战略实施的开局之年，公司已顺利实现并超过产业规模价值增长的预期目标。2018 年是新一阶段发展的接棒之年，也是实施下一阶段发展战略的重要一年。公司中期战略目标是通过打造“智慧+”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和纵横发展中医药全产业链。紧抓历史机遇，围绕“大健康产业”和“中医药全产业链”两大主题，以康美核心价值观为指导思想，为全面完善中医药特色的全生命周期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而积极进取。

新一年的总体目标：

公司新一年的发展目标是：不忘初心，坚持实现百年康美的奋斗目标，持续实施公司中期发展战略，以康美核心价值观为指导思想，推动产业延伸，实现产业价值新的提升，为打造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智慧+”大健康产业而积极进取；砥砺前行，坚持围绕大健康产业和中医药全产业链两大主题，持续整合产业优质资源，以供应链为抓手，构建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智慧+”大健康产业服务体系，获取经营业绩新的增长，为深化发展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而持续奋斗。

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智慧+”大健康产业服务体系，是汇集产业供应链元素、加入互联网和大数据思维、具备大平台和大服务能力的康美中医药产业特色服务体系，包含四个方面内涵，一是康美特色，二是中医药产业特色，三是智慧特色，四是精准特色。康美特色，把康美的核心价值体系和企业文化特征充分融入到服务体系发展中去；中医药产业特色，主要围绕中医药产业发展路线而构建的大健康服务体系；智慧特色，就是互联网、大数据思维带来的变革和创新特色；精准特色，就是把服务体系做专做细，做到极致。

新一年的指导思想：

进入新时代，要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走中医药大健康之路，坚持百年康美梦的远大目标，完成新一年目标任务。继续秉承“心怀苍生、大爱无疆”核心价值观，坚持初心不改，坚持以真诚行效天下，承担起历史赋予的更大使命。

要围绕中医药全产业链和大健康产业两大发展主题，规划好“智慧+”大健康产业横纵向拓展新战略，部署好产业生态圈的新特色，落实好产业服务体系的新内容。要在发展中突出业务层面的“新”、“精”、“深”。新，就是创新；“精”就是精准；“深”就是深入，做到极致。

要完善运作体制，加快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建立适当的授权经营管理机制，实现专业化管理，差异化管控，集团化运行，以提升运营效率。要健全内控机制，构筑监督防控体系，建立适中的管控与考核方法，促进公司管理规范化，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实现百年康美的奋斗目标和中期发展目标，按照公司新一年的战略部署，公司新一年发展的主要任务是：构建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智慧+”大健康产业服务体系，推动大健康产业升级；完善公司核心价值体系，提升康美品牌影响力。

新的一年，要围绕一个中心，做到三个坚持，致力贯彻落实五项重点任务。一个中心，是以深化发展大健康产业精准服务体系为中心。三个坚持，即坚持“心怀苍生、大爱无疆”的核心价值观、“用爱感动世界，用心经营健康”的经营理念；坚持中医药大健康发展道路；坚持以“智慧+”思维打造中医药大健康服务体系。五项重点任务，一是致力实施中医药大健康产业战略，以服务大众健康为导向扩张产业规模，着重医疗产业的延展；二是致力完善商贸服务体系，以效益提升为导向建立盈利模式，着重诊疗机构服务创新点的挖潜和医疗健康服务平台的打造；三是致力打造供应链体系，以降本增效为导向构建企业为核心的平台型供应链服务，着重“智慧药房”服务模式的探索，以智慧药房数据为切入口，布局智慧药柜，挺进医药新零售，树立C端品牌；四是致力优化战略运营管理体系，以风险防控为导向构建完善职能和业务的管控体系，着重构建业务板块的集团化管控模式；五是致力完善核心价值体系建设，以责任担当为导向推进党建工作和完善企业文化建设及责任体系构建，着重企业品牌的提升。

1. 纵深布局中药资源，完善拓展种植体系

进一步加强中药资源的战略布局，形成以种子种苗为基础、中药材种植为核心、道地药材初加工和溯源体系建设为支撑的中药材种植体系。探索可持续、可推广、可复制的中药材种植产业精准扶贫创新模式。

2. 加速构建平台型供应链体系，切实对接供应链金融服务

推进产能调节模型的构建与应用，强化内部供应链一体联动机制，持续优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计划体系。强化上游掌控能力，深入对接下游终端，引入区块链技术，打造中药供应链联盟。部署供应链综合运营信息平台，推进供应链金融平台与中药材市场等供应链业务板块的对接。

3. 着力优化医药商业服务体系，深化整合营销渠道网络

顺应“医药分开”、“两票制”、“药品零加成”等国家政策的走向，深度布局医药商业领域的多渠道销售模式网络，优化调整公司盈利模式。利用互联网信息技术，推进“智慧药房”，布局“智慧药柜”在C端的落地，结合配套的仓储和物流配送能力，打造线上线下深度结合的多元化商业服务体系。

4. 坚持医疗健康服务创新，推动大健康精准服务升级

以“智慧+”服务体系构建为抓手，通过持续布局中医药大健康产业，整合中医药、医疗、养老等领域的资源，创建新时代的健康医疗服务新模式，打造横跨一、二、三产业的融中医药产品服务供应、中医医疗、康复、养生、养老和休闲、旅游于一体的健康医养闭环业态。

5. 深度挖掘大健康金融资源，打造大健康供应链金融服务体系

结合公司大健康产业布局，充分挖掘产业供应链上的金融服务需求，建立专业化规范化产业金融服务平台，加强产融互动，实现优势互补，通过精准发力，打造更垂直细分、更精确、更专业的健康产业供应链综合金融服务体系。

6. 完善市场管理体系，优化营销产品结构

通过调整市场管理定位，梳理职能，提升营销管控、服务、引导的综合能力，建立具有战略思维和前瞻性的集团化市场管理体系。优化产品结构体系，构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营销产品策略，注重企业与产品品牌双提升，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影响力。

7. 完善投资证券体系，规范投资并购运作

建设规范化的投资证券体系，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不断完善投资管理体系，加强投资全过程管理，提高投资活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确保投资项目支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8. 强化支撑服务体系建设，为产业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高举“创新才能创造，创造才有创业”大旗，以创新精神培养品牌基因，以研发创新驱动事业发展。明确药品安全在“健康中国”的战略地位，健全质量体系，时刻遵守“质量第一、品质先行”的质量要求。信息化建设要秉持自上而下的设计理念，加强业务系统建设的规划性、统筹性、指导性；整合现有业务系统，实现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加强信息化安全管理，不断完善“大健康+大平台+大数据+大服务”体系。

9. 大力加强运营管控，营造可持续发展的良好环境

新的一年，要加强发展规划和任务分解，落实重点工作和项目的持续跟踪。根据发展需要，对组织架构进行适当动态调整，开展基于战略定位和发展阶段的业务分类梳理，加强分子公司以及内部运营的合规性管控，实现业务的稳健发展和管理的持续优化。加强人才培养和激励，建设规范化的管理体系，促进经营目标的达成。

10. 加强党建工作，弘扬企业文化与社会责任新风尚

习近平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提出，“对一些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思考和把握，做到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要一以贯之，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要一以贯之。”要做好新时代党建工作，紧跟党中央提出的新发展要求，持续发挥党委在市场经济领域中的凝聚力、号召力和战斗力作用。以党群联动助力企业文化、中医药文化传播，形成集团化的多层次企业责任体系，推动“智慧+”大健康产业快速稳健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性风险

国家政策对医药企业具有强制性约束力，随着医药改革的持续深入，药品招标采购、GMP 认证与飞行检查、放开中药配方颗粒的试点生产限制、医保控费、环保等政策深刻地影响着国内医药企业的未来发展，将有可能对公司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积极跟踪和研究国家医药政策的变化趋势，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质量管理，从种植、采购、生产、运输、销售以及诊疗服务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以快速地响应国家政策和市场需求的变化。

2、管理跨度加大的风险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中医药产业领域业务链条最完整、医疗健康资源最丰富、整合能力最强的龙头企业之一，已初步形成完整的大健康产业版图布局和产业体系的构建，在上游形成对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通过夯实对药房托管、医疗机构、连锁药店等核心市场终端的掌握，构建上游药品供应管理优势；在中游掌握中药材专业市场这一中医药产业中枢系统，搭建了“康美 e 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电商平台，制定并推出了“康美·中国中药材价格指数”，从而形成公司独特的战略性壁垒和优势，对公司中药饮片、中药材贸易、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业务已形成了强力支撑；公司在下游更是打造了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 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并通过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整合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推动以智慧药房（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为代表的移动医疗项目的持续落地，成功切入医疗服务这一大健康产业战略高地。

随着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持续扩张，公司管理跨度亦随之加大，合理有效的经营管理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有效的投资决策体系和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引进与培养管理、技术和市场营销等人才，若公司管理层无法保持对各业务条线的有效管理，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涵盖中药饮片、中药材贸易、药品生产销售、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中药材市场经营、医药电商和医疗服务等业务。

目前，中药饮片行业集中度较低，一方面，随着国家加大对中医药产业的支持，中药饮片业务具有良好的市场潜力和发展前景，另一方面，近年来对中药饮片行业的监管愈趋严格，部分规模较小或不符合监管要求的行业内企业将逐步被淘汰，行业集中度有望得以提高，而公司作为中药饮片行业的龙头企业，有望切实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优势，但在行业的变革过程中，公司亦势必面临相当的市场竞争。

中药材贸易作为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由于行业内经营者以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为主，中药材流通体系不规范、流通环节繁多、流通成本较高、竞争激烈且行业集中度较低，未来随着新增资本的进入、中成药和中药饮片生产企业向产业上游进行扩张和延伸，将增大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保健品及保健食品业务规模随着公司销售模式优势、下游渠道优势的逐步释放而在近年来取得了持续快速增长，保健品及保健食品行业市场容量巨大且市场处于上升通道，为公司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但行业内来自国际品牌以及大量新进资本的竞争压力较大，且由于产品品类较多，部分细分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因此，公司保健品和保健食品未来的持续发展势必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

公司通过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和管理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推动以智慧药房（移动医疗+城市中央药房）为代表的移动医疗项目的持续落地，成功切入医疗服务这一大健康产业战略高地，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布局，一方面符合公司战略方向发展要求，另一方面也正迎合了国家鼓励民营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的政策导向，但由于目前医疗服务业务尚处于成长期，品牌影响力和社会认可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将直接面临来自公立医院、其他品牌医院及医疗服务机构的竞争。

4、中药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为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之一，公司的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对中药材的需求量较大。而受市场供求、种植面积增减、产量丰欠、气候变化、自然灾害、人为炒作等多个因素影响，近年来部分中药材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

公司已通过多年的战略布局和积累，形成了对上游道地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在全国范围内重点区域不断布局和完善中药材专业市场，自主建设和战略收购安徽亳州、广东普宁、青海玉树、广西玉林、青海西宁、甘肃陇西、河北安国等中药材专业市场和康美中药城，公司还搭建了“康美e药谷”线上中药材大宗交易电商平台，从而形成对中药材的上流供应、中游流通、下游需求市场的快速反应，从而最大可能地减少和规避中药材价格波动对公司业务的不利影响，但如果未来对部分中药材的价格走势研判失误，可能会给公司中药饮片和中药材贸易业务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5、信息安全的风险

“互联网+”作为一种全新的经济形态，正充分发挥互联网技术在生产要素配置中的优化和集成作用，促进以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传统产业的融合创新。公司迅速抓住“互联网+”经济形态对医药产业发展和升级的有效推动的市场契机，通过借力信息化、互联网技术手段，推动实施公司“互联网+大健康”战略。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和网络应用环境的全面推广和深化，信息安全所面临的挑战和威胁愈加多样化，公司在推动布局“互联网+大健康”战略的同时，网络信息安全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

题。公司已高度重视并加大对网络信息安全建设的投入，若公司不能及时有效防范信息安全风险，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6、中高级人才紧缺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资产规模与业务规模迅速扩大，特别是“智慧药柜”新零售业务，公司对各类中高级人才的需求也不断增加，而且对人才的质量、数量和结构均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公司内部有一套完整、高效的人才培养、提升机制，为公司内部员工的成长提供了保证。但由于近几年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内部培养很难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急需引入包括管理、技术、研发、销售在内的各类中高级人才。公司具有良好的人才引入机制和完善、实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近年来，公司为了吸引人才在深圳设立办公楼，转移了部分职能部门，公司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劳动者和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股东、公司和个人利益的一致，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核心人员的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调动核心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中药材和中药饮片为核心，涵盖西药、保健食品、中药材市场经营、医疗服务等业务，通过实施中医药全产业链一体化运营模式，业务体系涵盖上游的道地中药材种植与资源整合，中游的中药材专业市场经营，中药材贸易，中药饮片、中成药制剂、保健食品、化学药品的生产与销售，现代医药物流系统，下游的集医疗机构资源、药房托管、OTC零售、连锁药店、直销、医药电商、移动医疗等于一体的全方位多层次营销网络。公司主要产品为中药饮片、中药材、中成药、西药、保健食品、食品等。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的规定和说明：“（四）主要药（产）品，是指占公司最近一期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10%以上的药（产）品，以及销售量、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排名前5的药（产）品。”

公司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药材、中成药、西药、保健食品、食品等，均呈现出产品品规繁多，销售、收入结构分散，单一产品的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都未达到公司2017年销售量、营业收入、净利润的10%以上，单一产品对公司销售量、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的影响均未达到重要性的原则。

以中药饮片为例，中药饮片系列产品品类齐全，目前可生产1,000多个种类，超过20,000个品规，单个种类或单个品规的销售量、营业收入或净利润都未达到公司2017年销售量、营业收入、净利润的10%以上，且由于中药饮片种类和品规繁多，其产品单位、销售计量等均有所区别，

不适宜一一核算各个品规产品的具体情况，各个品规产品的销售情况分散，各期也随市场情况在结构上有所波动，从重要性原则角度出发，公司认为其均不适用“主要药（产）品”之披露标准。

中药包括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为中药行业的三大支柱。其中中药材是中药饮片的原料，中药饮片是中成药的原料。中药饮片是中药材经过按中医药理论、中药炮制方法，经过加工炮制后的，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的中药。中药汤剂是中药的一种传统剂型，像中成药一样用于临床防病、治病、保健。只是中药饮片可以临证加减，具有极大的灵活性，比较符合中医个性化诊断的给药原则。

中药饮片品规众多，各品规功能各异，且大部分的中药材、中药饮片没有单一可量化的疗效和固定的治疗领域，各品规产品也需要根据消费者（患者）不同情况，由执业医师/药师提供具体的处方或使用建议方可达到既定的疗效，通过中药饮片炮制的改变，中药饮片根据配伍组方不同可以治疗或者辅助治疗不同适用症和不同的治疗领域，起到不同的疗效，不适宜参照西药等其他药品定性/定量描述其产品的疗效和治疗领域，不适用《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关于“主要药（产）品”和“治疗领域”的披露标准。

公司目前的自产药品收入规模占公司总收入规模比例较小，仅为 0.45%，且其业务规模、占比均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对公司业务影响较小，不适用《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关于“主要药（产）品”的披露标准。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制定情况

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充分保障及维护广大股东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三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文件及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并于《公司章程》中明确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决策及调整程序：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求前提下，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满足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近三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的利润的 30%；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实施情况

2017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2.05 元（含税）。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现金红利已全部执行完毕。

3、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公司 2016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不符合激励条件，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 6 人。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因上述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份 56.00 万股已于 2017 年 8 月解锁 30%，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为 39.20 万股。公司将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且该计划预计在 2018 年 6 月底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2.35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168,857,493.63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9,591,401,466.0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 2017 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4、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修改及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分红政策修改及调整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2.35	0	1,168,857,493.63	3,875,926,148.57	30.16
2016 年	0	2.05	0	1,014,082,453.38	3,115,403,640.26	32.55
2015 年	0	1.90	0	839,252,603.54	2,756,734,598.26	30.44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康美实业	其自身及其可控制的企业在公司上市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01年2月22日起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马兴田	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企业在公司上市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001年2月22日起长期有效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康美药业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1年6月17日起7年内	是	是		
	其他	康美药业	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	2015年1月27日起7年内	是	是		

			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1月20日	是	是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年1月20日	是	是		
其他	控股股东		通过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取得的公司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年6月27日起至36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员工持股计划 参与人 许冬瑾、 邱锡伟、 李建华、 林国雄、 韩中伟、 庄义清、		自《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签署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本人所持有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2015年12月9日起至非公开发行认购股份的锁定期内	是	是		

		王敏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康美药业	<p>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关于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由于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股息率优先于普通股股东获得利润分配，在不考虑募集资金财务回报的情况下会造成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减少，将导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有所下降。本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提升整体实力、进一步推进中医药全产业链的发展、加大人才引进和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平台建设和业务拓展等措施，从而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具体如下：1、整体实力迅速增强，为未来做大做强奠定基础；2、加大人才引进和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制度保障；3、加强平台建设和业务拓展，确保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基于以上措施，在公司不存在重大突发事件导致后续经营受到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情况下，本次优先股的股息率水平将不高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且本次优先股募集的资金还将用于偿还公司现有的负债，并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中医药全产业链的项目投建，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预计所产生的效益将可覆盖其股息成本。</p>	2014年5月16日至偿还优先股本息为止。	是	是		
	其他	康美实业	一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7年5月12日起1年	是	是		

				内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作出了规定，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p> <p>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报表产生影响。</p>	<p>2017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p>
<p>《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新增的政府补助适用该准则。根据该准则，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p> <p>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报表产生影响。</p>	<p>2017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9,655,860.14 元。</p>
<p>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相应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p> <p>已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p>	<p>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017 年度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金额 58,381,895.48 元；</p> <p>2016 年度减少营业外收入金额 860,706.45 元，减少营业外支出金额 1,089,732.90 元，增加资产处置收益金额 -229,026.45 元。</p>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9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8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年7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详见2017年7月2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7年10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制定〈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2017年10月2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17年11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见2017年11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及摘要的议案》。许冬瑾、邱锡伟、李建华、林国雄、韩中伟、庄义清、王敏7人认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10,000.00万元。

2016年4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9号)。

2016年6月22日，许冬瑾、邱锡伟、李建华、林国雄、韩中伟、庄义清、王敏7人通过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原驰·康美药业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完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

2016年6月27日，本次认购发行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和股份限售手续。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发布的临2016-082号《关于收购广东新澳医药有限公司80%股权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购买广东新澳医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新澳”）80%股权的事项。根据公司与康美新澳股东陈泽和钟悦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然人陈泽和钟悦敬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康美新澳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120.00万元、1,550.00万元、1,700.00万元。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康美新澳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1,236.82万元，未达到业绩约定。公司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进行处理。

2、公司2017年10月28日发布的临2017-096《关于收购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购买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祥药业”）100%股权的事项。根据公司与恒祥药业股东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州宏展”）、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梅州新宏”）及郑锦祥、曾玉梅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梅州宏展和梅州新宏的业绩承诺和补偿：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2017年度、2018年度。恒祥药业2017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少于1,000.00万元，且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2017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增长25%以上。自然人郑锦祥、曾玉梅提供上述业绩承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恒祥药业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1,556.93万元，初始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10,898.50万元，公司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交易对价调整机制的约定进行后续处理。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秉承“心怀苍生，大爱无疆”的核心价值观和“用爱感动世界，用心经营健康”的经营理念，康美药业将产业扶贫、社会扶贫、健康扶贫等作为精准扶贫工作的主要方向，积极投身公益慈善和精准扶贫事业。公司于 2008 年成立康美扶贫福利会，将企业服务社会公共事业纳入规范化轨道，为更好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康美药业用实际行动践行“心怀苍生、大爱无疆”核心价值观，率先做出了多个方面的国家标准，推动了中医药事业标准化、现代化、国际化发展。公司在全面打造中医药全产业链精准服务型“智慧+”大健康产业发展模式的同时，以产业扶贫、健康扶贫、社会扶贫为主要方向，积极履行社会公益，推进精准扶贫建设，为社会的稳定和持续发展做出贡献。公司实施“三七”“人参”等产业精准扶贫；成立国内首个中医药人才奖励基金；打造“青禾行动”项目，为孤贫儿童提供健康保障；连续四年向揭阳市大学生发展基金会捐资累计达 1,200.00 万元；不定期到贫困山区开展扶贫慰问、义诊活动等等。一系列的公益壮举，让康美药业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也为我国慈善事业的发展，推动改善民生，促进和谐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产业扶贫：公司以中医药全产业链和大健康产业体系为依托，在广东、重庆、云南、四川、安徽、甘肃、吉林、河北、贵州等省内贫困地区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产业扶贫，通过“企业+基地+农户”的模式，合理安置了当地剩余劳动力，为农户提供先进的种植技术和设备支持，提高农户收入水平，带动贫困人口致富脱贫。

社会扶贫：公司积极开展公益项目资助贫困地区、贫困学子、贫困残疾人。向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大兴镇捐资建设文化广场和危房改造，累计出资 1,200.00 万元推动揭阳大学生发展基金

会发展,先后帮助 3082 名贫困大学生圆大学梦,向澎湃关爱基金捐资搭建贫困地区儿童爱心书吧。公司旗下各分子单位发起一系列长期精准扶贫创新公益项目。

健康扶贫:公司以健康扶贫为己任,依托丰富的医疗体系资源平台,积极开展贫困人口疾病救助、疾病义诊等活动,帮助贫困人口及时得到大病和慢性病救治。公司建设经营康美医院、收购整合梅河口市中心医院、开原市中心医院等,积极开展白内障复明手术、血透患者、肾透患者补助等活动,帮助贫困患者及时得到救治。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1,346.45
其中:1.资金	1,213.81
2.物资折款	132.64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680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450
其中:1.1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2
1.3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50.00
1.4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348
2.转移就业脱贫	5.57
其中:2.1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5.57
2.2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20
2.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8
4.教育脱贫	59.74
其中:4.1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37.30
4.2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716
4.3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22.44
5.健康扶贫	259.03
其中:5.1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59.03
6.生态保护扶贫	260.00
其中:6.1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6.2 投入金额	260.00
7. 兜底保障	46.11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0.26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6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45.85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1,000
9. 其他项目	133.36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7
9.2. 投入金额	133.36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32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中国公益节创新大奖（“青禾行动”项目）	
广东省医药行业特殊贡献企业	
2017 中国医药最具社会责任感企业	
2017 中国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2017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 500 优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康美药业将继续秉承“心怀苍生，大爱无疆”的核心价值观，紧跟国家战略步伐，依托公司大健康服务产业体系和中医药全产业链优势，积极开展产业扶贫、社会扶贫、健康扶贫工作，进一步推进公司大健康产业和中药种植基地地区发展，带动农户脱贫致富；进一步培养中医药人才、规范中医药发展，努力为贫困人群普及中医药服务；进一步利用企业自身力量开展扶老济困，助残助学活动，与社会各界共享发展成果，履行大型民族药企应有的社会责任与时代担当。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推行绿色生产，积极进行绿色技术创新和低碳化改造，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认真贯彻落实和遵守环保、法规、政策和标准，严格执行排污许可等制度，治污设施操作管理台账齐全，自觉遵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规定，做到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杜绝各类环境违法违规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被列为四川省《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以下为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污染物相关情况：

1、废水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氨氮

2、排放方式

污水经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排入阆中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污水排放口一个，编号 WS-LZ0019，排放口名称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排放口位置四川省南充市阆中市康美大道 8 号，经度 105°59' 48" 纬度 31°32' 3"

4、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2017 年公司共排放废水 29883.7 吨。

2017 年 COD_{Cr} 平均排放浓度 47.25 mg/L，排放量 1.35t/a；

2017 年氨氮平均排放浓度 1.14mg/L，排放量 0.032t/a。

5、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5-2008《提取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化学需氧量（COD_{Cr}）< 100mg/L，氨氮 < 15mg/L。

6、核定的排放总量

化学需氧量：5.44 t/a，氨氮：0.87 t/a；

7、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共建有 1 套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480m³/d。目前正常运行。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始终严格贯彻落实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法》等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各项法律法规，不断加大环保资金的投入力度并持续投入节能降耗项目，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减少和避免污染物的产生，以保障员工身心健康，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调与可持续发展。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9,794,709	11.11	27,510,000			-6,243,000	21,267,000	571,061,709	11.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49,794,709	11.11	27,510,000			-6,243,000	21,267,000	571,061,709	11.4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0,104,709	10.72						530,104,709	10.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690,000	0.39	27,510,000			-6,243,000	21,267,000	40,957,000	0.8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397,428,966	88.89				5,763,000	5,763,000	4,403,191,966	88.52
1、人民币普通股	4,397,428,966	88.89				5,763,000	5,763,000	4,403,191,966	88.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947,223,675	100.00	27,510,000			-480,000	27,030,000	4,974,253,675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中王俊、李春娇、廖开际、陶波、陈凌鹏、何民、孙泽峰7人已离职，其所合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48万股，按照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予以回购注销。详见公司2017年3月29日披露的临2017-022号公告。公司于2017年6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48万股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7年6月9日注销。

2、2017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7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以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议案，拟向62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751万股。本次授予的2,751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17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4,974,253,675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限制性股票	19,690,000	6,243,000	27,510,000	40,957,000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约定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9,424,083	0	0	209,424,083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06-27

华安未来资产—民生银行—深圳市前海重明万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3,612,565	0	0	163,612,565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06-27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8,167,539	0	0	98,167,53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06-27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天堂硅谷康赋资产管理计划	52,356,020	0	0	52,356,02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06-2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6,544,502	0	0	6,544,502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9-06-27
合计	549,794,709	6,243,000	27,510,000	571,061,709	/	/

备注：本年解除限售股数包括2017年6月8日回购注销的48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优先股	2014-12-04	100.00	30,000,000	2014-12-30	3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11 康美债	2011-06-21	100.00	25,000,000	2011-07-05	25,000,000	2018-06-21
15 康美债	2015-01-27	100.00	24,000,000	2015-03-06	24,000,000	2022-01-27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优先股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009 号文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优先股，每股面值 100.00 元，本次优先股发行已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挂牌转让。（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2011 年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26 号文核准。本期公司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5.00 亿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 2011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1 康美债”，证券代码为“122080”。（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85 号文核准。本期公司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4.00 亿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 2015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15 康美债”，证券代码为“122354”。（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股权激励 27,510,000 股，回购 480,000 股，总股本由 4,947,223,675 股增加至 4,974,253,675 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之“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5,482,389.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544,076.9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6.40%；期末，资产总额为 6,872,202.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58,704.6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24%。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2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61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量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3,208,347	1,640,380,978	32.98	209,424,083	质押	1,438,894,083	其他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优质精选上市公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369,820	231,901,482	4.66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411,147	197,261,257	3.97	0	未知	0	其他
华安未来资产—民生银行—深圳市前海重明万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163,612,565	3.29	163,612,565	未知	0	其他
常州燕泽永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63,014,699	3.28	0	未知	0	其他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98,167,539	1.97	98,167,539	未知	0	其他
许冬瑾	2,507,000	97,803,700	1.97	0	质押	94,714,700	境内 自然 人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0	93,114,716	1.87	0	质押	93,114,700	其他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0	93,114,700	1.87	0	质押	93,114,700	其他
陈树雄		83,340,741	1.68		未知	0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30,956,895	人民币普通股	1,430,956,895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优质精选上市公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231,901,482	人民币普通股	231,901,4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7,261,257	人民币普通股	197,261,257				

常州燕泽永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3,014,699	人民币普通股	163,014,699
许冬瑾	97,8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97,803,700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93,114,716	人民币普通股	93,114,716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93,114,700	人民币普通股	93,114,700
陈树雄	83,340,741	人民币普通股	83,340,74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8,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380,000
许燕君	69,836,056	人民币普通股	69,836,0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马兴田，与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马兴田，与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许冬瑾和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许冬瑾，与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许燕君存在关联关系。</p> <p>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p>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9,424,083	2019-06-27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华安未来资产—民生银行—深圳市前海重明万方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3,612,565	2019-06-27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天津市鲲鹏融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8,167,539	2019-06-27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天堂硅谷康赋资产管理计划	52,356,020	2019-06-27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6,544,502	2019-06-27	0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邱锡伟	385,000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锁 30%;2018 年解锁 30%; 2019 年解锁 40%。	0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7	李建华	385,000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锁 30%;2018 年解锁 30%; 2019 年解锁 40%。	0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8	林国雄	385,000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锁 30%;2018 年解锁 30%; 2019 年解锁 40%。	0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9	韩中伟	385,000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锁 30%;2018 年解锁 30%; 2019 年解锁 40%。	0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10	李石	280,000	2017 年 8 月 1 日解锁 30%;2018 年解锁 30%; 2019 年解锁 40%。	0	三年内分三次解锁,具体解锁时间另行公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里面的持有人许冬瑾女士存在关系联系。</p> <p>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p>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马兴田
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生产、加工、销售:服装及配件,针棉织品;销售:电子元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机动车配件,百货,布料,化妆品,皮革制品,塑料制品,纸制品,陶瓷,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工艺品,家用电器;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参与实业投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依法须经批准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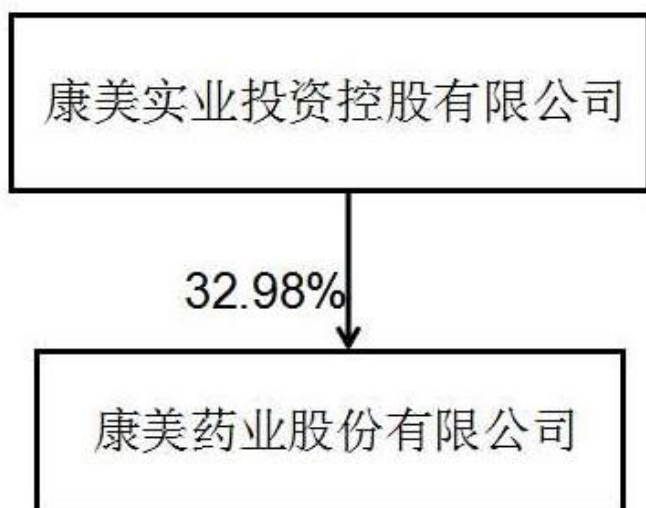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马兴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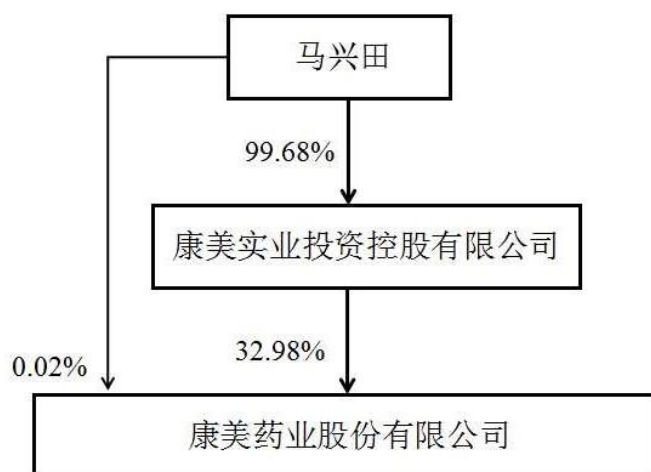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股

优先股	优	发行日期	发行价	票面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终

代码	先股简称		格(元)	股息率(%)			易数量	止上市日期
360006	康美优1	2014-12-04	100.00	7.50	30,000,000	2014-12-30	3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及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优先股股东情况

(一) 优先股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0	9,000,000	30.00		未知		其他
华商基金—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6,000,000	20.00		未知		其他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6,000,000	20.00		未知		其他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0	3,000,000	10.00		未知		其他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2号基金	0	2,000,000	6.67		未知		其他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1号基金	0	1,937,000	6.46		未知		其他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康富美3号基	0	1,257,500	4.19		未知		其他

金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非分红险	0	805,500	2.69		未知		其他
如股东所持优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余财产分配以外的其他条款上具有不同设置，应当分别披露其持股数量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p>公司优先股股东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逸信康富美1号基金和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逸信康富美2号基金、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逸信康富美3号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保险产品和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非分红险为一致行动人。</p> <p>本公司未知其他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三)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优先股利润分配的情况

(一)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优先股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在本公司决议取消部分或全部优先股派息的情形下，当期未分派股息不累积至之后的计息期。本公司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与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报告期内，2017 年度应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息为 225,000,000.00 元（含税）。

董事会提议公司 2017 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是：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优先股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 225,000,000.00 元（含税）。

(二) 近 3 年（含报告期）优先股分配金额与分配比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配金额	分配比例 (%)
2017	225,000,000.00	7.50
2016	225,000,000.00	7.50
2015	225,000,000.00	7.50

其他说明：

优先股分配金额按股息率 7.50% 计算，分配比例系股息率，本次优先股股息分派预案为足额计提和分派。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对优先股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优先股的回购、转换事项

(一) 回购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存在优先股表决权恢复的，公司应当披露相关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六、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本公司认为本次发行优先股的条款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次发行的优先股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兴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9	2015/06/02	2018/06/01	1,000,000	1,000,000	0	-	70.93	否
许冬瑾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48	2015/06/02	2018/06/01	95,296,700	97,803,700	2,507,000	二级市场增持	59.12	否
邱锡伟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5/06/02	2018/06/01	562,200	727,200	165,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59.06	否
马汉耀	董事	男	51	2015/06/02	2018/06/01	0	90,000	90,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14.62	否
林大浩	董事	男	59	2015/06/02	2018/06/01	0	90,000	90,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21.82	否
李石	董事	男	51	2015/06/02	2018/06/01	0	120,000	120,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7.85	否
李定安	独立董事	男	71	2015/06/02	2018/06/01	0	0	0	-	7.39	否
张弘	独立董事	男	48	2015/06/02	2018/06/01	0	0	0	-	7.39	否
江镇平	独立董事	男	61	2015/06/02	2018/06/01	0	0	0	-	7.39	否
罗家谦	监事主席	男	81	2015/06/02	2018/06/01	0	0	0	-	18.02	否
马焕洲	监事	男	52	2015/06/02	2018/06/01	0	0	0	-	15.41	否
温少生	监事	男	39	2015/06/02	2018/06/01	130,000	130,000	0	-	37.05	否
林国雄	副总经理	男	59	2015/06/02	2018/06/01	430,000	595,000	165,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59.07	否
李建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06/02	2018/06/01	562,000	727,000	165,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54.78	否
韩中伟	副总经理	男	50	2015/12/10	2018/06/01	0	165,000	165,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60.00	否
庄义清	财务总监	女	47	2015/06/02	2018/06/01	130,000	235,000	105,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37.69	否
王敏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06/02	2018/06/01	290,000	380,000	90,000	股权激励第一次解锁	54.47	否
合计	/	/	/	/	/	98,400,900	102,062,900	3,662,000	/	592.0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兴田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许冬瑾	1997年6月至今，任康美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邱锡伟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马汉耀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林大浩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采购部经理。
李石	2010年8月至今，任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经理；199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定安	2007年1月至2015年，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1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弘	2007年12月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镇平	2001年10月至今，在汕头市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任所长；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家谦	2005年3月至今，任公司党支部副书记，2009年4月至2010年6月，任公司监事；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主席。
马焕洲	200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温少生	2001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经理；2010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林国雄	2001年4月至2008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建华	1997年6月至今，任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4年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韩中伟	2007年6月至2011年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2011年1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担任社长兼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5年6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庄义清	2001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敏	2001年7月至今，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邱锡伟	董事	550,000	0	7.08	165,000	385,000	385,000	22.36
李建华	高管	550,000	0	7.08	165,000	385,000	385,000	22.36
林国雄	高管	550,000	0	7.08	165,000	385,000	385,000	22.36
韩中伟	高管	550,000	0	7.08	165,000	385,000	385,000	22.36
李石	董事	400,000	0	7.08	120,000	280,000	280,000	22.36
庄义清	高管	350,000	0	7.08	105,000	245,000	245,000	22.36
马汉耀	董事	300,000	0	7.08	90,000	210,000	210,000	22.36
林大浩	董事	300,000	0	7.08	90,000	210,000	210,000	22.36
王敏	高管	300,000	0	7.08	90,000	210,000	210,000	22.36
合计	/	3,850,000	0	/	1,155,000	2,695,000	2,695,000	/

2017年7月27日，公司刊登了《康美药业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7年8月1日，其中9名高管已解锁115.50万股。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冬瑾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06月01日	
马汉耀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2010年08月24日	
许冬瑾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24日	
林大浩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8月24日	
李石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经理	2010年08月24日	
马兴田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8月24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许冬瑾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15日	
许冬瑾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6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09年04月13日	
许冬瑾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6月20日	
许冬瑾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7月14日	
许冬瑾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9年12月09日	
许冬瑾	深圳市丰汇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1月27日	
许冬瑾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4月15日	
许冬瑾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09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0月15日	
许冬瑾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1月08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年12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2月15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6月01日	
许冬瑾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6月10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7月01日	
许冬瑾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7月02日	
许冬瑾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07月04日	
许冬瑾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0月12日	
许冬瑾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1年11月14日	
许冬瑾	普宁市汇润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1日	
许冬瑾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6月10日	
许冬瑾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9月10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2年10月19日	
许冬瑾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03月26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05月16日	
许冬瑾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06月06日	
许冬瑾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9月25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年11月26日	

许冬瑾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11 月 27 日	
许冬瑾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0 月 27 日	
许冬瑾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2 月 24 日	
许冬瑾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05 月 05 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1 月 17 日	
许冬瑾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9 月 09 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3 月 21 日	
许冬瑾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5 年 06 月 18 日	
许冬瑾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7 月 24 日	
许冬瑾	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8 月 13 日	
许冬瑾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9 月 18 日	
许冬瑾	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5 月 04 日	
许冬瑾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8 月 29 日	
许冬瑾	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08 日	
许冬瑾	深圳市蓝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9 月 22 日	
许冬瑾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9 月 29 日	
许冬瑾	康美医院管理（吉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10 月 14 日	
许冬瑾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 18 日	
许冬瑾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2 月 14 日	
许冬瑾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4 月 06 日	
许冬瑾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 年 06 月 08 日	
许冬瑾	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 07 日	
许冬瑾	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11 月 15 日	
许冬瑾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 年 12 月 11 日	
许冬瑾	张家界大德酿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5 日	
李石	深圳市金信典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06 月 19 日	
李石	深圳市金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3 月 01 日	
李石	深圳前海金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01 日	
李石	深圳市金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1 月 06 日	
李石	深圳前海德瑞信用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12 日	

林大浩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1992年08月28日	
林大浩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年07月14日	
林大浩	佛山市顺德区优美印刷有限公司	经理	2015年08月27日	
邱锡伟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07年10月15日	
邱锡伟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4月13日	
邱锡伟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29日	
邱锡伟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2月29日	
邱锡伟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01日	
邱锡伟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26日	
温少生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9年07月14日	
温少生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9月26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06日	
温少生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7月02日	
温少生	揭阳市信宏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1年07月27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0月19日	
温少生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1月22日	
温少生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9月25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6日	
温少生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27日	
温少生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31日	
温少生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0月27日	
温少生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4月10日	
温少生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21日	
温少生	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13日	
温少生	广东广发互联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04日	
温少生	匠星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26日	
温少生	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07日	
温少生	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15日	
温少生	张家界大德酿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15日	
王敏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3月08日	
王敏	江苏威联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8月14日	

王敏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21日	
王敏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31日	
马汉耀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01日	
马汉耀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6月04日	
马汉耀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29日	
马汉耀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年07月14日	
林国雄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4月13日	
林国雄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6日	
林国雄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6月18日	
李建华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0月15日	
李建华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1日	
李建华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4月17日	
李建华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4月10日	
李建华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8日	
李建华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15年10月21日	
李建华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5月23日	
李建华	康美(怀集)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06月21日	
李建华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08月05日	
李建华	广州康美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9月08日	
李建华	深圳市日曼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9月19日	
李建华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11日	
李建华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3月29日	
李建华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05日	
李建华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9月29日	
李建华	广东康合慢病防治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7日	
马焕洲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27日	
李定安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年02月01日	
李定安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19日	
李定安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01日	
韩中伟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21日	
韩中伟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8日	

韩中伟	张家界大德酿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2 月 15 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同行业和本地区上市公司工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其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结合公司内部考核按月发放，年度清算。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7 年度，公司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为 592.0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敏	副总经理	聘任	担任副总经理，不再担任总经理助理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43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2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850
销售人员	3,594
技术人员	1,444
财务人员	354
行政人员	2,977
合计	11,2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2,187
大专及中专以上	5,033
其他	3,999
合计	11,21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完善薪酬福利管理机制，为员工提供了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薪酬，根据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建立一套科学、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了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效益挂钩，有效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将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结合起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有效发展。与此同时，致力于学习型组织以及和谐劳动关系的打造，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氛围。严格执行劳动保障等法律法规，依法为所有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

公司为员工提供完善福利保障，每年组织在职员工进行健康体检，并安排专人为员工的体检结果提供咨询，确保员工及时了解自身健康状况。每年6月-10月为员工提供凉茶防暑，针对在露天工作人员或者工作温度高于33℃以上的（不含33℃）人员，依法为员工发放高温补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人才，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学习成长，视人才为第一生产力。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及员工职业发展规划需求，公司已建立起了完善的培训管理体系，并不断进行优化和完善。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培训学习团队负责员工培训工作，以对员工的“全生涯管理、全过程培养”为目的，在外部师资资源和内部讲师队伍有效统筹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符合公司特色的培训课程

体系及内部课程开发模式。成立康美讲堂、康美百草堂、康美乐才学习平台、微信学习公众号等系统和工具，设计并实施新员工岗前培训、管理干部序列培训、业务技能培训等各层次、各业务体系的培训项目，通过定期开展各种专题课堂培训，组织户外拓展，采用轮岗训练及通过案例研讨、技能竞赛、读书交流等多种丰富多彩、因地制宜的学习方式，引导员工自动自发学习，达到“在快乐中学习、在学习中成长”的目的。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坚持按需施教，讲求实效，不断提高员工的工作水平和创新能力，助力企业战略的达成。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职责和义务。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报告、资产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其他重大事项进行检查，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合法权利，从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认真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确保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根据《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积极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内幕知情人管理情况：公司注重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工作，严格遵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工作与保密义务通知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05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05 月 11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1 月 1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马兴田	否	13	13	11	0	0	否	2
许冬瑾	否	13	13	11	0	0	否	2
李石	否	13	13	11	0	0	否	2
林大浩	否	13	13	11	0	0	否	2
马汉耀	否	13	13	11	0	0	否	2
邱锡伟	否	13	13	11	0	0	否	2
李定安	是	13	13	11	0	0	否	2
江镇平	是	13	13	11	0	0	否	2
张弘	是	13	13	1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三位一体的绩效评价系统，包括基于战略管理（MBO）的业绩评价、以任职资格为基础的能力评价、以奖惩为核心的行为评价，通过对考核全过程实施绩效监控，保证经营者的管理行为不偏离经营方向；通过短期绩效结果应用与长期绩效结果应用相结合，将经营者管理绩效与经营者的薪酬、奖惩、职位变迁等相关联，同时通过企业实现的经济效益与薪酬总额预算相挂钩的激励原则，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有效达成。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独立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是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康美债	122080	2011-06-21	2018-06-21	25.00	6.00%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康美债	122354	2015-01-27	2022-01-27	24.00	5.33%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6 月 21 日，公司支付了 11 康美债自 2016 年 6 月 2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

2、2017 年 2 月 3 日，公司支付了 15 康美债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 4316 房)
	联系人	林焕伟、肖晋；李青蔚、陈光。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1 康美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 25.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亿元，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15 康美债”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 24.0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8 年 1 月 22 日《中诚信证评关于“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级别调整的公告》(信评委公告[2018]005 号),中诚信证评决定上调康美药业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的信用级别为 A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均为无担保债券，均无外部增信措施。

公司将根据“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本次公司债券偿债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银行借款等。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未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康美债”和“15 康美债”两支债券自发行至今，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在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以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和监督，并按照约定义务向债券持有人披露了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617,389,544.24	5,301,305,402.24	24.83	
流动比率	2.21	2.22	-0.45	
速动比率	1.59	1.59	0.00	
资产负债率 (%)	53.24	46.40	6.8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38	3.91	12.02	
利息保障倍数	5.04	5.65	-10.8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8	3.53	1.4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44	6.12	-11.11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08 月 18 日，本公司已按时兑付 201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

2017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时兑付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获得银行给予的授信总额度合计为 200.0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113.70 亿元，公司可以在上述授信总额度内开展融资，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出现违反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8]G17034190036 号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美药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美药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医药销售收入确认

1、 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7“收入”和附注五、4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所述，2017年度康美药业合并营业收入为2,647,697.10万元，其中医药销售收入2,372,284.8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89.60%，占比较大。公司对管理层设有经营业绩考核指标，且医药销售收入发生频繁，交易量大，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医药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康美药业与医药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与医药销售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查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进行访谈，对与医药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医药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 对医药销售收入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包括对年度间、年度内的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及与同行业的比较分析等；

(4) 检查与医药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等；

(5) 对医药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执行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函证程序，在年中对重要客户实施实地走访；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医药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医药销售收入确认期间是否恰当。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

1、关键审计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2“存货”和附注五、7“存货”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康美药业合并存货账面余额1,573,149.93万元，存货跌价准备3,131.09万元。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需要管理层运用适当的方法检查和分析各种类别和类型存货的过时程度、不同产品定价计划，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等因素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鉴于存货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康美药业存货可变现净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与存货跌价准备及年末确定存货估计售价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效期，关注是否存在潜在陈旧或损毁；

(3) 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我们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4) 针对消耗性生物资产，我们聘请了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对评估结果进行分析复核，并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检查；

(5) 我们获取康美药业存货的减值跌价计算表，并实施重新计算复核，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结合库龄分析评估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6) 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于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康美药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美药业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美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康美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美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美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美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康美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文蔚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静璃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151,434,208.68	27,325,140,365.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6,968,670.46	223,922,614.73
应收账款	七、5	4,351,011,323.40	3,095,183,749.30
预付款项	七、6	1,130,340,627.05	720,535,749.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47,190,356.13	41,739,589.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80,323,027.94	140,131,08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5,700,188,439.34	12,619,374,963.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51,621,065.23	295,516,209.71
流动资产合计		56,479,077,718.23	44,461,544,32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17,601,016.04	444,615,921.7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1,235,816,793.05	813,208,153.46
固定资产	七、19	6,106,217,529.32	5,919,649,265.52
在建工程	七、20	1,084,519,812.47	241,830,624.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963,554,997.75	1,814,943,007.66
开发支出	七、26	29,908,042.65	15,532,544.03

商誉	七、27	552,727,733.31	456,185,916.3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24,411,463.24	203,538,89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61,001,505.68	167,292,780.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61,184,018.87	285,555,147.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42,942,912.38	10,362,352,252.10
资产总计		68,722,020,630.61	54,823,896,576.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1,370,246,000.00	8,252,339,832.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22,010,293.35	64,175,386.42
应付账款	七、35	2,081,584,918.55	1,692,635,566.20
预收款项	七、36	1,727,719,773.75	1,218,840,87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07,838,240.46	69,849,882.01
应交税费	七、38	691,950,009.87	533,726,974.61
应付利息	七、39	502,768,572.59	276,182,589.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03,455,877.02	416,690,314.7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5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607,573,685.59	20,024,441,417.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8,306,694,177.52	4,888,604,959.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1,8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72,778,707.45	527,723,16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79,472,884.97	5,416,328,124.76
负债合计		36,587,046,570.56	25,440,769,542.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974,253,675.00	4,947,223,675.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其中：优先股	七、54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613,604,048.12	11,338,752,055.93
减：库存股	七、56	385,985,860.15	139,405,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349,636.76	-4,502,838.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882,478,621.90	1,474,094,193.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985,258,959.65	8,531,708,49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32,959,807.76	29,115,570,378.99
少数股东权益		102,014,252.29	267,556,655.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34,974,060.05	29,383,127,034.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722,020,630.61	54,823,896,576.81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43,587,142.79	26,188,373,690.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634,503.80	222,282,201.45
应收账款	十七、1	3,623,075,230.96	2,678,328,425.26
预付款项		718,155,573.34	480,723,914.31
应收利息		47,190,356.13	41,739,589.0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872,140,169.13	6,050,778,850.07
存货		9,677,482,366.67	7,216,014,623.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9,553,258.11	181,996,649.94
流动资产合计		53,127,818,600.93	43,060,237,944.1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891,052,155.80	3,971,921,615.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89,575,131.39	3,762,683,200.33
在建工程		5,898,816.62	23,035,625.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2,981,801.79	768,347,725.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799,756.13	139,682,592.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36,212.45	37,738,330.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810,284.99	179,095,765.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25,554,159.17	8,882,504,855.61
资产总计		62,553,372,760.10	51,942,742,799.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65,000,000.00	8,1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2,747,079.72	1,028,373,012.51
预收款项		69,006,529.48	74,801,717.11
应付职工薪酬		45,042,835.60	27,928,083.12
应交税费		443,441,708.52	340,303,086.01
应付利息		499,541,439.27	276,182,589.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80,600,779.98	550,934,963.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245,380,372.57	18,044,523,451.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306,694,177.52	4,888,604,959.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1,712,410.37	130,097,52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68,406,587.89	5,018,702,489.07
负债合计		30,713,786,960.46	23,063,225,940.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74,253,675.00	4,947,223,675.00
其他权益工具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其中：优先股		2,967,700,000.00	2,967,700,00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696,773,753.22	11,363,593,235.29
减：库存股		385,985,860.15	139,405,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916,783.81	-4,502,838.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2,478,621.90	1,474,094,193.74
未分配利润		10,707,282,393.48	8,270,813,79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39,585,799.64	28,879,516,85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553,372,760.10	51,942,742,799.77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476,970,977.57	21,642,324,070.2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6,476,970,977.57	21,642,324,070.2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823,908,376.09	17,751,789,319.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450,146,871.00	15,171,530,487.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37,906,209.42	204,219,360.62
销售费用	七、63	740,581,081.08	557,972,533.44
管理费用	七、64	1,333,729,123.44	1,035,990,882.14
财务费用	七、65	969,264,876.00	721,852,991.40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92,280,215.15	60,223,064.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83,726,546.64	67,188,605.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83,399,039.81	67,188,605.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58,381,895.48	-229,026.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70	39,655,860.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34,826,903.74	3,957,494,329.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1	11,556,101.01	40,365,003.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2	19,682,919.32	10,283,136.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26,700,085.43	3,987,576,196.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3	732,053,848.25	650,817,070.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4,646,237.18	3,336,759,125.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4,646,237.18	3,336,759,125.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6,279,911.39	-3,644,514.78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0,926,148.57	3,340,403,640.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201.54	-17,573,637.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4	153,201.54	-17,573,637.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4	153,201.54	-17,573,637.9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七、74	1,586,054.49	-17,573,637.9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2,852.95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4,799,438.72	3,319,185,48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1,079,350.11	3,322,830,002.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79,911.39	-3,644,514.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4	0.6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3	0.6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450,729,844.41	18,740,225,524.0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5,581,492,710.48	13,137,238,061.86
税金及附加		107,650,263.97	88,043,846.35
销售费用		364,346,727.51	351,675,808.50
管理费用		756,885,304.87	631,294,902.95
财务费用		972,360,158.67	721,886,591.72
资产减值损失		37,159,979.63	34,086,713.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3,399,039.81	67,188,605.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83,399,039.81	67,188,605.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19,068.36	
其他收益		15,454,386.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8,407,193.73	3,843,188,204.70
加：营业外收入		1,400,639.83	14,449,462.50
减：营业外支出		15,082,965.18	7,243,018.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4,724,868.38	3,850,394,648.21
减：所得税费用		690,880,586.79	561,155,56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3,844,281.59	3,289,239,081.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3,844,281.59	3,289,239,081.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6,054.49	-17,573,637.9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6,054.49	-17,573,637.9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586,054.49	-17,573,637.9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85,430,336.08	3,271,665,443.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2	0.65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0	0.655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66,131,827.76	23,928,897,876.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943,030,295.93	436,932,36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09,162,123.69	24,365,830,24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24,394,786.49	20,013,484,005.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8,059,122.44	633,201,86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9,254,833.22	1,493,813,816.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924,659,143.70	622,141,20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66,367,885.85	22,762,640,89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794,237.84	1,603,189,35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816,125.66	10,870,831.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26,125.66	25,370,83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5,351,236.12	1,567,436,97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8,774,024.47	444,241,817.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3,842,377.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3,967,638.17	2,011,678,79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941,512.51	-1,986,307,96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151,100.15	8,200,905,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370,000.00	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666,500,000.00	16,293,067,131.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361,587,400.00	54,696,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28,238,500.15	32,048,668,531.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61,239,832.62	18,234,092,367.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3,221,121.80	1,932,893,476.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5	338,005,569.71	48,106,739.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22,466,524.13	20,215,092,58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5,771,976.02	11,833,575,94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2,818.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17,661,882.76	11,450,457,33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45,087,061.25	15,794,629,72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2,748,944.01	27,245,087,061.25

注：本公司 2017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842,023,164.90 元，2016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547,411,659.91 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31,370,849.45	20,634,476,947.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750,597.83	742,230,38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07,121,447.28	21,376,707,33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45,912,179.20	17,130,361,219.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3,607,217.78	275,844,06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4,478,648.04	1,280,480,31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6,895,676.60	2,065,866,49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80,893,721.62	20,752,552,09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27,725.66	624,155,23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8,235,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235,100.00	1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674,300.47	1,186,247,598.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8,261,118.00	233,19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935,418.47	1,419,442,598.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700,318.47	-1,407,442,59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781,100.15	8,199,405,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65,000,000.00	16,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50,000.00	15,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97,431,100.15	32,004,805,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90,000,000.00	18,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22,083,984.45	1,931,177,652.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61,070.77	33,130,22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96,745,055.22	20,164,307,87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0,686,044.93	11,840,497,325.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5,213,452.12	11,057,209,964.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88,373,690.67	15,131,163,726.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43,587,142.79	26,188,373,690.67

注：本公司 2017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783,952,859.21 元，2016 年度收到票据背书转让金额为 473,397,146.27 元。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38,752,055.93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531,708,492.62	267,556,655.15	29,383,127,03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38,752,055.93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531,708,492.62	267,556,655.15	29,383,127,03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30,000.00				274,851,992.19	246,580,660.15	153,201.54		408,384,428.16		2,453,550,467.03	-165,542,402.86	2,751,847,025.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3,201.54				4,100,926,148.57	-6,279,911.39	4,094,799,438.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30,000.00				274,851,992.19	287,382,700.15						-174,487,719.65	-159,988,427.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510,000.00				263,271,100.15	290,781,100.15						9,370,000.00	9,3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458,184.04								74,458,184.04
4. 其他	-480,000.00				-62,877,292.00	-3,398,400.00						-183,857,719.65	-243,816,611.65
(三) 利润分配									408,384,428.16		-1,647,375,681.54		-1,238,991,253.38

2017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384,428.16		-408,384,428.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3,991,253.38		-1,013,991,253.38
4. 其他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802,040.00					15,225,228.18	56,027,268.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4,253,675.00	2,967,700,000.00			11,613,604,048.12	385,985,860.15	-4,349,636.76		1,882,478,621.90	10,985,258,959.65	102,014,252.29	32,134,974,060.05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盈余公积	一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项储备		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584,481,364.06	73,313,160.93	18,838,440,06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584,481,364.06	73,313,160.93	18,838,440,06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9,794,709.00				7,681,476,568.77	139,405,200.00	-17,573,637.93		328,923,908.16		1,947,227,128.56	194,243,494.22	10,544,686,970.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73,637.93				3,340,403,640.26	-3,644,514.78	3,319,185,487.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9,794,709.00				7,706,317,748.13	139,405,200.00							8,116,707,257.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9,794,709.00				7,647,796,330.18	139,405,200.00							8,058,185,839.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521,417.95								58,521,417.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8,923,908.16		-1,393,176,511.70		-1,064,252,603.54
1. 提取盈余公积									328,923,908.16		-328,923,908.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9,252,603.54		-839,252,603.54
4. 其他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2017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841,179.36						197,888,009.00	173,046,829.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38,752,055.93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531,708,492.62	267,556,655.15	29,383,127,034.14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63,593,235.29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270,813,793.43	28,879,516,85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63,593,235.29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270,813,793.43	28,879,516,859.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30,000.00				333,180,517.93	246,580,660.15	1,586,054.49		408,384,428.16	2,436,468,600.05	2,960,068,940.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6,054.49			4,083,844,281.59	4,085,430,336.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30,000.00				333,180,517.93	287,382,700.15					72,827,817.7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7,510,000.00				263,271,100.15	290,781,100.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229,054.45						74,229,054.45
4. 其他	-480,000.00				-4,319,636.67	-3,398,400.00					-1,401,236.67
(三)利润分配									408,384,428.16	-1,647,375,681.54	-1,238,991,253.38
1. 提取盈余公积									408,384,428.16	-408,384,428.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13,991,253.38	-1,013,991,253.38
3. 其他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0,802,040.00					40,802,04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4,253,675.00	2,967,700,000.00			11,696,773,753.22	385,985,860.15	-2,916,783.81		1,882,478,621.90	10,707,282,393.48	31,839,585,799.6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374,751,223.52	18,555,396,76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428,966.00	2,967,700,000.00			3,657,275,487.16		13,070,799.63		1,145,170,285.58	6,374,751,223.52	18,555,396,76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9,794,709.00				7,706,317,748.13	139,405,200.00	-17,573,637.93		328,923,908.16	1,896,062,569.91	10,324,120,097.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73,637.93			3,289,239,081.61	3,271,665,443.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9,794,709.00				7,706,317,748.13	139,405,200.00					8,116,707,257.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9,794,709.00				7,647,796,330.18	139,405,200.00					8,058,185,839.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521,417.95						58,521,417.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8,923,908.16	-1,393,176,511.70	-1,064,252,603.54
1. 提取盈余公积									328,923,908.16	-328,923,908.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9,252,603.54	-839,252,603.54
3. 其他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47,223,675.00	2,967,700,000.00			11,363,593,235.29	139,405,200.00	-4,502,838.30		1,474,094,193.74	8,270,813,793.43	28,879,516,859.16

法定代表人：马兴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冬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义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药业”）于 1997 年 6 月 9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办函[1997]346 号文、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体改[1997]077 文批准由普宁市康美实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3 家法人企业和许燕君、许冬瑾 2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并于 1997 年 6 月 18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1007149，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00,000.00 元。

2001 年 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1]1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 7,0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于 2001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多次工商变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股本总数为 4,974,253,675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74,253,675.00 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200231131526C，法定代表人为马兴田。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广东省普宁市流沙揭神路东侧。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为药品生产及经营企业，主营业务：从事中药饮片、化学药品、保健食品等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外购产品的销售和中药材贸易等。

经营范围：生产：中药饮片（净制、切制、醋制、酒制、盐制、炒、煅、蒸、煮、炖、焯、制炭、炙制、制霜、水飞、含毒性饮片、直接口服饮片）、中药提取、中药配方颗粒、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均含头孢菌素、青霉素类）、原料药（甲磺酸多沙唑嗪、盐酸丙哌维林、泛酸钙、吉法酯、盐酸坦洛新、雷贝拉唑钠）、食品；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体外诊断试剂、除疫苗）、

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医疗用毒性药品（西药）、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区域性批发）；保健食品生产、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干果，坚果，烘焙食品，糖果蜜饯，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以上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建筑材料，百货，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针、纺织品、化妆品、消毒剂、卫生产品、计生用品、农副产品；食品销售管理；房地产投资，猪、鱼、鸡、鹅、鸭饲养，水果种植；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准予公司经营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按省外经贸委粤外经贸进字[97]339 号文经营）；医疗器械（凭有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医疗用毒性药品（中药材）；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按经营许可证许可项目经营）；在经核准的区域内直销经核准的产品（具体区域和产品以商务部直销行业管理网站公布的为准）、普通货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展览服务；仓储服务；自有房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共计 108 家。本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共计 37 家，其中：新设公司 25 家；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12 家。本期处置子公司 1 家。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计提、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

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本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见本附注五-11-(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会计主体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非合并报表范围内会计主体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保理款组合	按保理客户风险类型划分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逾期 30 天以内)、次级类(逾期 31-90 天)、可疑类(逾期 91-180 天)、损失类(逾期 180 天以上)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信用期以内	1	5
信用期-1 年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分类依据	应收保理款计提比例 (%)
正常	未逾期	0
关注	逾期 30 天以内	1
次级	逾期 31-90 天	30
可疑	逾期 91-180 天	50
损失	逾期 180 天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计提方法如下:

预付款项按个别计提法，对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款项运用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

—消耗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是自行种植的人参、林下参等，公司将收获的人参、林下参之前所发生的与种植和收割人参直接相关的支出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均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在消耗性生物资产收获或出售时，按其账面价值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一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核算，发出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土地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按受让土地使用权实际支付的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竣工时再按建筑面积平均分摊。

公共配套费用的核算方法：按实际支付费用金额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开发商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单独记入“固定资产”。

为开发物业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没有完工交付前，计入开发成本。

一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包括土地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配套设施开发成本等。

一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一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月对产成品、半成品及在产品进行全面盘点，年中及年终对所有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年中及年终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一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下的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1。

（6）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1。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核算的相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 年-35 年	5	4.75-2.71
土地使用权	30 年-40 年	-	3.33-2.50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年-35 年	5	4.75-2.71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14 年	5	19.00-6.79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10 年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10 年	5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①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②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③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5).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6). 固定资产计价

① 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②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④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回收金额孰低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1。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发生的支出。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

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 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①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②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按结算方式的不同，股份支付可以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一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初始确认与计量

可立即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即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等待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一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初始确认与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后续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27.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收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药品：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物业销售：物业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物业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索取价款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跨年度完成的，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0.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作出了规定，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报表产生影响。	2017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终止经营事项。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新增的政府补助适用该准则。根据该准则，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	2017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 年度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39,655,860.14 元。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该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报表产生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相应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已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017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年度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金额58,381,895.48元；2016年度减少营业外收入金额860,706.45元，减少营业外支出金额1,089,732.90元，增加资产处置收益金额-229,026.45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3.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3%、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0%、15%、16.5%、25%、26.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5%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25%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5%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15%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25%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15%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25%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25%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25%
中绿（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5%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25%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25%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5%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25%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25%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15%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25%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广州康美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25%
康美（怀集）医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日曼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16.5%
梅河口康美大地肥业有限公司	25%
梅河口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
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医院管理（吉林）有限公司	25%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25%
康美医院管理（亳州）有限公司	25%
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管理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25%
深圳康美星河丹堤中医馆有限公司	25%
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25%
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25%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5%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25%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25%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25%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15%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健康云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25%
成都青羊康美健康云诊所有限公司	25%
康美（梅河口）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25%
康美大健康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25%
康美大健康咨询服务（吉林）有限公司	25%
康美养老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合慢病防治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5%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25%
KANGMEI (TORONTO) HEALTH TECHNOLOGY CO., LTD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6.50%
KANGMEI PHARMACEUTICAL INNOVATION CORP. （康美药物创新合资公司）	26.50%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25%
康美智慧药房服务（昆明）有限公司	25%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25%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25%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25%
康美智慧药房（北京）有限公司	10%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5%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25%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25%
江苏威联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44002882，有效期 3 年。根据 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 的税率政策。

2、公司的子公司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201361，有效期 3 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3、公司的子公司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减按 15%税率政策。

4、公司的子公司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和梅河口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人参种植业，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农产品初加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相关规定，符合企业所得税减免税优惠条件。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0%的税率政策。

5、公司的子公司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22000132，有效期 3 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6、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1616，有效期 3 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7、公司的子公司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1001690，有效期 3 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8、公司的子公司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已取得软件企业证书，证书编号：深 RQ-2017-0965，有效期 1 年，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

9、公司的子公司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005039，有效期 3 年，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政策。

10、公司的子公司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康美智慧药房（北京）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2017 年度企业所得税执行 10%税率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44,527.57	2,232,857.12
银行存款	34,044,656,931.83	27,227,759,810.38

其他货币资金	104,532,749.28	95,147,697.71
合计	34,151,434,208.68	27,325,140,365.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698,925.45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本附注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8,011,851.68	203,700,270.01
商业承兑票据	8,956,818.78	20,222,344.72
合计	266,968,670.46	223,922,614.7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2,780,795.9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32,780,795.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2,193.54	0.08	3,502,193.54	100.00		3,502,193.54	0.11	3,502,193.5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64,742,314.49	99.92	213,730,991.09	4.68	4,351,011,323.40	3,244,520,728.98	99.89	149,336,979.68	4.60	3,095,183,749.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68,244,508.03	/	217,233,184.63	/	4,351,011,323.40	3,248,022,922.52	/	152,839,173.22	/	3,095,183,749.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世纪联华超市发展有限公司	3,502,193.54	3,502,193.54	100.00	回款可能性低
合计	3,502,193.54	3,502,193.5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3,059,201,890.83	30,592,018.95	1.00
信用期-1 年	1,297,731,417.71	64,886,570.91	5.00
1 年以内小计	4,356,933,308.54	95,478,589.86	2.19

1 至 2 年	87,996,223.49	26,398,867.04	30.00
2 至 3 年	13,322,305.98	6,661,153.02	50.00
3 年以上	106,490,476.48	85,192,381.17	80.00
合计	4,564,742,314.49	213,730,991.09	4.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415,490.4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8,774,850.29 元；本年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3,322.2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93,007.1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大连天山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178,875.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陇西永发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75,000.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山东百草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62,888.6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江门市中心医院	货款	538,707.1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吴伟良	货款	172,935.99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成都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中药分公司	货款	81,480.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成都九鼎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货款	51,045.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其他	货款	32,075.41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合计		1,793,007.1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28,118,750.3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9,217,616.46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见“本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96,615,678.93	88.17	646,794,196.13	89.76
1 至 2 年	103,995,806.17	9.20	36,211,465.61	5.03
2 至 3 年	19,601,495.19	1.73	15,715,690.83	2.18
3 年以上	10,127,646.76	0.90	21,814,396.93	3.03
合计	1,130,340,627.05	100.00	720,535,749.5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174,574,948.12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4,591,553.37 元),主要为预付技术转让款项。由于项目尚未完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71,917,740.92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个别计提预付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计提坏账	占总额的比例 (%)	计 提 事 由
景天昔注射剂项目款	27,350,000.00	27,350,000.00	2.34	经评估项目研发进度不理想,存在研发成果不能得到预期目标的风险,且该研发款项回收可能性不大。
毒热平注射剂项目款	13,500,000.00	13,500,000.00	1.15	经评估项目研发进度不理想,存在研发成果不能得到预期目标的风险,且该研发款项回收可能性不大。
合计	40,850,000.00	40,850,000.00	3.49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7,190,356.13	41,739,589.03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47,190,356.13	41,739,589.0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1.21	2,000,000.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6,999,087.73	100.00	26,676,059.79	12.89	180,323,027.94	162,929,848.89	98.79	22,798,764.90	13.99	140,131,083.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6,999,087.73	/	26,676,059.79	/	180,323,027.94	164,929,848.89	/	24,798,764.90	/	140,131,083.9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4,164,268.51	8,708,213.4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74,164,268.51	8,708,213.45	5.00
1 至 2 年	12,653,245.05	3,795,973.53	30.00
2 至 3 年	6,577,955.09	3,288,977.54	50.00
3 年以上	13,603,619.08	10,882,895.27	80.00
合计	206,999,087.73	26,676,059.79	12.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76,178.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转入坏账准备 3,245,080.86 元;本年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3,768.5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840,195.5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集安市财政局	往来款	2,000,000.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20,195.59	该子公司处置后,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珠海市华旭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000.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广东新翔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公司管理程序审批	否
合计	/	5,840,195.59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第三方款项	206,999,087.73	115,004,203.20
应收合营公司款项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49,925,645.69
合计	206,999,087.73	164,929,848.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30,000,000.00	1年以内	14.49	1,500,000.00
第二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7,340,000.00	1年以内	3.55	367,000.00
第三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6,359,160.81	1年以内	3.07	317,958.04
第四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4,878,618.57	1年以内	2.36	243,930.93
第四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1,315,931.03	1-2年	0.64	394,779.31
第五名	应收第三方款项	6,000,000.00	1年以内	2.90	300,000.00
合计	/	55,893,710.41	/	27.01	3,123,668.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8,956,934.68	1,893,670.78	447,063,263.90	395,331,559.35	2,497,667.99	392,833,891.36
在产品	321,430,198.62	1,258,309.76	320,171,888.86	162,630,017.89	2,109,329.61	160,520,688.28
库存商品	7,496,428,676.67	28,158,894.14	7,468,269,782.53	4,775,598,655.03	14,690,132.62	4,760,908,522.41
自制半成品	1,131,618.65		1,131,618.65	2,877,719.43	1,278,186.97	1,599,532.46
周转材料	40,040,158.99		40,040,158.99	45,450,332.19		45,450,332.19
消耗性生物资产	3,254,287,010.38		3,254,287,010.38	3,192,878,298.62		3,192,878,298.62
开发成本	1,509,993,141.47		1,509,993,141.47	1,897,656,851.23		1,897,656,851.23
开发产品	2,577,510,283.39		2,577,510,283.39	2,106,300,412.92		2,106,300,412.92
委托加工物资	81,721,291.17		81,721,291.17	61,226,433.77		61,226,433.77
合计	15,731,499,314.02	31,310,874.68	15,700,188,439.34	12,639,950,280.43	20,575,317.19	12,619,374,963.24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97,667.99	1,004,446.21		1,608,443.42		1,893,670.78
在产品	2,109,329.61	1,258,309.76		2,109,329.61		1,258,309.76
库存商品	14,690,132.62	26,166,274.93	576,532.17	13,274,045.58		28,158,894.14
自制半成品	1,278,186.97			1,278,186.97		
合计	20,575,317.19	28,429,030.90	576,532.17	18,270,005.58		31,310,874.68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并对外销售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并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销售费用	对外销售
自制半成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耗用并对外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开发成本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预计完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	第一期已完工 第二期已完工 第三期预计 2018年8月完工	533,394,096.76	197,466,059.45		730,860,156.21
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	第一期已完工 第二期预计18 年10月底完工	343,081,110.77	367,553,619.36	420,944,634.95	289,690,095.18
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	第一期已完工 第二期预计18 年10月底完工	953,253,093.13	167,602,826.98	730,768,359.94	390,087,560.17
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	预计18年12月 底完工	32,146,331.68	35,669,172.04		67,815,503.72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		26,829,556.22	4,710,269.97		31,539,826.19
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	本期已完工		35,186,281.07	35,186,281.07	
康美医院管理服务中心及配套后勤保障楼	本期已完工	209,296.00	476,918.64	686,214.64	
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康莱酒店)	本期已完工	8,743,366.67	214,830,168.08	223,573,534.75	

项目	预计完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897,656,851.23	1,023,495,315.59	1,411,159,025.35	1,509,993,141.47

(6) 开发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	201,752,725.31		67,446,468.85	134,306,256.46
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		247,812,455.68		247,812,455.68
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		581,716,667.04		581,716,667.04
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工程项目	1,668,455,035.36	35,186,281.07	323,821,484.02	1,379,819,832.41
康美医院管理服务中心及配套后勤保障楼	236,092,652.25	686,214.64	2,923,795.09	233,855,071.80
合计	2,106,300,412.92	865,401,618.43	394,191,747.96	2,577,510,283.39

(7) 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系公司购买吉林林下参种植基地款及所发生的相关种植费用，子公司集安大地参业种植园下参所发生的相关种植费用。

(8) 开发成本主要系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第三阶段、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项目第二期、青海国际中药城项目第二期、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等开发所发生的相关成本。其中，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第一、二阶段在以前年度已完工并结转至开发产品，第一阶段商铺已销售完毕，第二阶段商铺目前在售；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工程第一期及青海国际中药城第一期已于本期结转。

(9) 报告期期末根据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8,429,030.90 元；本年因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转入存货跌价准备 576,532.17 元；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259,201.37 元；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8,010,804.21 元。

(1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不存在用于债务担保、抵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售房款预缴税金	10,177,064.01	20,635,338.79
留抵增值税	549,201,692.20	273,245,118.09
预缴所得税	2,006,819.74	1,635,752.83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90,235,489.28	
合计	651,621,065.23	295,516,209.71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50,000.00	50,000.00	6,000,000.00	50,000.00	5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050,000.00	50,000.00	6,00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6,050,000.00	50,000.00	6,000,000.00	50,000.00	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药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8	
深圳健安救援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4.99	

北京中研百草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4.67	
合计	50,000.00	6,000,000.00		6,050,000.00	50,000.00			5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0,000.00		5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50,000.00		50,000.00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8,909.51			-4,575,753.77						723,155.74	
小计	5,298,909.51			-4,575,753.77						723,155.74	
二、联营企业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9,317,012.23			87,974,793.58	1,586,054.49		12,000,000.00			516,877,860.30	
小计	439,317,012.23			87,974,793.58	1,586,054.49		12,000,000.00			516,877,860.30	
合计	444,615,921.74			83,399,039.81	1,586,054.49		12,000,000.00			517,601,016.04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6,940,504.00	68,603,928.16	875,544,432.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98,780,825.19	52,520,782.80	451,301,607.9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98,780,825.19	52,520,782.80	451,301,607.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05,721,329.19	121,124,710.96	1,326,846,040.1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892,381.38	4,443,897.32	62,336,278.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30,783.32	1,862,185.08	28,692,968.40
(1) 计提或摊销	24,972,525.96	1,862,185.08	26,834,711.04
(2) 固定资产转入	1,858,257.36		1,858,257.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4,723,164.70	6,306,082.40	91,029,247.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0,998,164.49	114,818,628.56	1,235,816,793.05
2. 期初账面价值	749,048,122.62	64,160,030.84	813,208,153.4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普宁康莱酒店	223,252,887.70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新世界购物中心大楼	9,277,052.46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中药材交易中心	205,420,842.06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陇西中药城一期物流仓库	173,132,179.27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保宁生产基地综合库房	43,161,812.08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02,146,678.53	2,056,003,868.22	150,124,156.83	368,091,315.60	7,676,366,01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81,226,356.60	149,530,244.10	15,857,014.89	77,133,395.49	623,747,011.08
(1) 购置	311,120,864.03	123,167,882.40	11,784,773.29	71,523,149.05	517,596,668.77

(2) 在建工程转入	6,677,517.70	23,545,633.47		2,467,884.58	32,691,035.75
(3) 企业合并增加	63,427,974.87	2,816,728.23	4,072,241.60	3,142,361.86	73,459,306.56
3. 本期减少金额	67,107,666.23	18,149,803.96	2,840,758.08	6,365,332.57	94,463,560.84
(1) 处置或报废	9,536,603.66	12,354,875.89	2,691,758.08	2,315,786.60	26,899,024.23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11,931,574.01	5,794,928.07	149,000.00	4,049,545.97	21,925,048.05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5,639,488.56				45,639,488.56
4. 期末余额	5,416,265,368.90	2,187,384,308.36	163,140,413.64	438,859,378.52	8,205,649,469.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68,165,250.01	811,181,726.06	83,561,515.65	190,126,499.33	1,753,034,991.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813,502.19	140,917,635.12	17,616,258.25	44,135,650.47	366,483,046.03
(1) 计提	154,261,994.67	140,043,754.98	14,961,688.64	42,505,376.60	351,772,814.89
(2) 企业合并增加	9,551,507.52	873,880.14	2,654,569.61	1,630,273.87	14,710,231.14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6,522,114.30	13,357,444.80	2,374,798.20	3,732,219.27	25,986,576.57
(1) 处置或报废	3,366,463.16	11,514,807.31	2,233,248.20	2,037,522.32	19,152,040.99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1,297,393.78	1,842,637.49	141,550.00	1,694,696.95	4,976,278.22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58,257.36				1,858,257.36
4. 期末余额	825,456,637.90	938,741,916.38	98,802,975.70	230,529,930.53	2,093,531,460.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86,210.79	12,234.98	1,083,316.84	3,681,762.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8,716.98			2,218,716.98
(1) 计提		2,218,716.98			2,218,716.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804,927.77	12,234.98	1,083,316.84	5,900,479.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90,808,731.00	1,243,837,464.21	64,325,202.96	207,246,131.15	6,106,217,529.3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33,981,428.52	1,242,235,931.37	66,550,406.20	176,881,499.43	5,919,649,265.5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保利中景大厦	81,280,633.01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康美普宁中药城 22 号楼	158,421,297.32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基地	201,389,105.21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中药饮片厂生产基地	148,699,105.68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亳州中药材交易中心	84,805,923.83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青海中药城交易中心	135,237,814.24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深圳人才住房	6,688,826.30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成都中药饮片厂房屋建筑物	196,179,598.04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滕王阁生产基地	7,668,075.36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康美保宁生产基地	230,695,297.92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保健食品项目基地	316,186,021.85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工程	551,638,688.27	正在办理登记手续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不存在用于债务担保、抵押等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13,287,210.27		13,287,210.27	9,484,049.58		9,484,049.58
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	189,537,622.09		189,537,622.09	137,650,859.83		137,650,859.83
研究院装修工程				590,000.00		590,000.00
交易大厅改造工程				4,166,026.19		4,166,026.19
新开河人参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化项目	17,977,158.34		17,977,158.34	1,083,326.89		1,083,326.89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	29,594,474.11		29,594,474.11	3,528,001.63		3,528,001.63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项目二期工程	87,191,845.27		87,191,845.27	31,414,184.58		31,414,184.58
滕王阁改造工程				16,852,084.30		16,852,084.30
梅河口康美大地肥业年产 10 万吨人参有机肥厂建设项目	17,593,907.27		17,593,907.27	137,100.00		137,100.00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疗园区项目	409,792,015.57		409,792,015.57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教学园区项目	65,351,096.69		65,351,096.69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养园区项目	141,402,126.56		141,402,126.56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药产业和医药物流园区项目	66,299,078.72		66,299,078.72			
交易中心外立面改造工程	3,882,120.22		3,882,120.22			
康美华南总部	8,133,640.36		8,133,640.36			
待安装调试设备	16,179,146.72		16,179,146.72	23,035,625.80		23,035,625.80
零星工程	18,298,370.28		18,298,370.28	13,889,365.21		13,889,365.21
合计	1,084,519,812.47		1,084,519,812.47	241,830,624.01		241,830,624.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项目	35,000,000.00	9,484,049.58	3,803,160.69			13,287,210.27	37.96	37.96				自筹
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	210,000,000.00	137,650,859.83	52,684,352.48		797,590.22	189,537,622.09	90.26	90.26				自筹
研究院装修工程	5,000,000.00	590,000.00		59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交易大厅改造工程	86,000,000.00	4,166,026.19	5,111,026.27	9,277,052.46			100.00	100.00				自筹
新开河人参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化项目	37,000,000.00	1,083,326.89	16,893,831.45			17,977,158.34	48.59	48.59				自筹
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	880,000,000.00	3,528,001.63	26,066,472.48			29,594,474.11	3.36	3.36				自筹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项目二期工程	250,000,000.00	31,414,184.58	56,695,326.33	917,665.64		87,191,845.27	40.98	40.98				自筹

滕王阁改造工程	26,000,000.00	16,852,084.30	5,243,739.46	11,249,071.79	10,846,751.97		100.00	100.00					自筹
梅河口康美大地肥业年产10万吨人参有机肥厂建设项目	66,964,000.00	137,100.00	17,456,807.27			17,593,907.27	26.27	26.27					自筹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疗园区项目	1,524,957,477.00		409,792,015.57			409,792,015.57	26.87	26.87	7,030,356.17	7,030,356.17	5.94		自筹及借款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教学园区项目	255,749,009.00		65,351,096.69			65,351,096.69	25.55	25.55					自筹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养园区项目	563,109,910.00		141,402,126.56			141,402,126.56	25.11	25.11					自筹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药产业和医药物流园区项目	126,191,351.00		66,299,078.72			66,299,078.72	52.54	52.54					自筹
交易中心外立面改造工程	5,000,000.00		3,882,120.22			3,882,120.22	77.64	77.64					自筹
康美华南总部	800,000,000.00		8,133,640.36			8,133,640.36	1.02	1.02					自筹
待安装调试设备		23,035,625.80	10,280,330.10	12,563,341.18	4,573,468.00	16,179,146.72							自筹
零星工程		13,889,365.21	12,854,821.93	7,370,957.14	1,074,859.72	18,298,370.28							自筹
合计	4,870,971,747.00	241,830,624.01	901,949,946.58	41,968,088.21	17,292,669.91	1,084,519,812.47	/	/	7,030,356.17	7,030,356.17	/	/	

注1：上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为转入“长期待摊费用”金额。

注2：上表“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项目二期工程”中预算数包含二期工程中前期已完工转固的部分。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应用软件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46,922,451.68	79,649,838.57	21,439,502.00	2,048,011,792.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12,895,086.66	19,266,639.03	10,287,840.00	542,449,565.69
(1) 购置	491,034,335.71	10,197,615.14	10,250,840.00	511,482,790.85
(2) 内部研发		8,697,996.78		8,697,996.78
(3) 企业合并增加		371,027.11	37,000.00	408,027.11
(4) 存货转入	21,860,750.95			21,860,750.95
3. 本期减少金额	374,102,688.29	45,000.00		374,147,688.29
(1) 处置	372,029,758.33			372,029,758.33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2,072,929.96	45,000.00		2,117,929.96
(3) 转入存货-开发成本				
4. 期末余额	2,085,714,850.05	98,871,477.60	31,727,342.00	2,216,313,669.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0,852,443.76	35,992,809.76	16,223,531.07	233,068,78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47,303,773.68	11,375,277.64	2,696,735.09	61,375,786.41
(1) 计提	47,303,773.68	11,072,441.57	2,687,485.07	61,063,700.32
(2) 企业合并增加		302,836.07	9,250.02	312,086.09
3. 本期减少金额	41,656,655.10	29,244.00		41,685,899.10

(1) 处置	41,494,285.69			41,494,285.69
(2) 处置子公司转出	162,369.41	29,244.00		191,613.41
(3) 转入存货-开发成本				
4. 期末余额	186,499,562.34	47,338,843.40	18,920,266.16	252,758,671.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99,215,287.71	51,532,634.20	12,807,075.84	1,963,554,997.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66,070,007.92	43,657,028.81	5,215,970.93	1,814,943,007.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康美健康云网络医疗软件	1,117,299.68	2,107,692.03				3,224,991.71
康美健康云掌上医院软件	123,876.96					123,876.96
医院信息系统 (HIS) 项目	1,607,683.23	6,058,735.07				7,666,418.30
康美健康云智慧养老健康管理平台	1,377,196.61	2,828,587.27				4,205,783.88
康美健康云智慧肿瘤疗程管理系统	500,412.20	552,495.40				1,052,907.60
医疗健康移动互联网 O2O 综合服务平台 (健康 BAT)	2,108,078.57	3,586,754.54				5,694,833.11
康美通互联网支付系统	8,697,996.78	7,756,287.18		8,697,996.78	347,001.66	7,409,285.52
多参数生理监测及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529,945.57				529,945.57

合计	15,532,544.03	23,420,497.06		8,697,996.78	347,001.66	29,908,042.65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康美新开河收购原新开河净资产形成	43,698,949.24					43,698,949.24
收购上海美峰股权形成	10,574,310.23					10,574,310.23
收购上海金像股权形成	6,649,277.79					6,649,277.79
收购上海托德电子股权形成	16,127,509.96					16,127,509.96
收购亳州世纪国药(含中药公司)股权形成	83,759,178.66					83,759,178.66
收购集安大地参业股权形成	588,219.52					588,219.52
收购浙江土副股权形成	8,200,000.00					8,200,000.00
收购三合汇阳股权形成	3,343,797.03					3,343,797.03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收购原中绿实业股权形成	50,648,365.97					50,648,365.97
收购麦金利股权形成	64,340,716.68					64,340,716.68
收购广州唐皇股权形成	59,944.92					59,944.92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收购原上海金藤股权形成	16,744,440.15					16,744,440.15
收购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102,548,725.75					102,548,725.75
收购深圳市日曼医药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11,993,074.85					11,993,074.85
收购广东新澳医药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36,909,405.61					36,909,405.61
收购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14,472,807.88				14,472,807.88
收购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2,920,951.14				2,920,951.14
收购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6,655,578.73				6,655,578.73
收购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3,645,227.30				3,645,227.30
收购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形成		68,847,251.90				68,847,251.90
合计	456,185,916.36	96,541,816.95				552,727,733.3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对上述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并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0,243,099.98	67,574,404.41	41,646,070.77		216,171,433.62
代言及制作费	3,539,380.99		2,578,985.08		960,395.91
马陆基地工具	2,333,473.47	443,782.10	1,138,663.69		1,638,591.88
租金	4,406,131.53	6,819,913.62	7,064,803.32		4,161,241.83
展览器材支出	3,016,805.41		1,537,005.41		1,479,800.00
合计	203,538,891.38	74,838,100.13	53,965,528.27		224,411,463.2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6,606,775.56	58,841,021.58	237,576,016.87	42,136,704.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777,071.00	12,723,418.15	64,479,031.91	10,097,681.58
可抵扣亏损	503,548,161.17	114,646,328.77	301,197,581.51	69,086,245.02
政府补助影响数	152,983,534.65	36,816,147.64	85,434,949.33	20,078,374.57
预收房款形成	17,887,884.56	4,471,971.14	34,428,752.57	8,607,188.14
广告费	9,306,187.17	2,326,546.79	9,440,887.96	2,360,221.99
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181,051,716.43	28,699,552.03	99,509,093.42	14,926,364.01
应付职工薪酬	9,906,078.33	2,476,519.58		
合计	1,271,067,408.87	261,001,505.68	832,066,313.57	167,292,780.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2,740,969.68	42,740,969.68
可抵扣亏损	17,944,926.45	7,411,196.24
合计	60,685,896.13	50,152,165.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度	7,411,196.24	7,411,196.24	
2022 年度	10,533,730.21		
合计	17,944,926.45	7,411,196.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8,624,463.87	
预付土地款	52,458,960.00	71,012,960.00
预付信息系统款项	517,964.12	2,989,030.38
预付设备款	175,740,253.30	181,553,157.48
预付收购股权款	3,842,377.58	
康美医院投资款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61,184,018.87	285,555,147.86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4,959,832.62
抵押借款	5,000,000.00	17,380,000.00
保证借款	7,550,246,000.00	3,490,000,000.00
信用借款	3,815,000,000.00	4,700,000,000.00
合计	11,370,246,000.00	8,252,339,832.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按短期借款的借款条件对短期借款进行分类。

注：其中抵押借款 5,000,000.00 元对应的抵押物为子公司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的前股东郑锦祥控制梅州市恒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屋建筑物。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2,010,293.35	64,175,386.42
合计	22,010,293.35	64,175,386.4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46,681,369.37	1,505,515,556.71
1-2 年	299,527,041.71	126,569,186.85
2-3 年	105,836,358.79	43,887,414.06
3 年以上	29,540,148.68	16,663,408.58
合计	2,081,584,918.55	1,692,635,566.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款项为 434,903,549.1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87,120,009.49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项。由于项目尚未竣工决算，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见“本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4,668,551.99	892,187,490.95
1-2 年	399,750,826.14	214,130,083.79
2-3 年	16,933,790.21	111,491,757.20
3 年以上	96,366,605.41	1,031,539.56
合计	1,727,719,773.75	1,218,840,871.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513,051,221.76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26,653,380.55 元), 主要为预收的购房款。由于项目尚未完工, 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803,897.86	795,293,794.65	757,287,571.01	107,810,121.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984.15	72,828,691.22	72,846,556.41	28,118.96
三、辞退福利		354,087.51	354,087.5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9,849,882.01	868,476,573.38	830,488,214.93	107,838,240.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109,210.65	721,490,119.36	683,353,903.23	107,245,426.78
二、职工福利费		28,531,632.96	28,531,632.96	
三、社会保险费	22,918.25	26,108,012.07	26,110,627.88	20,302.4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052.80	22,733,220.10	22,735,082.22	18,190.68
工伤保险费	1,577.12	1,541,307.20	1,542,176.15	708.17
生育保险费	1,288.33	1,833,484.77	1,833,369.51	1,403.59
四、住房公积金	235,327.00	12,389,663.66	12,562,957.86	62,032.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6,441.96	6,774,366.60	6,728,449.08	482,359.4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合计	69,803,897.86	795,293,794.65	757,287,571.01	107,810,121.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281.70	70,853,283.59	70,869,585.44	26,979.85
2、失业保险费	2,702.45	1,975,407.63	1,976,970.97	1,139.1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5,984.15	72,828,691.22	72,846,556.41	28,11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3,273,855.95	79,794,746.43
城市建设维护税	4,645,949.33	5,622,059.83
企业所得税	442,378,265.12	340,300,956.22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2,058,662.63	1,779,175.27
教育费附加	2,384,866.73	2,434,374.37
地方教育附加	1,589,911.16	1,623,129.76
土地使用税	9,094,750.33	2,641,664.67
房产税	9,512,516.69	4,468,805.11
防洪基金	148,189.24	188,173.60
印花税	1,042,680.88	374,976.50
河道维修费		3,258.20
文化事业建设费	9,783.75	7,140.00
土地增值税	135,810,578.06	94,488,514.65
合计	691,950,009.87	533,726,974.61

其他说明：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及税收优惠政策参见本附注六、2。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21,139,361.98	16,301,394.03
公司债券利息	317,651,347.56	197,386,076.51
短期融资券利息	160,755,616.47	62,495,119.22
长期应付款利息	3,222,246.58	
合计	502,768,572.59	276,182,589.7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及设备款	10,636,609.94	4,398,685.37
预提费用	100,039,971.72	32,151,405.74
保证金及押金	112,008,331.33	88,705,948.53
咨询、管理费	5,774,339.62	6,574,339.62
购房诚意金		2,339,489.67
代扣代缴费用	67,689,367.38	26,520,062.53
员工垫支款	1,950,683.05	281,371.41
股权收购余款	176,740,658.29	70,903,617.10
其他	4,850,278.11	3,950,037.58
关联方往来款	17,989,408.00	10,000,000.00
第三方往来款	691,790,369.43	31,460,157.2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85,985,860.15	139,405,200.00
债券发行费	28,000,000.00	
合计	1,603,455,877.02	416,690,314.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见“本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5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0	7,50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CP349 号文注册，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于近日发行 2017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7 康美 CP001”）。本次募集资金 20 亿元，已于 2017 年 2 月 7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发行利率 4.52%。期限 365 天。兑付日期 2018 年 2 月 17 日。

注 2：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6]SCP234 号文注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5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于近日发行 2017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7 康美 SCP001”）。本次募集资金 15 亿元，已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发行利率为 5.16%。期限 270 天。兑付日期 2018 年 3 月 11 日。

注 3: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6]SCP234 号文注册, 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50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本公司于近日发行 2017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7 康美 SCP002”)。本次募集资金 15 亿元, 已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发行利率为 4.99%。期限 270 天。兑付日期 2018 年 3 月 20 日。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8,306,694,177.52	4,888,604,959.65
合计	8,306,694,177.52	4,888,604,959.6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注 1	2,500,000,000.00	2011.06.05	2011.06.21-2018.06.21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15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公司债券注 2	2,400,000,000.00	2015.01.27	2015.01.27-2022.01.27	2,400,000,000.00	2,388,604,959.65		127,920,000.00	2,020,109.76			2,390,625,069.41
中期票据注 3	2,000,000,000.00	2017.07.17	2017.07.17-2022.07.17	2,000,000,000.00		1,970,000,000.00	104,000,000.00	2,462,358.65			1,972,462,358.65
中期票据注 4	2,000,000,000.00	2017.08.16	2017.08.16-2022.08.16	2,000,000,000.00		1,970,000,000.00	105,800,000.00	2,026,521.68			1,972,026,521.68
中期票据注 5	2,000,000,000.00	2017.09.15	2017.09.15-2022.09.15	2,000,000,000.00		1,970,000,000.00	109,400,000.00	1,580,227.78			1,971,580,227.78
合计	/	/	/	10,900,000,000.00	4,888,604,959.65	5,910,000,000.00	597,120,000.00	8,089,217.87		-2,500,000,000.00	8,306,694,177.5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 2011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926 号)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期限为不超过 7 年(含 7 年), 票面利率 6%。公司债网上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 网下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50,000,000.00 元。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为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 扣除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12,50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87,500,000.00 元, 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上述款项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4 日出具广会所验字[2011]第 11004420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期末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 2: 根据公司 2014 年 11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385 号文核准, 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 24 亿元(含 24 亿元)公司债券。期限为不超过 7 年(含 7 年)。票面利率 5.33%。公司债网上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网下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390,000,000.00 元。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共为人民币 2,400,000,000.00 元, 扣除应支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15,00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85,000,000.00 元, 本次发行的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即利息每年支付一次, 最

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上述款项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133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 3：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发行不超过等值于 200 亿元人民币的债务融资产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和其他短期及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不超过等值于 10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368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1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发行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工位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扣除应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30,00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0,000,000.00 元，本期发行的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 5.20%，发行期限为 5 年。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17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17 日。

注 4：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发行不超过等值于 200 亿元人民币的债务融资产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和其他短期及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不超过等值于 10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368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1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发行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工位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扣除应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30,00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0,000,000.00 元，本期发行的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 5.29%，发行期限为 5 年。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16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

注 5：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发行不超过等值于 200 亿元人民币的债务融资产品，包括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和其他短期及中长期债务融资产品；不超过等值于 100 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368 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1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发行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工位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需扣除应付给主承销商的发行费用 30,000,000.00 元后，实际收到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0,000,000.00 元，本期发行的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 5.47%，发行期限为 5 年。起息日为 2017 年 9 月 15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1,800,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9、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27,723,165.11	366,377,000.00	21,321,457.66	872,778,707.45	专项资助
合计	527,723,165.11	366,377,000.00	21,321,457.66	872,778,707.4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支持中药物流港配送中心项目配套设施建设	9,428,571.37			1,178,571.44		8,249,999.93	与资产相关
电子商务医药信息化工程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扶持资金	3,064,285.62			607,142.84		2,457,142.78	与资产相关
中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5,428,571.37			678,571.44		4,749,999.93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4,708,333.33			500,000.00		4,208,333.33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技术应用示范项目	1,297,618.98			142,857.16		1,154,761.82	与资产相关
三七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基金	10,166,666.67			750,000.00		9,416,666.67	与资产相关
GMP 车间改造项目补助	6,559,523.76			678,571.44		5,880,952.32	与资产相关
药品城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扶持资金	50,133,333.33			1,600,000.00		48,533,333.33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送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建设基金	1,392,857.07			142,857.16		1,249,999.91	与资产相关
总部新办公楼基础设施项目扶持资金	2,041,071.41			544,285.72		1,496,785.69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 ERP 系统在中药饮片生产中的应用示范项目	2,420,000.00			440,000.04		1,979,999.96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贵细药材规范化生产溯源系统的开发和应用	1,122,499.97			107,142.84		1,015,357.13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917,083.33			155,000.04		762,083.29	与资产相关
组建研究开发院试点及创新路线图制定	375,000.04			62,499.96		312,500.08	与资产相关
省级物联网专项资金	2,250,000.00			375,000.00		1,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经典配方颗粒重点实验平台及中药材全生命周期追溯信息服务平台	7,940,476.25			657,142.80		7,283,333.45	与资产相关
中药原料质量监测体系建设项目	406,250.04			62,499.96		343,750.08	与资产相关
南药系列中药饮片的生产规范及标准制定的研究及产业化	4,613,095.30			357,142.80		4,255,952.50	与资产相关
传统药材交易电子技术改造项目	216,145.79			31,250.04		184,895.75	与资产相关
动物药粉剂开发与药效学验证及安全性评价研究	216,145.79			31,250.04		184,895.75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	20,000,000.00	56,807,000.00				76,807,000.00	与资产相关
医药产业基地发展资金	1,071,428.52			85,714.32		985,714.20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厅拨专利产品藿香正气水产业化项目资金	892,857.16			71,428.56		821,428.6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省级技术改造项目新药乐脉丸现代中药制剂产业化项目资金	1,964,285.68			157,142.88		1,807,142.8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创新驱动及新兴产业发展资金(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892,553.88			75,844.32		816,709.56	与资产相关
中药饮片生产装置术改造项目	534,733.88			71,769.96		462,963.92	与资产相关
东北地区等资源型城市吸纳就业资源综合利用、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和多元化产业体系培育项目	7,692,293.64			744,267.48		6,948,026.16	与资产相关
新开河红参系列产品精深加工生产线项目	691,666.70			99,999.96		591,666.74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省级农业产业化专项设备资金	444,666.70			231,999.96		212,666.74	与资产相关
全省 2013 年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90,000.00			12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 1 号”良种繁育基地发展专项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 1 号”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参片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款	158,333.29			20,000.04		138,333.25	与资产相关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保健食品生产线	850,000.04			99,999.96		750,000.08	与资产相关

项目补助款							
新开河红参产品升级开发项目(车间改造、购置设备)	616,666.63			200,000.04		416,666.59	与资产相关
康美牌人参灵芝鱼胶液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10,000.00			6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华佗中药城项目扶持资金	222,963,997.09			6,985,817.16		215,978,179.93	与资产相关
优质特色小包装饮片的规范化生产和过程控制技术示范应用项目补助款	4,255,952.48			357,142.80		3,898,809.68	与资产相关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经济转型升级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检测中心项目扶持资金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人参、林蛙产业项目扶持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吉林省医药健康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参胶元口服液产业化项目)	650,0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暖茶产品生产开发项目	600,000.00			33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康美 1 号”人参良种繁育基地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现代农业发展引导资金(“康美 1 号”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陇西县财政局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开发及推广应用项目	1,000,000.00			125,000.00		8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药业中央研究院项目	7,400,000.00			693,750.00		6,706,250.00	与资产相关
智慧药房供应链管理试点示范项目	1,000,000.00			114,583.33		885,416.67	与资产相关
面向中药全产业链的协同制造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价格监测中心数据采集项目	46,200.00			46,2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城检测中心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城“七通一平”基础建设建设资金	19,000,000.00					1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宁财政局 2016 年度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增长项目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产业创新专项资金生物物质产业发展项目		1,000,000.00		2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新兴产业重大工程包&中药饮片标准化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康美 1 号”省级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吉林省科技发展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创业资金项目		170,000.00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 1 号”人参规范化种植技术成果转化与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开河 1 号”省级人参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参西洋参口服液保健食品研究与开发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集安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1,8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教学园区项目投资补助		46,537,500.00		235,833.00		46,301,667.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疗园区项目投资补助		128,381,000.00		649,722.00		127,731,278.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药产业和医药物流园区项目投资补助		6,971,500.00		35,211.00		6,936,289.00	与资产相关
康美梅河口医疗健康中心医养园区项目投资补助		56,721,000.00		286,470.00		56,434,530.00	与资产相关
20 种国家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		16,500,000.00				1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 种国家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		1,700,000.00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兴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科技经费（近红外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饮片炮制辅料标准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视化中药配方颗粒智能制造监测系统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供应保障公共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梅河口肥业年产 10 万吨有机肥项目投资补助		21,389,000.00		71,775.17		21,317,224.8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7,723,165.11	366,377,000.00		21,321,457.66		872,778,707.4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947,223,675.00	27,510,000.00			-480,000.00	27,030,000.00	4,974,253,675.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变动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 55 “资本公积”。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发行优先股情况：

公司根据 2014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和 201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0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0,000 股优先股。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金额 3,000,000,000.00 元的非累积优先股，本公司按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计人民币 2,967,700,000.00 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广会验字[2014]G140006004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确认其他权益工具依据：

公司股东大会有权决定每年优先股是否支付股息，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息不累积支付；本次发行的优先股无到期日，公司未设置回售条款，在未来没有必须赎回优先股或接受投资者回售的强制和现时义务；在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上，公司在向优先股股东支付完毕应分配剩余财产后，方可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但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发生清算几乎不具有可能性。

3、优先股回购时间及依据：

本次优先股存续期间，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于优先股股息发放日全部或部分赎回注销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赎回期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全部赎回之日止。赎回权具体安排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最终确定。

4、优先股股息支付方式：

公司将以现金的形式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以一个会计年度作为计息期间，当期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会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如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发行之日至当年末不足一个会计年度，此计息期间的优先股股息计算如下：

当期每股优先股的股息（元）=100 元*固定股息率*（优先股发行当日至年末的天数）/360

在本公司清算时，公司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其所获得的清偿金额为票面金额，如公司剩余财产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优先股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30,000,000.00	2,96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956,291,794.82	304,188,400.15	61,476,055.33	11,199,004,139.64
冻结利息	29,671,660.04			29,671,660.04
其他资本公积	352,788,601.07	74,883,986.90	42,744,339.53	384,928,248.44
合计	11,338,752,055.93	379,072,387.05	104,220,394.86	11,613,604,048.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公司 201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

象中王俊、李春娇、廖开际、陶波、陈凌鹏、何民、孙泽峰 7 人已离职，上述人员获授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将予以回购注销。实际退回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3,398,400.00 元增资款，其中 480,000.00 元作为冲减注册资本（股本），2,918,40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46,743,675.00 元。

注 2：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规定，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 62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84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0.57 元。在公司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数量由 2,784 万股调整为 2,751 万股，授予人数由 629 人调整为 624 人。实际收到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290,781,100.15 元增资款，其中 27,510,000.00 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股本），263,271,100.15 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74,253,675.00 元。是次验资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出具的广会验字[2017]G17034190025 号验资报告验证。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 2017 年 11 月 17 日的股价及相关指标进行计算，在授予期内分三年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本年应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对应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8,242,835.81 元，本期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101,658.89 元，因赠送非全资子公司少数股东限制性股票激励份额对应冲减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25,802.86 元。

注 3：根据 2017 年第七次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股票解锁上市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 198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次解锁，可解锁比例 30%，可解锁股份 5,763,000 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可解锁股票累计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对应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0,917,300.00 元，本期因解锁上市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0,917,300.00 元。

注 4：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规定，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邱锡伟等 20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9,690,000 股, 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以 2016 年 3 月 24 日的股价及相关指标进行计算, 在授予期内分三年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 本期应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对应增加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37,696,423.33 元, 鉴于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离职应冲回已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对应的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1,401,236.67 元, 本期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增加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7,843,068.87 元。

注 5: 子公司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梅河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减少出资 921.00 万元,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从 2,500.00 万元减少至 1,579.00 万元, 减少出资 921.00 万元按减资时公司整体估值 658,022,190.50 元计算的股权权益对价为 242,415,374.98 元, 其中按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3,857,719.65 元, 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58,557,655.33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39,405,200.00	290,781,100.15	44,200,440.00	385,985,860.15
合计	139,405,200.00	290,781,100.15	44,200,440.00	385,985,860.15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17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王俊、李春娇、廖开际、陶波、陈凌鹏、何民、孙泽峰 7 人已离职, 上述人员获授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的相关规定, 将予以回购注销。冲减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398,400.00 元。

根据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股票解锁暨上市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决定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 198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次解锁, 可解锁比例 30%, 可解锁股份 576.30 万股, 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

票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冲减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0,802,040.00 元。

如附注七、55“资本公积”所述，公司就 2017 年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0,781,100.15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2,838.30	153,201.54			153,201.54		-4,349,636.7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502,838.30	1,586,054.49			1,586,054.49		-2,916,783.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2,852.95			-1,432,852.95		-1,432,852.9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02,838.30	153,201.54			153,201.54		-4,349,636.7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4,094,193.74	408,384,428.16		1,882,478,621.9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74,094,193.74	408,384,428.16		1,882,478,621.9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531,708,492.62	6,584,481,364.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531,708,492.62	6,584,481,364.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0,926,148.57	3,340,403,640.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8,384,428.16	328,923,908.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13,991,253.38	839,252,603.5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应付优先股股利	225,000,000.00	225,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85,258,959.65	8,531,708,49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 2016 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为：公司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2.05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013,991,253.38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365,296,623.23	18,437,688,385.21	21,575,742,571.40	15,163,755,803.52
其他业务	111,674,354.34	12,458,485.79	66,581,498.88	7,774,683.92
合计	26,476,970,977.57	18,450,146,871.00	21,642,324,070.28	15,171,530,487.44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0,851,243.84
消费税	15,176.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37,066.65	53,882,883.95
教育费附加	28,100,199.78	23,199,765.12
地方教育附加	18,733,466.52	15,466,510.08
河道维修费	83,119.07	140,541.11
价调基金		19,915.71
土地增值税	70,698,434.05	53,265,601.32
车船使用税	128,560.24	53,648.98
土地使用税	19,222,876.33	9,856,907.29
房产税	29,542,612.42	12,926,529.77
印花税	7,896,219.34	4,544,502.03
堤围防护费	26,083.64	571.42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394.55	10,740.00
合计	237,906,209.42	204,219,360.6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218,546,150.88	160,439,384.38
办公费	52,669,062.74	40,032,157.52
租赁费	36,670,366.19	34,349,527.35
运费、装卸费	77,146,409.68	76,523,803.40
业务（宣传费）	25,824,877.22	37,853,940.09
业务招待费	13,566,381.38	10,779,791.80
折旧费	19,152,556.79	13,033,569.01
咨询费	5,078,288.31	5,351,626.02
广告费	23,130,120.31	71,457,805.06
差旅费	46,477,806.10	30,406,181.45
销售推广服务费	198,958,549.39	63,885,197.88
其他	13,189,310.09	8,711,306.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71,202.00	5,148,242.91
合计	740,581,081.08	557,972,533.4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福利	431,361,213.07	312,979,430.66
折旧	187,727,861.06	178,302,360.33
办公费	141,295,605.44	99,427,134.38
业务招待费	26,966,638.57	22,033,880.43
宣传费	105,995,385.33	67,920,007.22
咨询费	33,269,659.35	28,615,255.83
科研费	141,412,362.27	109,053,647.78
差旅费	39,591,035.35	27,028,282.81
无形资产摊销费	51,307,361.04	41,077,75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655,536.80	19,000,456.68
租赁费	67,268,115.05	42,950,450.52
税金	1,675,279.80	29,516,315.09
盘盈盘亏	215,070.81	3,787,340.60
股份支付	64,538,022.47	51,288,298.75
其他	6,449,977.03	3,010,268.18
合计	1,333,729,123.44	1,035,990,882.14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15,607,122.63	866,580,066.14
利息收入	-269,468,711.33	-181,268,747.96
贴现利息	2,344,990.00	3,960,792.92
手续费及其他	3,646,807.63	7,120,122.80
财务顾问费	216,986.30	
短期融资券手续费	16,917,680.77	25,460,757.50
合计	969,264,876.00	721,852,991.40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891,668.64	39,645,484.33
二、存货跌价损失	28,169,829.53	20,577,580.1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18,716.9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92,280,215.15	60,223,064.52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399,039.81	67,188,605.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7,50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3,726,546.64	67,188,605.08

其他说明：

无

6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7,172.88	-229,026.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8,719,068.36	
合计	58,381,895.48	-229,026.45

70、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1,321,457.6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8,334,402.48	
合计	39,655,860.1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工业转型升级 (中国制造 2025) 中药质量提升和保障基地建设 (长白山人参标准化、规模化生产基地建设)	6,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农田栽培 “康美 1 号” 人参新品种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林地人参中药标准化种植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433,038.77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光荣纳税户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786,379.71		与收益相关
2017 上半年马陆镇政府财产扶持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型微型企业培育项目资金	194,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449,6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专项资金资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知识产权专利资金资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集安市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220,684.00		与收益相关
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2017 年上半年申报期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担保贷款贴息	19,5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奖励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管委会新招用员工培训一次申领补贴资金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芨驯化苗基地补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繁殖白芨组培苗方法及种植方法等	6,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举办药博会补助款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对首次达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管理团队的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奖励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款	1,5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1,321,457.6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9,655,860.14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89,000.00	35,264,915.14	289,000.00
赞助款	7,169,898.20		7,169,898.20
其他	4,097,202.81	5,100,088.00	4,097,202.81
合计	11,556,101.01	40,365,003.14	11,556,101.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关于省 2016 年知识产权工作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智工作站考核情况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补贴	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旅游产业事后奖补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突出贡献奖”资金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岗位补贴款		2,727,124.97	与收益相关

“中国驰名商标”奖励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陆镇人民政府财政扶持资金		43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40,109.54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维稳补贴		515,376.3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扬帆计划资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		1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奖励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省级广货网上行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和升规培育企业补助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园区管委会补贴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免税补助		41,440.56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一批专利补助		18,928.59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局政府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宁财政局 2016 年第二批推进稳增长项目资金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经贸信息委关于麦金利增加骨密度片保健营养品项目资金申请的批复		8,000.00	与收益相关
摊销		24,210,935.1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289,000.00	35,264,915.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101,828.63	8,000,849.66	16,101,828.63
赞助、罚款等支出	3,581,090.69	2,282,286.75	3,581,090.69
合计	19,682,919.32	10,283,136.41	19,682,919.32

其他说明：

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3,604,745.23	689,076,507.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550,896.98	-38,259,437.11
合计	732,053,848.25	650,817,070.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26,700,085.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24,005,012.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469,613.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51,291.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708,850.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08,710.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33,432.55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9,305,362.56
所得税费用	732,053,84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24,543,402.48	11,703,979.96
利息收入	264,017,944.23	169,681,857.56
收到往来款	604,738,040.31	246,282,210.02

代收契税、办证费	45,823,637.96	6,723,679.25
其他	3,907,270.95	2,540,639.63
合计	943,030,295.93	436,932,366.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15,693,190.51	262,310,425.55
管理费用	372,910,651.14	279,212,507.76
捐赠支出	16,101,828.63	8,000,849.66
预付广告及项目款	67,526,062.21	7,934,000.00
支付往来款	58,351,034.48	54,990,285.42
支付保理本金	90,235,489.28	
其他	3,840,887.45	9,693,136.12
合计	924,659,143.70	622,141,204.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保证金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收购股权款	3,842,377.58	
合计	3,842,377.5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60,457,000.00	54,696,200.00
收到票据承兑保证金	1,130,400.00	
合计	361,587,400.00	54,696,2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融资券手续费	16,917,680.77	25,460,757.50
发行公司债券手续费	62,000,000.00	
贴现利息	2,344,990.00	3,960,792.92
票据保证金	10,929,123.96	8,176,518.27
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介费		3,303,010.47
发行优先股中介费		405,660.38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剩余股权款		6,8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3,398,400.00	
少数股东减资款	242,415,374.98	
合计	338,005,569.71	48,106,739.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94,646,237.18	3,336,759,125.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280,215.15	60,223,064.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6,640,025.53	325,665,657.64
无形资产摊销	62,925,885.40	51,903,316.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65,528.27	31,320,72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381,895.48	229,026.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35,086,779.70	896,001,616.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726,546.64	-67,188,60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550,896.98	-32,943,20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16,23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7,428,394.39	-2,870,458,401.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4,616,480.34	-232,949,997.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4,059,764.87	74,017,518.73
其他	38,894,015.57	35,925,73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794,237.84	1,603,189,351.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062,748,944.01	27,245,087,061.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45,087,061.25	15,794,629,726.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17,661,882.76	11,450,457,334.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0,817,721.62
其中：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75,997,520.00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8,610,000.00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4,802,030.57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791,793.03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816,378.02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00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524,497.15
其中：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2,351,557.23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894,159.79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293,060.01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98,309.38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33,004.03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7,963.79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3,321,601.89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98,566.38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003.30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581,271.3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480,8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8,774,024.4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10,000.00
其中：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21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1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062,748,944.01	27,245,087,061.25
其中：库存现金	2,244,527.57	2,232,857.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044,656,931.83	27,227,759,81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847,484.61	15,094,393.7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2,748,944.01	27,245,087,061.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7,067,236.83	第三方账户开户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7,975,242.23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2,341,508.36	购房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301,277.25	配电保证金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电子支付业务保证金
合计	88,685,264.67	/

其他说明：

无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4,307,155.16		20,698,925.45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2,304,973.76	0.83591	10,285,850.61
加拿大元	2,002,181.40	5.20096	10,413,074.84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1,154,779.92		965,292.08
港元	1,154,779.92	0.83591	965,292.08
人民币			
应付账款	2,500.00		13,002.16
加拿大元	2,500.00	5.20096	13,002.16
人民币			

其他说明：

子公司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其下属公司 KANGMEI (TORONTO)HEALTH TECHNOLOGY CO.,LTD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加拿大元,编制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与 KANGMEI (TORONTO)HEALTH TECHNOLOGY CO.,LTD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港币,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为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16年06月24日成立,注册资本5,000.00万港币,经营地为香港沙田科技园大道西15栋601-603、605-607室,记账本位币为港币,主营业务为中药材,中药饮片,药品,健康产品,化妆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成立,注册资本100万加元。经营范围:西洋参、保健食品的进出口业务,保健食品、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研发技术项目的合作、推广。

康美药物创新合资公司为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70%)、Armand Keating (20%)、Andy H. Truong (10%) 合资的,于2017年5月10日成立。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2017年02月14日	75,997,520.00	92.79	购买取得	2017年02月14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1,497,344.86	209,182.71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州众博恒邦商贸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0日	1,248,144.56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3月10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1,677,502.17	87,528.33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5日	8,610,000.00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7月05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3,340.60	-2,078,880.47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5日	4,802,030.57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7月25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41,598,247.83	-136,865.93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1日	1,791,793.03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8月21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6,016,572.42	264,051.15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并持)	2017年08月30日	22,920,472.52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8月30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49,118,955.99	890,659.65

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18日	967,450.47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09月18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8,148,997.06	-396,202.45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8日	108,984,987.07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12月08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127,513,515.65	9,723,974.09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8日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12月08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8日	948,529.59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11月28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23,321.37	-82,238.23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7,064,635.00	100.00	购买取得	2017年12月15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50,009.99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曾用名:惠州市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9日	20,800,000.00	80.00	购买取得	2017年12月29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60,339,065.34	557,694.2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现金	75,997,520.00	1,248,144.56	8,610,000.00	4,802,030.5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5,997,520.00	1,248,144.56	8,610,000.00	4,802,030.5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1,524,712.12	1,248,144.56	5,689,048.86	4,802,030.5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4,472,807.88		2,920,951.14	

合并成本	海南易景新医药	广州康美并持医	包头市华盈医	广东恒祥药业有
------	---------	---------	--------	---------

	科技有限公司	疗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疗器械有限公 司	限公司
--现金	1,791,793.03	22,920,472.52	967,450.47	108,984,987.07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791,793.03	22,920,472.52	967,450.47	108,984,987.0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91,793.03	22,920,472.52	967,450.47	40,137,735.1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8,847,251.90

合并成本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 限公司
--现金	948,529.59	7,064,635.00	20,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948,529.59	7,064,635.00	20,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48,529.59	409,056.27	17,154,772.7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655,578.73	3,645,227.3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注 1：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取得的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1,524,712.12 元与合并成本 75,997,520.00 元的差额。

注 2：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合并取得的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689,048.86 元与合并成本 8,610,000.00 元的差额。

注 3：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合并取得的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0,137,735.17 元与合并成本 108,984,987.07 元的差额。

注 4：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合并取得的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09,056.27 元与合并成本 7,064,635.00 元的差额。

注 5：形成大额商誉的原因主要是合并取得的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154,772.70 元与合并成本 20,800,000.00 元的差额。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资产：	66,305,326.13	66,305,326.13	19,245,260.50	19,245,260.50	6,476,572.36	6,476,572.36
货币资金			2,351,557.23	2,351,557.23	894,159.79	894,159.79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			13,185,008.56	13,185,008.56		
预付款项			3,371,587.54	3,371,587.54		
其他应收款	12,001,358.78	12,001,358.78	171,206.31	171,206.31	4,910,554.26	4,910,554.26
存货						
其他流动资产			41,840.07	41,840.07		
固定资产	54,303,967.35	54,303,967.35	5,179.35	5,179.3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36,336.62	36,336.6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44.82	82,544.82	671,858.31	671,85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17,997,115.94	17,997,115.94	787,523.50	787,523.50
短期借款			4,600,000.00	4,600,000.00		
应付票据			1,920,000.00	1,920,000.00		
应付账款			4,574,935.88	4,574,935.88		
预收款项			9,000.00	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500.00	8,500.00		
应交税费			685.72	685.72	787,523.50	787,523.50

应付利息			70,813.17	70,813.17		
其他应付款			6,813,181.17	6,813,181.17		
净资产	66,305,326.13	66,305,326.13	1,248,144.56	1,248,144.56	5,689,048.86	5,689,048.86
减：少数股东权益	4,780,614.01	4,780,614.01				
取得的净资产	61,524,712.12	61,524,712.12	1,248,144.56	1,248,144.56	5,689,048.86	5,689,048.86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资产：	31,114,566.91	31,114,566.91	15,041,520.39	15,041,520.39	62,454,511.33	62,454,511.33
货币资金	293,060.01	293,060.01	698,309.38	698,309.38	1,033,004.03	1,033,004.0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346,096.61	24,346,096.61	13,295,868.20	13,295,868.20	7,353,961.07	7,353,961.07
预付款项	956,155.86	956,155.86	120,009.10	120,009.10	2,785,808.85	2,785,808.85
其他应收款	234,901.95	234,901.95	95,771.58	95,771.58	1,637,512.15	1,637,512.15
存货	4,781,617.52	4,781,617.52			44,354,153.30	44,354,153.30
其他流动资产					5,081,316.27	5,081,316.27
固定资产	231,486.76	231,486.76	389,585.50	389,585.50	59,538.46	59,538.46
在建工程			84,813.27	84,813.27		
无形资产	10,919.98	10,919.98	8,737.87	8,737.8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328.22	260,328.22	348,425.49	348,425.49	149,217.20	149,217.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26,312,536.34	26,312,536.34	13,249,727.36	13,249,727.36	33,803,920.68	33,803,920.68
短期借款			3,046,000.00	3,046,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72,916.23	6,672,916.23	971,474.92	971,474.92	20,228,880.08	20,228,880.08
预收款项	547,136.36	547,136.36	26,736.00	26,736.00	1,057,529.66	1,057,529.66
应付职工薪酬	164,470.00	164,470.00	87,948.24	87,948.24	210,939.68	210,939.68
应交税费	951,061.32	951,061.32	322,909.59	322,909.59	191,363.26	191,363.26
应付利息			4,886.74	4,886.74		
其他应付款	17,976,952.43	17,976,952.43	8,789,771.87	8,789,771.87	12,115,208.00	12,115,208.00
净资产	4,802,030.57	4,802,030.57	1,791,793.03	1,791,793.03	28,650,590.65	28,650,590.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5,730,118.13	5,730,118.13
取得的净资产	4,802,030.57	4,802,030.57	1,791,793.03	1,791,793.03	22,920,472.52	22,920,472.52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资产：	8,298,238.08	8,298,238.08	113,718,136.73	113,718,136.73	1,251,629.59	1,251,629.59
货币资金	197,963.79	197,963.79	3,321,601.89	3,321,601.89	98,566.38	98,566.38
应收票据			197,000.00	197,000.00		
应收账款	7,972,526.21	7,972,526.21	50,495,284.74	50,495,284.74		
预付款项	75,590.00	75,590.00	2,586,818.51	2,586,818.51	1,153.00	1,153.00
其他应收款			285,775.25	285,775.25	1,021,375.00	1,021,375.00
存货			46,694,568.46	46,694,568.46	111,328.17	111,328.17
其他流动资产			3,700,236.48	3,700,236.48	18,925.79	18,925.79
固定资产			3,410,896.32	3,410,896.32		
在建工程			1,819,117.06	1,819,117.06		
无形资产			38,804.15	38,804.15		
长期待摊费用			164,126.78	164,12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58.08	52,158.08	900,407.09	900,407.09	281.25	28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500.00	103,500.00		
负债：	7,330,787.61	7,330,787.61	73,580,401.56	73,580,401.56	303,100.00	303,100.00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7,188,000.00	7,188,000.00		
应付账款	771,300.99	771,300.99	52,726,438.58	52,726,438.58		
预收款项			5,749,969.33	5,749,969.33		
应付职工薪酬			528,758.19	528,758.19		
应交税费	160,186.62	160,186.62	1,919,418.10	1,919,418.10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6,399,300.00	6,399,300.00	467,817.36	467,817.36	303,100.00	303,100.00
净资产	967,450.47	967,450.47	40,137,735.17	40,137,735.17	948,529.59	948,529.5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67,450.47	967,450.47	40,137,735.17	40,137,735.17	948,529.59	948,529.59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279,633.14	4,279,633.14	152,282,362.15	152,282,362.15
货币资金	55,003.30	55,003.30	581,271.35	581,271.35
应收票据	50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2,611,178.78	2,611,178.78	88,468,522.39	88,468,522.39
预付款项			8,680,577.98	8,680,577.98
其他应收款			268,341.56	268,341.56
存货	627,247.32	627,247.32	53,523,416.79	53,523,416.79
其他流动资产	147,218.62	147,218.62		
固定资产	304,627.50	304,627.50	43,794.18	43,794.1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142.40	1,142.4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57.62	34,357.62	715,295.50	715,29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	3,870,576.87	3,870,576.87	130,838,896.27	130,838,896.27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4,012.50	1,544,012.50	15,442,729.40	15,442,729.40
预收款项	51,517.17	51,517.17	142,399.88	142,399.88
应付职工薪酬			252,317.34	252,317.34
应交税费			5,769,464.93	5,769,464.93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275,047.20	2,275,047.20	109,231,984.72	109,231,984.72
净资产	409,056.27	409,056.27	21,443,465.88	21,443,465.88
减：少数股东权益			4,288,693.18	4,288,693.18
取得的净资产	409,056.27	409,056.27	17,154,772.70	17,154,772.7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注 1：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系由顾国钧、高兰英等 26 位自然人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5,550,000.00 元。根据公司与顾国钧、高兰英等 25 位自然人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顾国钧、高兰英等 25 位自然人持有该公司的 92.79% 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92.79% 的股权；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开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211282744326214G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2：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系由黄波和林巧玲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黄波和林巧玲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黄波和林巧玲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福州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35010256929121XK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3：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系由苏定伟和潘琼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8,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苏定伟和潘琼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苏定伟和潘琼持有该公司的全部

股权；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岸区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500108771773677Y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4：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系由陈颖、牛瑞清和杨明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5,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陈颖、牛瑞清和杨明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陈颖、牛瑞清和杨明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140100586191966R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5：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系由钟涛和罗慧琴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钟涛和罗慧琴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钟涛和罗慧琴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46010057305257XQ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6：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由韩刚、陈镇洲、陈杰、郑东强和张光辉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28,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韩刚、陈镇洲、陈杰、郑东强和张光辉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韩刚、陈镇洲、陈杰、郑东强和张光辉持有该公司的 80% 股权；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440106088098603P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7：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系由王勇和林革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王勇和林革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王勇和林革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食品药品监督和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150291399979555Y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8：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系由郑锦祥、曾玉梅、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郑锦祥、曾玉梅、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郑锦祥、曾玉梅、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梅江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441400698131159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9：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系由欧阳前明和朱延娜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欧阳前明和朱延娜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公司受让欧阳前明和朱延娜持有

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沈阳市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210102MA0TRRNP5P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10: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系由熊瑞吉和史丽霞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熊瑞吉和史丽霞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 公司受让熊瑞吉和史丽霞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已递交工商变更申请, 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该公司换发了注册号为 91530100329150792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11: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系由郑泽虹、郑东强、邢健军和钟小平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为 16,000,000.00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与郑泽虹、郑东强、邢健军和钟小平签订的股权收购合同, 公司受让郑泽虹、郑东强、邢健军和钟小平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 本次交易已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威海麦金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210,000.00	100.00%	转让	2017年6月30日	股权转让协议已签署并生效、原股东已退出	327,506.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 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并表日至期末净利润	合并范围 变动方式
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0,177,156.37	177,156.37	新设子公司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941,571.10	-941,571.10	新设子公司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68,489.29	-68,489.29	新设子公司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703,221.18	-296,778.82	新设子公司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2,936,138.32	-63,861.68	新设子公司
康美健康云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2,859,778.39	-140,221.61	新设子公司
成都青羊康美健康云诊所有限公司	1,997,861.25	-2,138.75	新设子公司
康美（梅河口）医药有限公司	-106,650.00	-106,650.00	新设子公司
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483,212,844.93	212,844.93	新设子公司
康美大健康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53,385,518.27	-3,614,481.73	新设子公司
康美大健康咨询服务（吉林）有限公司	14,913,622.71	-1,086,377.29	新设子公司
康美养老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29,092,170.80	-907,829.20	新设子公司
广东康合慢病防治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6,999,885.34	-114.66	新设子公司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627.00	-1,627.00	新设子公司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KANGMEI (TORONTO) HEALTH TECHNOLOGY CO., LTD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79,128.86	-21,747.13	新设子公司
KANGMEI PHARMACEUTICAL INNOVATION CORP. (康美药物创新合资公司)			新设子公司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康美智慧药房服务(昆明)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康美智慧药房(北京)有限公司	55,435.66	55,435.66	新设子公司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59,577.11	-40,422.89	新设子公司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江苏威联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药物, 零售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医药产品开发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批发贸易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信息技术通讯	100.00		设立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健康产品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中药材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中药材交易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药物, 零售	100.00		设立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供应链管理及咨询	100.00		设立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	四川	批发, 贸易	100.00		设立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成都	四川	中药饮片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阆中	四川	批发, 贸易	100.00		设立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阆中	四川	制药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保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阆中	四川	制药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集安	吉林	制药	100.00		设立
集安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集安	吉林	种植业		90.00	购买取得
通化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通化	吉林	种植业		90.00	设立
荣成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荣成	山东	种植业		90.00	设立
吉林新开河食品有限公司	集安	吉林	食品加工		100.00	设立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通化	吉林	贸易	100.00		设立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本溪	辽宁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食品加工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咨询	100.00		购买取得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德大堂国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中药饮片		100.00	购买取得
中绿(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浙江省土副保健品有限公司	杭州	浙江	保健食品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中药饮片	100.00		购买取得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中药饮片	100.00		设立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产品开发	100.00		设立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中药饮片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中药材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文山	云南	种植业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玉林	广西	中药材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陇西	甘肃	中药材市场开发与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西宁	青海	中药材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玉树	青海	中药材市场开发	100.00		设立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药物、零售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投资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康美(普宁)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宁	广东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管理咨询	57.00		设立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专业技术服务	55.00	20.00	设立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玉林	广西	中药饮片	100.00		设立
上海康峰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文化传媒		100.00	设立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江门	广东	贸易	80.00		购买取得
深圳市日曼医药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医院投资管理		95.00	购买取得
康美(怀集)医药有限公司	怀集	广东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青海康美中药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宁	青海	物业管理		100.00	设立
广州康美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医疗服务		70.00	设立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梅河口康美大地肥业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制造业		90.00	设立
梅河口康美大地参业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种植业		90.00	设立
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医院管理(吉林)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康美医院管理(亳州)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房屋租赁	100.00		分立
康美健康管理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康美星河丹堤中医馆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亳州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供应链管理及咨询		100.00	设立
陇西康美供应链有限公司	定西	甘肃	供应链管理及咨询		100.00	设立
康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商业保理相关资讯服务		100.00	设立
广州康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四川康美智慧药房有限公司	成都	四川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广州康美万博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卫生和社会工作		70.00	设立
江门市康美药房有限公司	江门	广东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80	设立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梅州	广东	中药饮片	100.00		购买取得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梅州	广东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健康云服务(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	四川	专业技术服务		75.00	设立
成都青羊康美健康云诊所有限公司	成都	四川	卫生和社会工作		75.00	设立
康美(梅河口)医药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广州	广东	金融业	20.00		设立
康美大健康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0	设立
康美大健康咨询服务(吉林)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0	设立
康美养老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	梅河口	吉林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80	设立
广东康合慢病防治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
康美华大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5.00		设立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惠州	广东	贸易	80.00		购买取得
KANGMEI (TORONTO) HEALTH TECHNOLOGY CO., LTD (康美(多伦多)健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多伦多	加拿大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KANGMEI PHARMACEUTICAL INNOVATION CORP. (康美药物创新合资公司)	多伦多	加拿大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智慧药房(云南)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康美智慧药房服务(昆明)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福建康美众博实业有限公司	福州	福建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包头市华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包头	内蒙古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山西俞宏康健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	山西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广州康美并持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东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00	购买取得
海南易景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南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沈阳必惠商贸有限公司	沈阳	辽宁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智慧药房(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亳州)中药城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亳州	安徽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康美药业(昆明)种质资源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	云南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购买取得
康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开原	辽宁	卫生和社工作		92.79	购买取得
江苏威联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泰州	江苏	贸易		8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成员共 5 位，本公司在其中派有 2 位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参与决策权，与对方股东共同控制经营。因此，康美对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形成实际控制，应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2) 2017 年 2 月，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北京”）分别出资 10.00 亿元、39.99 亿元、100.00 万元成立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康美建投”），出资比例分别为 20%、79.98%、0.02%。根据《合伙协议》，康美建投投资委员会委员共 5 名，其中公司指派 3 名，享有实质控制权，且康美建投为康美大健康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康美大健康咨询服务（吉林）有限公司、康美养老产业投资（吉林）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康美建投及该三家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25.00%	-11,354,522.04		-18,294,019.73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43.00%	-491,474.95		48,900,202.87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20.00%	2,480,550.21	17,047,446.95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33,501,200.94	58,949,370.83	92,450,571.77	155,626,650.67		155,626,650.67	18,667,108.03	18,923,475.45	37,590,583.48	55,348,574.22		55,348,574.22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106,427,151.32	7,492,635.68	113,919,787.00	198,384.96		198,384.96	112,940,871.98	2,240,219.54	115,181,091.52	316,724.49		316,724.49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459,301,819.95	7,936,450.99	467,238,270.94	380,098,854.89		380,098,854.89	231,430,921.37	3,420,833.31	234,851,754.68	201,517,271.00		201,517,271.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56,923,495.25	-45,418,088.16	-45,418,088.16	22,855,546.91	8,332,284.14	-24,339,647.38	-24,339,647.38	19,887,282.97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2,830,188.68	-1,142,964.99	-1,142,964.99	-1,506,664.03	-	-4,323,749.41	-4,323,749.41	-7,841,086.92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485,413,925.83	12,371,458.81	12,371,458.81	48,520,900.40	91,808,499.86	4,471,240.69	4,471,240.69	6,725,785.7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子公司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梅河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减少出资 921.00 万元。减资前，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其中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认缴 1,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比 60%，梅河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认缴 1,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比 40%；减资后，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79.00 万元，其中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认缴 1,500.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比 95.00%，梅河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认缴 79.00 万元注册资本，占比 5.00%。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专字[2016]G16038950019《审计报告》和广州业勤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业评资字[2017]第 0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账面原值 487,107,647.59 元，评估价值 657,636,713.10 元。经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商一致，减资时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整体估值 658,022,190.50 元，减少出资 921.00 万元对应的股权权益对价为 242,415,374.98 元，由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梅河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42,415,374.9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42,415,374.98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3,857,719.65
差额	58,557,655.3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8,557,655.3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	9.458		权益法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批发预包装食品	5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1: 由于公司在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本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该公司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公司对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注 2: 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成员共 5 位,本公司在其中派有 2 位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参与决策权,与对方股东共同控制经营。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03,597.25	10,057,647.83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971,545.99	9,809,057.42
非流动资产	87,279.45	129,363.63
资产合计	2,290,876.70	10,187,011.46
流动负债	976,048.08	552,630.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76,048.08	552,630.5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4,828.62	9,634,380.9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23,155.74	5,298,909.5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23,155.74	5,298,909.5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87,329.11	300,562.26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8,319,552.30	-8,316,339.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319,552.30	-8,316,339.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90,836,095.57	2,680,039,214.29
非流动资产	4,232,178,813.31	3,974,488,390.78
资产合计	7,523,014,908.88	6,654,527,605.07
流动负债	1,963,717,831.78	2,027,853,789.6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63,717,831.78	2,027,853,789.61
少数股东权益	224,421,599.85	111,853,826.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34,875,477.25	4,514,819,989.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4,572,522.64	427,011,674.57
调整事项	12,305,337.66	12,305,337.6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2,305,337.66	12,305,337.6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6,877,860.30	439,317,012.2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52,358,994.92	2,476,936,886.92
所得税费用	276,421,519.66	249,384,852.07

净利润	948,330,256.77	776,570,259.4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30,162,757.19	758,750,177.9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35,281,484.87	-185,590,394.38
综合收益总额	1,083,611,741.64	590,979,865.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

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交易额小，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

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普宁市下架山镇政府南侧	商业	310,000.00	32.98%	32.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项 目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之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普宁市下架山镇政府南侧	马兴田	商业	31 亿元	32.98%	32.98%	马兴田	91445281193462550T
马兴田	母公司之股东及公司董事长	-	-	-	-	-	间接持有 34.87%	34.87%	-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马兴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普宁市国际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普宁市金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其他
许冬瑾	其他
许燕君	其他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普宁市汇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丰汇润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普宁市汇润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
普宁市汇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缔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亳州市汇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
佛山保基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泰成逸园医疗养老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通益丝绸厂有限公司	其他
康美实业（青海）有限公司	其他
匠星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准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蓝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其他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揭阳市信宏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同心投资基金股份公司	其他
广东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康美医院	其他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其他
开原市中心医院	其他
康美健康小镇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康美健康小镇健康养老（通城）有限公司	其他
康美健康小镇投资（通城）有限公司	其他
张家界大德酿造有限公司	其他
张家界大德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张家界大德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浙商产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宁波钱潮涌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深圳市易车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康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奇迹(深圳)汽车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泰成逸园居家医养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广州泰成逸园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润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万方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康享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浙商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东莞市天宇华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康美医院	体检费及其他	186,984.00	131,693.00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农产品	521,217.9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康美医院	药品、中药饮片、器械	68,134,237.26	53,338,034.50
康美医院	管理费、信息服务费	13,650,851.85	10,210,661.33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	198,702.98	24,348.72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服务费	92,015,245.14	51,026,405.47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中药饮片、器械	232,609.66	
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药饮片	113,368.67	
开原市中心医院	服务费	21,497,344.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匠星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	2,649,056.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0	2016.05.04	2019.05.04	否
马兴田、许冬瑾	3,000,000,000.00	2017.05.23	2020.05.23	否
马兴田、许冬瑾	500,000,000.00	2016.03.11	2019.03.10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6.06.06	2019.06.05	否
马兴田、许冬瑾	500,000,000.00	2016.04.01	2019.03.29	否
马兴田、许冬瑾	180,000,000.00	2016.06.16	2020.06.16	否
马兴田、许冬瑾	300,000,000.00	2016.05.27	2019.05.27	否
马兴田、许冬瑾	500,000,000.00	2016.12.02	2019.12.02	否
马兴田、许冬瑾	1,500,000,000.00	2016.12.07	2019.12.07	否
马兴田、许冬瑾	400,000,000.00	2017.01.03	2019.01.02	否
马兴田、许冬瑾	300,000,000.00	2017.01.18	2020.01.18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7.02.20	2019.02.19	否
马兴田、许冬瑾	500,000,000.00	2017.04.01	2020.03.27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7.05.27	2020.05.25	否
马兴田、许冬瑾	200,000,000.00	2017.06.07	2020.06.06	否
马兴田、许冬瑾	950,000,000.00	2017.05.03	2020.05.03	否
马兴田、许冬瑾	600,000,000.00	2017.07.07	2020.07.06	否
马兴田、许冬瑾	320,000,000.00	2017.07.07	2020.07.06	否
马兴田、许冬瑾	1,000,000,000.00	2017.10.11	2020.07.14	否
马兴田、许冬瑾	480,000,000.00	2017.12.18	2020.11.0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20,740.37	6,036,871.7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康美医院	5,931,030.22	59,310.30	11,185,371.08	111,853.71
应收账款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735.50	130,413.53	196,583.00	82,173.90
应收账款	开原市中心医院	3,088,412.61	30,884.13		
应收账款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186,517.98	1,865.18	54,087,989.80	540,879.90
其他应收款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49,925,645.69	2,496,282.2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162,465.60	
其他应付款	康美优品米业有限公司	17,989,408.00	1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7,51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63,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6年3月24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08元,合同剩余期限为一年零四个月 2017年11月17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0.57元,合同剩余期限为两年零十个月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规定，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 62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5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0.57 元。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7,510,000.00 元，激励对象共计缴纳出资 290,781,100.15 元，形成资本公积 263,271,100.15 元。

根据 2017 年第七次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股票解锁上市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 198 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次解锁，可解锁比例 30%，可解锁股份 5,763,000.00 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2,004,168.1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4,538,022.47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规定，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邱锡伟等 205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690,000 股，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 2016 年 3 月 24 日的股价及相关指标进行计算，在授予期内分三年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本年应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为 36,295,186.64 元。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规定，公司拟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 62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510,000.00 股，按照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 2017 年 11 月 17 日的股价及相关指标进行计算，在授予期内分三年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本年应确认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费用为 28,242,835.83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在商铺承购人提供商铺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铺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206.00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产权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在商铺购买人提供商铺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铺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2.00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产权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在商铺、房屋购买人提供商铺、商品房抵押担保的基础上为商铺、房屋承购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7,616.00 万元，均为阶段性担保，阶段性担保期限为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人取得产权证书，办妥正式的抵押登记并将有关抵押文件交贷款人收执之日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68,857,493.6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本年度优先股股息 225,000,000.00 元。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不符合激励条件，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 6 人。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因上述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份 56.00 万股已于 2017 年 8 月解锁 30%，因此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为 39.20 万股。公司将按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且该计划预计在 2018 年 6 月底前可以实施完成，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2.35 元（含税），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共计 1,168,857,493.63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9,591,401,466.0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 2017 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预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 2016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1 名激励对象因职务变更不符合激励条件，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 6 人。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因上述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份 56.00 万股已于 2017 年 8 月解锁 30%，因此本次回购注销股份数为 39.20 万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中药、西药、医疗器械、食品及物业租赁业务。
- 境外分部和境内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境内分部	境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6,365,296,623.23			26,365,296,623.23
主营业务成本	18,437,688,385.21			18,437,688,385.21
资产总额	68,468,470,168.75	26,919,274.18	34,370,318.00	68,461,019,124.93
负债总额	36,587,033,568.40	13,002.16		36,587,046,570.5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药	12,015,372,548.57	8,488,556,950.38	10,492,259,969.86	7,432,464,415.84
其中：中药材贸易	5,856,926,179.38	4,423,700,742.62	5,788,677,458.98	4,392,418,127.19
西药	11,707,475,608.62	8,221,684,469.58	8,405,674,992.89	5,924,724,774.09
其中：药品贸易	9,598,790,305.69	6,733,114,978.73	7,302,901,682.35	5,083,973,624.24
医疗器械	1,990,102,959.43	1,402,233,695.32	913,404,833.60	696,583,681.43
保健食品及食品	1,860,595,133.51	1,360,742,638.30	1,734,639,953.23	1,287,421,158.26
物业租售及其他	781,853,332.53	366,704,326.95	943,167,655.42	519,145,455.33
合计	26,365,296,623.23	18,437,688,385.21	21,575,742,571.40	15,163,755,803.52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收购安国中药材专业市场交易中心的进

展公告》所述，公司有意以不超过 7,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应的土地使用权和附属设施以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和许可。取得中药材交易中心相关资产及经营管理所需资质和许可后，对安国中药材交易中心进行企业化改造，并在安国市投资设立一家主要从事药品经营批发的企业，以及在安国市总投资 10 亿元建设一个以大宗中药材现货交易为重点的康美(安国)中药材现货交易平台及其附属设施。

(2)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4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饮片及药材提取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计划投资 4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饮片及药材提取生产基地项目，计划开展中药材加工、小包装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药科研、新产品开发等业务，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1 亿元建设甘肃定西中药材现代仓储物流及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项目建成后，其主要开展中药材、中药饮片等集中展示交易和现货交易、质量控制、信息发布、第三方结算、经纪咨询等业务，资金来源由企业筹措。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7.16 亿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0 亿元建设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650 亩，计划建设中药材及饮片交易市场等交易市场，并配套建设中药材电子交易平台，以及配套物流、仓储、养护设施、质检中心、办公楼等相关设施。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17.93 亿元。

(3)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4)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8.5 亿元建设青海中药城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投资 8.5 亿元在青海省西宁市建设国际中药城项目，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200 亩，建设大型交易市场平台、信息和质量管理中心、独立商铺、商业中心、写字楼、商务公寓及配套设施等为一体的中药城项目。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11.48 亿元。

(5) 根据公司 201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投资 1.5 亿元建设青海玉树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的议案》，公司计划投资 1.5 亿元在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建设虫草交易市场及加工中心，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为 40 亩，建设信息采集和质量管理中心交易市场和交易中心及配套设施等项目。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0.68 亿元。

(6)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10 亿元滚动建设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二期工程的议案》。根据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建设计划按照统一规划、分步进行、滚动建设，鉴于市场一期工程已不能满足市场商户需求，公司计划投资 10 亿元滚动建设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项目二期工程。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12.87 亿元。

(7)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3 年度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30 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材（香料）交易中心及现代物流仓储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 2,000 亩（具体以国土部门最终测量结果为准），计划建设包括以香料市场及中药材、现代中药材（香料）物流仓储中心、会展中心等为核心，同时集合现货交易平台、信息发布平台、质量控制平台、价格指数平台、网上大宗交易等业务及配套独立商铺、商业公寓等设施。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0.33 亿元。

(8) 根据公司 2014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划投资 30,000 万元建设上海中药饮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项目拟征地约 50 亩，计划建筑面积约 7 万平方米。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气候环境影响等因素，自取得该项目土地使用权，项目环境评价、规划设计方案及相关开工建设手续获得批准后，建设时间约为 24 个月。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2.13 亿元。

(9) 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 10 亿元建设中国-东盟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项目的议案》。项目计划用地总面积约 500 亩，计划建设标准中药饮片生产基地、中药材加工及提纯基地、现代仓储物流及配套设施等，预计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年可加工生产中药材 30 万吨以上。综合考虑项目实施地气候环境影响等因素，自取得该项目土地使用权，项目环境评价、规划设计方案及相关开工建设手续获得批准后，初定工期计划为 4 年，预计首期工程约为 24 个月。目前项目已进入建设施工阶段，累计投入 0.54 亿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6,314,850.76	100.00	123,239,619.80	3.29	3,623,075,230.96	2,778,141,818.10	100.00	99,813,392.84	3.59	2,678,328,425.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46,314,850.76	/	123,239,619.80	/	3,623,075,230.96	2,778,141,818.10	/	99,813,392.84	/	2,678,328,425.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2,157,013,442.37	21,570,134.42	1.00
信用期-1 年	613,545,910.15	30,677,295.5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770,559,352.52	52,247,429.93	1.89
1 至 2 年	17,039,932.47	5,111,979.74	30.00
2 至 3 年	6,360,143.40	3,180,071.70	50.00
3 年以上	78,375,173.04	62,700,138.43	80.00
合计	2,872,334,601.43	123,239,619.80	4.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426,226.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17,801,678.4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1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098,639.0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74,138,136.79	100.00	1,997,967.66	0.03	7,872,140,169.13	6,052,256,479.20	100.00	1,477,629.13	0.02	6,050,778,850.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874,138,136.79	/	1,997,967.66	/	7,872,140,169.13	6,052,256,479.20	/	1,477,629.13	/	6,050,778,850.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486,822.95	1,224,341.15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486,822.95	1,224,341.15	5.00
1 至 2 年	2,057,709.15	617,312.75	30.00
2 至 3 年	312,627.53	156,313.76	50.00
3 年以上			80.00
合计	26,857,159.63	1,997,967.66	7.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0,338.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份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7,847,280,977.16	6,027,840,083.80
应收合营公司款项		
应收其他关联公司款项		
应收第三方款项	26,857,159.63	24,416,395.40
合计	7,874,138,136.79	6,052,256,479.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67,000,000.00	1年以内	2.12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76,000,000.00	1-2年	3.51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361,300,000.00	2-3年	4.59	
第一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64,072,481.01	3年以上	3.35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50,000,000.00	1年以内	3.17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00,000,000.00	1-2年	2.54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70,000,000.00	2-3年	2.16	
第二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93,000,000.00	3年以上	1.18	
第三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54,463,202.44	1年以内	0.69	
第三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36,474,600.00	1-2年	0.46	
第三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616,820,000.00	2-3年	7.83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37,071,246.71	1年以内	3.01	
第四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470,000,000.00	1-2年	5.97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31,151,597.46	1年以内	1.67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210,256,506.75	1-2年	2.67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55,000,000.00	2-3年	1.97	
第五名	公司内部子公司款项	151,026,215.24	3年以上	1.92	
合计	/	3,843,635,849.61	/	48.8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73,451,139.76		4,373,451,139.76	3,527,305,693.30		3,527,305,693.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7,601,016.04		517,601,016.04	444,615,921.74		444,615,921.74
合计	4,891,052,155.80		4,891,052,155.80	3,971,921,615.04		3,971,921,615.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69,590.00		100,369,590.00		
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康美（北京）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康美制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美峰食品有限公司	38,937,700.00			38,937,700.00		
上海金像食品有限公司	75,250,300.00			75,250,300.00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有限公司	63,811,461.60			63,811,461.6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有限公司	360,461,800.00	554,385.00		361,016,185.00		
深圳市康美人生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康美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345,500,000.00	100,000,000.00		445,500,000.00		
广东康美之恋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保守（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康美滕王阁（四川）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药业（文山）药材种植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康美药业（四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康美（普宁）中药材专业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康美甘肃西部中药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康美(亳州)华佗国际中药城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66,926.11		50,266,926.11		
康美(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000,000.00		25,000,000.00		
康美中药城(青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京康美益康来药业有限公司	23,100,000.00			23,100,000.00		
广东康美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广东康美支付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康美中药城(普宁)有限公司	1,121,583,012.06			1,121,583,012.06		
康美(通化)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康美(本溪)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康美时代(广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821,311.11		10,821,311.11		
康美中药城(玉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康美中药城(玉树)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康美(北京)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康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2,150,000.00	17,900,000.00		50,050,000.00		
康美(玉林)中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市麦金利实业有限公司	101,911,419.64	184,795.00		102,096,214.64		
康美健康云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华康美健康智库股份有限公司	68,400,000.00			68,400,000.00		
康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康美(怀集)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日曼医药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康美中药材数据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00,000.00		7,000,000.00		
广东康美新澳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32,041,454.74		92,041,454.74		
康美健康管理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8,500,000.00		10,000,000.00		
亳州市新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康美建投(广东)大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483,000,000.00		483,000,000.00		
深圳前海康美国际供应		12,000,000.00		12,000,000.00		

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瑞泰医药有限公司		8,610,000.00		8,610,000.00	
康美药业(香港)有限公司		34,370,318.00		34,370,318.00	
广州康美中医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30,799.17		30,799.17	
康美(广东)中药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6,126.94		236,126.94	
云南润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64,635.00		7,064,635.00	
广东康美诺泽药业有限公司		20,800,000.00		20,800,000.00	
成都康美药业生产有限公司		277,192.50		277,192.50	
康美(亳州)世纪国药中药有限公司		615,983.33		615,983.33	
上海康美药业有限公司		1,817,150.83		1,817,150.83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7,186,472.22		7,186,472.22	
开原市中心医院有限公司		513,319.44		513,319.44	
广东恒祥药业有限公司		108,984,987.07		108,984,987.07	
合计	3,527,305,693.30	856,145,446.46	10,000,000.00	4,373,451,139.7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8,909.51			-4,575,753.77							723,155.74	
小计	5,298,909.51			-4,575,753.77							723,155.74	
二、联营企业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9,317,012.23			87,974,793.58	1,586,054.49		12,000,000.00				516,877,860.30	
小计	439,317,012.23			87,974,793.58	1,586,054.49		12,000,000.00				516,877,860.30	
合计	444,615,921.74			83,399,039.81	1,586,054.49		12,000,000.00				517,601,016.0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95,042,504.03	15,581,492,710.48	18,720,156,282.42	13,137,238,061.86
其他业务	55,687,340.38		20,069,241.61	

合计	22,450,729,844.41	15,581,492,710.48	18,740,225,524.03	13,137,238,061.86
----	-------------------	-------------------	-------------------	-------------------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399,039.81	67,188,605.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3,399,039.81	67,188,605.0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709,402.31	处置非流动资产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16,861.1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金额包含已冲减财务费用的政策性贴息 72,000.98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15,818.31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492,821.8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34,96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3,082,657.1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2	0.784	0.7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769	0.7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本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马兴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